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前缘误今生



## 第一章

明初，洪武五年。

才脱离元朝统治不久，黎民百姓好不容易可以休养生息；重整饱受战火蹂躏的家园。

层峦叠翠的蜀地（四川）直到去年才被明朝纳入版图。奠定了明太祖——朱元璋一统江山的局势。

对十六岁的欧阳明月而言，随着父兄隐居山林的日子是写意而愉悦的，虽然是荆钗布衣，粗食淡饭，可是难能可贵的是和平与四季的美景，却足以弥补物质上的贫乏，父兄的慈霭与谆谆教诲更使得明月甘于恬静淡泊，并能以赤子之心去体会生活。

“春有百花夏有风，秋有明月冬有雪；若无闲事挂心头，便是人间好时节。”这正是欧阳一家人隐居山林，耕读田亩的生活写照。

在父兄的眼中，天真烂漫的明月是他们的掌上明珠，即使身处陋室草堂也会因她甜美的笑靥而增添明亮。

父兄不仅教导明月习文也教她练武防身，稚气未脱的明月，徜徉在大自然的怀抱中，仿佛是不沾尘俗的山林精灵，体态轻盈的她甚至曾淘气跟小鹿赛跑、和猕猴一起攀爬高枝——能如此不受礼教拘束，是父亲睿智的考虑，在战乱逃难的时候毅然决定不让明月缠足；这大概是明月在战争中因祸得福的唯一好处吧！

可是，这种宁静安和的日子却因为一封远从湖南捎来的信函而引起重大的改变……曾在明月幼时以玩笑口吻定下亲事的崔家，派了媒婆、管家前来要求欧阳居士履行婚约。

失散音讯多年的崔家已非昔日白丁，由总管、家仆的气势就知道崔家经商腾达的事实不假，媒婆说得口沫横飞、天花乱坠，恭喜明月攀上了一门富贵亲事，不知为何欧阳居士的心情却愈显沉重。

“齐大非偶”呀！明月的父兄在心中暗忖。

“这门亲事……是十多年前的戏言……”欧阳居士略显为难地斟酌道：“难道崔家少爷都还没许婚配吗？”早有心理准备的众人异口同声道：“咱们家主人是重信守诺的君子，在尊府消息全无之下断不可能另议亲事。”君子重诺的想法让欧阳居士陷入缄默。

见多识广的媒婆在旁大敲边鼓：“哎呀！欧阳老爷子还要考虑什么呢？像崔家这样重视义理、念旧惜情的好亲家要到那儿找哇！像崔家少爷那样的好人品也不辱没您家的千金哩！”欧阳居士的心情有一丝动摇，“明月她还小……更何况做父亲的我也需要一点时间为她准备嫁妆……能不能暂缓一些时日？”“我家夫人的意思是两家离散了这么久，好不容易连络上了，当然得快点将喜事办一办好了结一桩心事。”管家笑呵呵地说。

来人并没有让欧阳居士质疑的余地，约定了三日后下聘，半个月后花轿迎亲。欧阳居士大吃一惊：“有必要这么急迫吗？”媒婆轻轻松松地说：“崔夫人急着抱孙子嘛！更何况路途遥远，花轿行走是很耗时费日的，为了赶得及下个月二十六的黄道吉日。”心头一阵难受的居士把它归咎于女儿远嫁的不舍，温文敦厚的他实在想不出拒绝的理由。

崔家那孩子本性善良温柔，是人人称羡的好男儿——姻缘天定，应该是明月可以托付终生的良人吧！他想。

圆满达成任务的众人欣然告辞，只留下欧阳父子思索着这般仓促的决定，是对是错？日落西山时，活泼的明月带着满身花香映着彩霞轻盈地跃入家门；银铃般的笑语令父亲舒展了愁眉。

“爹，有客人来呀？”明月转动着那双漆黑灵活的明眸问。

“是呀！而且是咱们家远来的娇客呢！”明月的哥哥——欧阳青云含笑调侃道。

既然事已成定局，那么就往好的方向想吧。

一脸懵懂的明月娇憨问道：“什么样的娇客呀？”“就是……东床快婿啊！”欧阳青云笑着戏弄明月道：“傻妹子！是你未来的相公派人来提亲啦！”明月不信，转头询问父亲道：“爹，大哥是骗人的，对不对？”“傻丫头！”父亲慈祥地笑了，“这种事你哥哥会跟你开玩笑吗？”明月双颊飞红睁大双眼，好奇心压倒了羞涩；她结结巴巴地问：“是……谁呀？”“哎！难怪人家说女大不中留！”欧阳青云故作叹息道。

“哥——！”明月不依直跺脚，神情是情窦初开少女特有的娇羞。

“提亲的人……是小时候住在咱们家隔壁的崔大婶——常常陪你玩踢毽子的小哥哥呀！记得吗？”父亲温和提醒道。

一个眉清目秀的小男孩浮现在明月的记忆中，还有圆润身材、嗓门特大的崔妈妈——那时母亲尚未去世，常和崔妈妈一起做针线活儿……忆起那段童年时光，怀念亡母的明月陷入了往事的回忆，她低头沉默无语。

她的沉默被视做同意，欧阳居士既感伤又欢喜，“男大当婚，女大当嫁；做了人家的媳妇自然得孝顺公婆、侍奉夫君；可别像现在这么孩子气啰！”“爹……”羞怯的明月欲言又止，只觉得心里有许多话想说，却又不知该说些什么。

崔家的小哥哥……从未将儿女私情萦系心头的明月失眠了，从没想过嫁人、离开父兄身边的她彷徨不已，但是她相信父亲的安排——也许月老早就牵定崔家哥哥和她的红线吧？才会在这么多年后重续音讯……为自己的遐想感到害羞脸红的明月将头埋入枕中，闻到了稻草、菊叶的香气。

心，怦然而跳；那是对未知的将来而有所期待，也是为了告别少女时代的惆怅……

大红花轿在旷野中特别显目，为了安全起见；崔家派来迎亲的人马一路上都选择平坦的官道行走。

疼惜妹妹的青云坚持送嫁，日行夜宿走了五天之后；众人最害怕的事终于发生了——明朝在收复蜀地之后积极剿匪，一些占山为王的流寇不敌大明正规军之威，只有四处流窜；看到官道中浩荡的迎亲行列，不啻是饿虎看见肥羊，兴致勃勃地想做这票好买卖。

当一、二十个樟头鼠目的盗贼由茂盛的芒草丛中现身时，人数比土匪略多的娶亲行列吓着了。

“强盗啊！”“来人哪！救命啊！”虽然这些家丁、轿夫的人数比对方略胜一些，但是对方可是杀人不眨眼的强盗、土匪，手上拿着、肩上扛的都是吃

人血、要人命的凶器呀！

自乱阵脚的崔家奴仆顾不得新娘子的安危，丢下了花轿各自逃命四处散去。

“明月……”神色凝重的青云紧挨着妹妹的轿门压低嗓音唤道：“脱掉嫁裳……”如果能有几个帮手争取时间，那么他就有把握保护明月全身而退。

“遇上了山大王，”欧阳青云力持镇定苦笑道：“好妹妹，希望你和野鹿赛跑的轻功没有退步……”“哥哥，我准备好了。”花轿里的明月低语道。

强盗头子一看见迎亲人马做鸟兽散，便得意洋洋地发出笑声，“把轿帘掀开！让俺瞧瞧新娘子的模样，若是美娇娘的话，俺便留下当压寨夫人，如果是丑八怪，咱们就一刀把她给宰啦！”“大哥，杀了太浪费啦，丑的就赏给弟兄们嘛，留着为大伙煮饭、暖被也是好的。”淫秽的笑声此起彼落，不乏吓唬撑在轿门的青云之意。

这是最糟的状况，这群亡命之徒不仅要劫财还想要劫色。青云咬牙暗忖。

花轿中的明月已摘下凤冠霞帔，精致小巧的脸蛋因紧张而微泛汗泽，她在心中告诉自己：一定要使出全力保护自己绝不能拖累哥哥！盗贼逐步逼近，缩小了围绕花轿的范围，就在这个时候远处传来了低沉雷鸣轰隆作响。

不！记忆犹新的这群强盗乍然变色——那不是雷鸣而是明军的马蹄声。

几声宛如泉叫般的口哨声尖锐响起，那是负责把风的贼辈传递来人数量的讯息。

“明月！”欧阳青云当机立断，握住了妹妹的手，在明军飞驰现身之际，拉住了明月，几个腾身起落便将一身薄衫的明月安置在一株高大的树梢上。

“乖乖待在这儿。”他沉声命令：“不准淘气。”“嗯！”明月温驯点头。

树底下已是金石交击、杀声震天。

从未见过这么惨烈厮杀的明月闭上了双眼，虽然她有足够自保的武艺，可是毕竟还是一个不忍看见血腥的小女孩。

眼见哥哥也加入战局帮助官兵对抗强盗，明月不禁担忧地观察四周情况；这群歹徒自恃人数与这一小队的官兵相当，居然不逃反战，巨盗狡悍由此可见一般。

领军的年轻军官一身劲装，身手矫健不凡，让青云为之暗暗喝采。

“刀剑无眼，阁下是一介平民百姓，不该加入这场剿匪之战。”在一剑刺入想从背后暗算青云的盗贼后，他沉声警告。

“多谢将军。”青云感激一笑，以从强盗手中夺来的兵刃掠倒了一个贼人做为回答。

眼见自己弟兄伤亡惨重，贼首纔知情况不妙，递出了撤退讯号。

急促的口哨声响起，埋伏在高处负责掩护的贼伙开始放箭，针对的目标当然是为首的官兵将领。

“小心！”居高临下的明月将一切状况尽收眼底，虽然混乱中没有人听得见，她还是忍不住低呼出声。

明月看见两个贼伙放箭射中了为首的军官，在一团混乱之中，幸存的歹徒趁机逸去。

“穷寇莫追。”青云阻止了负伤的年轻军官欲追击歹徒的举动，“将军的箭伤要紧。”“不碍事，沐某食朝廷俸禄，保卫社稷、缉拿匪类是我的本份——可恶的是这些歹徒太过猖狂，光天化日之下居然胆敢在官道行抢……”带头的年轻军官拱手说：“让你们受惊了，新娘子没事吧？”欧阳青云这才才

想起树梢上的妹妹，连忙掀起轿帘拿出大红嫁裳，讪然向军官说：“非常时刻不得已才……让您见笑了！”星眸剑眉的军官微扬嘴角道：“金蝉脱壳？”青云回以一笑，拿起了嫁裳与头巾纵身上树，向待得不耐烦的明月低囑道：“把衣裳穿好、头巾盖上；要做新嫁娘的人不可以再抛头露面让人笑话。”明月依言行事，整好衣衫盖上头巾才小鸟依人地让哥哥抱下树来。

她乖巧地坐入花轿里，听见青云和对方互叙姓名；从对方磊落豪爽的应答中，明月发现救了他们兄妹俩的人居然是大有来头的人物——当今皇帝的义子沐刚沐将军。

突然肩膀上的箭伤传来一阵阵尖锐的刺痛，让沐刚愈来愈难以忍受；感觉也逐渐迟钝。

箭锋上喂有淬毒！

这个迟来的发现令众人心慌，急忙为沐刚切割伤口挤出毒液。

疗伤的过程中，沐刚没有哼出半声，他是如此顽强的强撑着，一行人警戒着走到三哩外的荒废庙寺时，精神涣散的沐刚在跃下马时终于晕厥过去。

“将军！”护主心切的随从连忙接住沐刚，焦虑、担忧溢于言表。

“快！快去镇上请大夫呀！”一个精壮的汉子大吼出声。

在这种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荒郊野外，要到那里去请能解毒的高明大夫？无法置身事外的欧阳青云义不容辞地站了出来，“在下略通医术，愿为沐将军效犬马之劳。”事态急迫，沐刚的下属也只有勉强让他冒险一试。

“书生，你到底行不行呀！”等着青云把完脉，在旁急得冒汗的沐刚下属粗鲁问道。

“箭上喂了蛇毒，”青云斟酌的沉吟道：“症状虽然险恶，不过……应该没有生命危险……”青云拿出随身携带的解毒药丸递给了沐刚的贴身侍卫，“将这药丸加水研开给将军服下……”忠心耿耿的侍从并没有立刻接过药丸，反而以怀疑的眼光看着青云。

他恍然大悟，“大人如果不放心的话，我可以先行尝试。”“得罪了。”大汉脸色稍缓。

结果不仅欧阳青云以身试药，连沐刚大多数的侍卫也自告奋勇以身试药；让青云为他们的忠心大开眼界。

确定了这位书生对主子并没有恶意之后，这些征战沙场的猛汉对青云极为恭敬，不待吩咐便洒扫四周，并以毯子隔离出内外，好让明月可以休息。

青云不厌其烦地向关心沐刚的下属们解释：“箭头上的蛇毒会使沐将军发烧畏寒、神智不清和呓语，这两、三天是关键时刻，尽量避免移动他，最好是我再开些祛邪除热的药方，你们派人快马加鞭到城镇上的药行去抓药尽快让沐将军服用。”沐刚的下属如奉圣旨般不敢不从。

唯一的难题就是明月了——崔家的奴仆胆小逃散，丢下他们兄妹二人不知下落；要是误了佳期该如何是好？事关主子的性命安危，这些忠心的下属说什么也不肯让青云离开，死命哀求只差没跪下磕头——如果欧阳青云再坚持的话。

最后是明月轻启朱唇为众人解围，“哥哥，救人要紧……”一位又黑又壮的军官感激地口沫横飞：“姑娘，你的心地这么好，一定会嫁到好婆家、嫁个好老公，生个白白胖胖的壮丁……”

一灯如豆。

直到夜幕低垂，简单梳洗过的明月才由疲惫中开始感觉到真实。

她是真的要出嫁了，这几天所发生的事仿佛是在梦里；一点真实感也没有，直到遇见强盗的冲击才让她深刻地体会到这一切并不是在作梦。

“水……”粗哑低微的呻吟由挂毯后逸出——那是沐将军的下属为了维护明月闺誉所挂上防嫌用的。

心地善良的明月毫不考虑地走近沐刚身畔，捧起了他的颈项喂他喝水，“慢慢地喝……”神智不清的沐刚体温高得吓人，微睁着焦距涣散的双眼，如获甘露般地咽下温水。

憔悴病容使得这位叱咤沙场的大将军显露了脆弱的神情。

“娘……”倏然睁大双眸的沐刚，视线越过了明月低唤道：“娘，我冷……”知道他正陷入高烧所产生的幻觉中，明月不以为意地低柔安慰他，心底只觉得一阵酸楚；照顾他这两天来，他断断续续的呓语所透露的大多是对亡母的思念，让母亲早已过逝的明月心有凄凄焉。

原来众人眼中刚毅坚强的男子汉也同时拥有稚子孺慕的心情！

有些矛盾却不相悖，反而令她深深感动。

男人，都像他这样拥有坚强的外表与深藏的柔情吗？明月不解。

明月拿起手巾浸水拧干温柔地为他擦拭脸庞、肩颈，好奇地推测他的年龄。

他几岁？娶妻生子了吗？应该是吧！看他的年纪大约有二十四、五岁吧，有棱有角的脸部线条泄露了他严肃自制的个性，当他清醒的时候是不是一副不苟言笑的表情？是严苛的军旅生涯锻炼出他强壮健硕的体魄吧。

明月禁不住想象：当他清醒时，气宇轩昂、英姿焕发的模样……收回万马奔腾的思绪，明月双颊泛起潮红；天！她在胡思乱想些什么呀！

他……只不过是一个萍水相逢的陌生人罢了——而且还是在这样特殊怪异的情况下相逢——再过几天，她将是崔家新妇，而他依旧是功勋彪炳的大将军；这次的惊险历程只是两人生命之中一次微不足道的短暂交集。

不该对一个素不相识的男子产生好奇心。明月告诉自己，从今以后，唯有她未来的夫婿才是她应该关切的人，才是她可以仰望的一片天。

月明如素呵！又该是一个辗转反侧、失眠的夜了……

耽搁了数日，沐刚的毒伤已趋稳定；这时前往崔家报信的传令兵也快马回报道：“崔家派人来迎亲的行列就快到了，约莫还有半日光景；请欧阳姑娘先做准备。”终于来了！

好好的一门亲事却发生这么多波折……不知道为了什么原因，明月有些心慌与畏惧。

然而“在家从父、出嫁从夫。”这种传统的“三从四德”观念依然束缚着明月，她温驯地坐上花轿等候；毫无异议的接受众人给她安排的未知命运。

已恢复清醒仍微微发烧的沐刚披衣而起，感谢欧阳青云为他医治毒伤。

“能与兄台相逢也算是一种缘份，沐某为剿匪而来，不料却连累了令妹耽误佳期，心中实在过意不去；仓促之间无物可表……就以这块玉佩为令妹

添嫁妆吧！”沐刚解下了腰间所系的羊脂白玉佩奉上说道。

精致的龙凤浮雕显示了这块玉佩价值非凡。

“太贵重了！”青云急忙谦辞。

拗不过沐刚的坚持，青云最后还是收下了；盖着头巾的明月娉娉婷婷地向他万福道谢。

自始至终，恢复清醒的沐刚从未见过明月的真面目。

这一分离，就注定了明月坎坷悲惨的际遇……

崔家的仆妇、轿夫一路上疾行赶路，面色凝重得令人担心。

花轿一进城门便直奔崔家，大红灯笼将花团锦簇的喜帐映得红光灿烂，可是气氛却是安静死寂的诡异。

紧张不安的明月由媒婆搀扶走进了空无一人的花厅；像是在宣告她未来的厄运般，悲痛杂乱的哭声远远地由后厢传来，一声凄厉过一声……不祥的预感令明月机伶伶地打了个寒颤，她不由自主地开始发抖。恶梦！

这应该是一场恶梦！老天爷呵！

她未曾谋面的夫婿……竟在花轿进门的时刻断了气！

哭得肝肠寸断的崔老夫人口口声声地唤道：“我狠心的儿！我的心肝啊！”震惊麻木的明月在分辨不清的状况下被婢女除去了嫁裳，被迫换上了素服披麻带孝。

“如果不是你这个贱人误了冲喜的时辰，我的儿子也不会死！”恸失爱子的崔老夫人含泪怨毒地咒骂明月，“你这个扫把星！”恶梦！这是一场永远无法醒来的恶梦！

被逼着跪在“丈夫”灵前磕头谢罪的明月瑟缩发抖，一路上辛苦跋涉，竟然是参加“丈夫”的丧礼……苍天哪！

我到底做错了什么？崔家坚持要明月守寡，十六岁的黄蔻年华，明月茫然无知地成了未亡人，为‘亡夫’守贞。

辗转由仆婢口中得知亡故的崔家少爷早已身染恶疾多时，是在三个月以后。

知晓崔少爷早已病入膏肓，并不是因为自己误了冲喜吉时才害死夫婿；满怀罪恶感的明月才有一丝释然。

被崔老夫人蓄意糟蹋作贱的明月早已心力交瘁，在崔府她比一个下人还不如，最粗重卑下的工作都落在她的身上；讽刺的是，练过武功的明月强健得足以承受任何不公平的待遇，她诚惶诚恐、无怨无尤地接受崔家的苛薄虐待，卑微谨慎的神情反而更加激怒崔老夫人，对她的折磨更变本加厉。

“你是一个克死丈夫的扫把星！”崔老夫人——她名义上的婆婆，无时无刻地提醒、咒骂道。

就连她名义上的大伯妯娌们也顺着父母的心意，公然嘲讽明月，“一双大脚、天生命贱！”“一女不嫁二夫。”“饿死事小，失节事大。”严苛的礼教像带刺的伽锁捆绑着受害者，使其鲜血淋漓却还不能喊痛求救。

月复一月，年复一年。

忍受着饥寒冻馁、奴役生活的明月将少女的青春断送在以“贞节”为名的墓碑下。

要逃出樊笼，重获生机；所必须付出的代价是让父兄与自己蒙羞——再嫁，就算崔家大发慈悲应允，又有哪个清白人家敢娶一个克死丈夫的扫把星？明月曾跪下磕头乞求崔家婆婆让她出家为尼，得到的答复是一阵森寒冷笑：“你既然进了崔家的门，生是崔家的人；死——也是崔家的鬼！”明月瑟缩发抖，只觉得一阵绝望；是她前世造下的冤孽吧！要偿还她的罪过，她只能祈求，祈求天可怜见。

出现奇迹……

## 第二章

四年后。

崎岖坎坷的蜀道，唯有单骑独行，马上的骑士几乎以博命的速度在奔驰，彷彿正在逃避某事，抑或正在追逐着某物……。

直到飞越过一个坡度陡峭的转弯处，满天绚丽璀璨的晚霞，震慑住衣衫槛褛的少年骑士。

一身靛蓝粗布衣裳男装打扮的明月勒住了疆绳，怔怔地看着大自然鬼斧神工的色彩景象。

原来，天是如此之高，地是如此之阔……泪，由她的双颊悄然滑落，而她却似浑然未觉。

自由！

她闭上双眸旋即睁开。自由！这个自觉冲激着她的四肢百骸，原以为早就死寂冰寒的心，如今却像似在苏醒、在欢唱！

她终于可以无愧无悔地挣脱枷锁，不再回头。

四年！森严的礼教吞噬了她四年的青春岁月，历劫重生的她，已不复是当年不解忧愁的岂蔻少女；十六岁的欧阳明月已死。

此生此世，她绝不再以红妆示人，绝不再将自己的命运交付在他人手中……只为了维护这失而复得的自由，她在心中呐喊道。

苍天可证。

一身劲装打扮的她看起来像是一位旅途劳顿的少年，舍弃了女儿身，她无怨无悔，迟疑的是近乡情怯——如果父兄得知她的遭遇会有什么样的反应？是怜惜？抑或是鄙夷？她恍惚的猜想着。

蓦然一声高亢悠远的鸣音划破天际，恍若隔世的她凝眸眺望，痴痴地仰视那翱翔千里的英姿，疲惫的脸庞泛起振奋的光彩。

天地之大，一定有我欧阳明月容身之处！

振臂扬鞭，豪情满胸的她催促着胯下骏马，追逐着天空霸主所飞翔的方向，将箝制她多年的女德、女诫悉数抛下万丈深渊。

就像传说中的大鹏展翅千里，她的心翱翔在海阔天空中。

借一脉好风，直上青云！

洪武十二年，四川重庆府绥城。



连续三年的水灾使得蜀地年年欠收民不聊生，地方官员也束手无策。

大明律法森严，当今圣上对地方官员的政绩纠察极为重视，偏偏这些年来蜀中不是旱灾就是水灾，一件件民生忧苦直往上报，早就让圣上怫然不悦了，一再下诏命令地方官员改善；让这些食朝廷俸禄的父母官胆颤心惊，生怕再有什么差错的话，别说是乌纱帽难保，恐怕连身家性命也要丢了。

眼见得春耕的时机将过，节气一日追过一日，这群靠天吃饭的农家莫不仰天长叹。

河流暴涨积水盈尺，谷仓里的稻种放得快潮霉了，若延误了农作、不仅收成没有指望；更别说缴官粮了，恐怕明年就得打饥荒了。

雨，一阵阵落下，落得蜀中百姓的心坎里直泛凉腻，愁云四布。

幸好天无绝人之路，隐居在山中的隐鸿先生主动向县知事提出了整治水利的良策。

这位年轻秀士登门求谒道明来意后，让坐困愁城的县官惊喜交集。

只见隐鸿先生将图稿展开详加注述，巧夺天工的计划令县官听得连连点头赞叹不已。

谢天谢地！如果顺利的话，不仅水患可以一劳永逸，蜀中大小官员的乌纱帽也可以保得住啦！

这位温文尔雅的隐鸿先生的确是位世外高人！围观看热闹的民众纷纷发出赞叹。

随处可得的竹子在隐鸿先生的详细交待下，由工匠赶工制造出一个个六角形的巨大竹篓，搭配上成叉字形的竹簏，硬是将浩荡的江水拦截下来；岸边的民众不由得爆出如雷般的喝彩。

“接下来就偏劳县太爷了。”隐鸿先生拱手道：“清除淤泥，疏浚河道才是解除水患的治本良策。”婉拒了县府知事设宴款待的热情，隐鸿先生飘然离去；看似悠闲的步伐却快速得令人来不及挽留。

“天上谪仙人！”欢欣鼓舞的百姓中不知足谁发出了轻叹，让众人心悦诚服。

如果不是上天所贬谪的活神仙怎会有这种出神入化、济世救人的胸怀？弦月、繁星，竹影、磬音。

踏月而行的隐鸿先生回到了山居草堂，解下了束发青巾，长发飘扬的“他”泄露了女性的柔媚与脆弱，任谁窥见了“他”现在的神情，绝对不会将她错认为男儿身。

她正是假冒兄长名讳，行医济世的欧阳明月——饮了半杯冷冽甘甜的山泉，神情落寞的明月信步踱至柴扉外。虫唧、鸟啼、蛙鸣，构成了热闹夜籁；如此繁荣蓬勃的春宵夜呵！竟然令她静如止水的心湖再起涟漪……四年前，她身心俱创地奔回父兄身畔，所面对的是竟是满室尘埃、空无一人的故居，以及一座新坟，由父亲遗留下的手稿，明月得知了来龙去脉——天才洋溢、超群绝伦的兄长居然在替人治病的过程中染上天花不治身亡，承受不住打击的父亲因此看破红尘，出家云游四海。

兄长高明的医术救人无数，可是却救不了自己！这是多么大的讽刺？天花这种无药可医的恶疾往往侵袭稚龄儿童，最奇怪的是成年后才染上天花的话，往往比幼童更容易致命！

这绝不是兄长医术不够高明，明月相信一定是兄长‘视病犹亲’的仁慈令他不忍心对病童弃之不顾；才赔上自己宝贵的性命。

虽然说生死有命，可是明月是真心地希望，死的人是她自己而不是哥哥；一坯黄土掩埋的应该是她这个不祥的薄命人，而不是才华洋溢的青云啊！刚过二十四岁的明月落泪吐息，花样年华与她何干？不过是提醒她青春已逝，镜里红颜弹指老罢了！

回首前尘，她这一生除了懵懂无忧的童年外，竟是一片凄凉坎坷……唯有冒名顶替亡兄悬壶济世，差强可以聊慰内心寂寥。欧阳青云，是一位名满蜀中的高人隐士，而欧阳明月却什么也不是！

叹息声像轻雾般溶化在月色之中，长发迎风飘扬的明月，默然无这地望着一勾新月。

不该怨天尤人的，明月伤感想道。该怪的，是自己为何生为女儿身……

一举成名天下知。

明月从未想到“欧阳青云”的声誉日隆，居然上达天听。

洪武十四年，朝廷命大将军傅友德征伐云南，永昌侯蓝玉为左副将军，太祖养子西平侯沐刚为右副将军；为了南征一事四处延请幕僚，名满天下的“欧阳青云”自然也在朝廷延请之列。

六月债，还得快！

明月心头一惊，拿着斥堠呈上的信函沉吟不已。

假冒哥哥名讳安逸生活了这么多年，她终于碰上了一直担心的情况——哥哥的旧识找上门来了。

沐刚！

恶梦般的回忆又回来纠缠着她，如果不是为了救治沐刚而误了冲喜时辰……不！别再去想！那不是沐刚的错——更何况他也毫不知情……一生一死，皆为天数！收摄起不堪回忆的往事，明月展开沐刚的来信细细阅读。

信中词意恳切，表达了九年未见的思念，并慎重请求“欧阳青云”随军南征。

“请先生赐予回信，好让小的可以回去交差。”年轻的斥堠有双精明机灵的双眸，憨笑催促道。

研好墨汁，略加思索，明月写好了婉拒的信函交给斥堠。

“谢谢先生！咱们后会有期！”年轻斥堠俐落地跃身上马，孩子气的笑容有一抹顽皮。

后会有期？明月眯起双眼注视着马蹄震起的沙尘，心中有丝异样的预兆……

暮春时节的午后，何事最适宜？想当然尔！偷得浮生平日闲，在花繁叶盛的李树荫下悠卧竹榻；南风熏人欲醉时最宜春睡。

好梦甜甜的明月是被规律的马蹄声所唤醒，才刚起身整理好微乱的鬓发，三匹骏马成品字形已出现在她的视野中。

逆光似乎强调了三骑高大壮观的轮廓，明月若有感悟地静立等候。

细碎的李花花瓣如白雪般纷纷乱乱地落在她的衣裳上。

为首的男子怔然地望着明月满身落叶缤纷的景象，他勒住马缰俐落翻身下马，视线始终无法从明月的身上移开。

他的脸庞是陌生的，却又有一丝熟悉；风尘仆仆、劲装束衣们掩不住摄人的领袖气质。明月谨慎打量着来人。“青云？”沐刚屏息试探开口问。

有可能吗？一别九年，自己早已鬓衰人老，而欧阳青云却一如往昔般俊逸卓尔，上天居然如此厚爱他？点点花瓣衬映青衫，更烘托出青云的清秀俊俏……“正是在下，请问阁下是谁？”心思陡然一动的明月故作糊涂问。

沐刚仰首哈哈大笑，笑声惊飞了树梢莺雀，“青云真是贵人多忘事，九年不见就忘了在蜀中官道送嫁、遇盗，救了沐某一命的事吗？青云忘了，沐某却没忘，只叹无缘再聚呀！”“沐将军？”容貌与亡兄厮像的明月放胆与沐刚相认，她磊落大方地作揖笑道：“不！该尊称一声‘王爷’了！”“多年不见，一见面就说这种话戏弄人，贤弟不是故意要折煞沐某吗？”沐刚带笑谴责。

——如果是哥哥见到沐刚，一定是意气相投、把酒言欢吧。习惯男装打扮的明月万般感慨。

谈古往今来，论六朝盛衰；独居山中难觅知音的欧阳明月尽情与沐刚畅谈欢饮，不觉日斜西山。

“青云！青云……”沐刚感佩低唤：“难道没有鸿鹄之志吗？”凭他的才华应该平步青云才是呀！

“王爷，钟鼎山林，人各有志。”微醺的明月自我解嘲：“小弟的云是闲云野鹤的云！”仰首大笑的沐刚则是再干一大杯。

有心节制的明月总不忘在自己酒杯中添加山泉稀释，而每饮必干的沐刚却没有注意到，浓冽的野酿后劲十足，不胜酒力的沐刚想导入正题时已来不及开口。他醉了！明月微扬嘴角有趣地想。她让出了自己的床铺给沐刚睡下，才悄然走出房外，在禅椅上调息打坐。

醉了……我一定是醉了！沐刚昏然想道。一缕若有似无的幽香困扰着沐刚的神志，他怎么会把青云错认为花精？

不让须眉的豪情壮志在明月心中燃起。

沐刚再三恳请，也让她突然领悟到一件事：朝廷下诏求才，命令地方官员举荐贤能，名重蜀中的‘欧阳青云’是绝对逃避不掉的，既然如此，她倒不如将计就计答应沐刚做他的幕僚——若能效法诸葛孔明，安关中、定永昌、征云南，留下一页功勋，也不枉她这一生庸碌！

“南征费时旷日，劳民伤财；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明月沉吟道。

盘桓了三天费尽唇舌的沐刚大喜过望：“有青云相助，运筹帷幄，必然可以事半功倍。”领首应允的明月语重心长地劝告他避免杀戮，沐刚慎重地答应了。

“青云应该知道，我不是嗜杀好战的屠夫！一旦克敌平南，沐刚绝不妄杀一人、错毁一木、擅取一介！——沐刚在此立誓，皇天可证！”他豪气万干地宣告。

明月感动不已，“好！这才是大丈夫所为！”冥冥命运自有安排，多些历练多些老成的明月慨然应允沐刚随他南征，这时的明月作梦也没有想到；等

在她面前将是另一页崭新的人生……

随着沐刚麾下军队出征，明月的幕僚身份备受礼遇，吃的用的都胜过士兵许多，让她颇觉得过意不去；沐刚甚至还为她挑选了一匹白色骏马当坐骑。

在明月的观察中，沐刚所统辖的军队的确是不可多得精锐队伍，纪律森严、赏罚分明；这些征战多年经验丰富的士兵逢山开路、过河搭桥，充份发挥了众志成城合作无间的力量。

在行军中，欧阳明月看见了一张熟悉的面孔——就是之前送信给她的年轻传令兵。

这个淘气机灵的小兵总在她用膳时神出鬼没地出现，一脸馋相地盯着满桌的鸡鸭鱼肉瞧，可是当她开口邀他同桌吃饭时，他又不肯坐下，直等明月用餐完毕后才敢提出请求：“先生！先生！您能不能把剩菜赏给小的带回去和弟兄们一块儿吃？”明月笑着答应了。一回生，二回熟，倒成了惯例。

“猴儿，”明月给了这个大孩子颇为贴切的绰号。“你今年几岁了？”“十六岁。”他答道。

十六岁？这么高大魁梧的块头？明月颇为惊异。这猴儿比她还高出一个头呢！

“怎么会想来当兵呢？”她温和怜悯地问：“当几年兵了？家里没有大人照顾你吗？”她想起那些不幸的战争孤儿，为了免于饥寒只好小小年纪自愿入伍当兵，饱受老兵们欺凌使唤……猴儿不太自在地含糊回答：“好些年了，家里大人……只剩我……老头可以管我了……”明月更加诧异：“你爹这么狠心？小小年纪就让你当兵？”“嗯……老头儿说……我不喜欢读书就得当兵，不可以在家吃闲饭。”猴儿目光闪烁道。

太过份了！明月义愤填膺：“天底下竟有这种父亲！”哎呀！糟了！他急忙伸辩：“先生！您误会了！老头儿是为我好，他也是……”“当兵的”三个字尚在舌尖，他已感觉到背后杀气腾腾，寒毛不由得直竖。

“景春！”森寒严厉的斥喝出自西平侯沐刚口中。

完蛋了！被唤做景春的猴儿翻了翻白眼，小心翼翼地转身低头垂手唤道：“父亲大人！”一身经软宝甲、戎装的沐刚英姿勃发，他沉声怒斥：“无礼小子！满口胡言乱语！”

还不快向你欧阳叔叔赔不是？”叔叔？这个‘尊称’几乎令明月脸色发绿，老天！她今年‘才’二十五岁而已，居然被一个年轻人‘尊称’为叔叔？“沐……兄，这……这位是令郎吗？”明月结巴问。

“正是犬子，让你见笑了。”沐刚承认。

震惊太过的明月差点露出马脚，“怎么可能，沐兄不过而立之年，而他……已经十六岁了！”沐刚纳闷不已，“青云你忘了吗？九年前我不是告诉过你；愚兄十五岁就由义父母主婚，十六岁时就得了这个孽子——可见得青云的确是贵人多忘事。”心头猛然一惊的明月连忙转换话题，避开危机。她在心中暗下决定：改天一定得找个机会好好套套沐景春的话……

不然再说半句，这场戏就演完啦！

军队一过了南宁就等于是踏入了元兵的门槛，开始有些风声鹤唳的感受。

沐刚麾下行军神速，在没有遭遇抵抗的情况下便取得乌撒（在今天四川、云南、贵州三省交壤之处），让他和明月深感诧异：元兵呢？这样进可攻退可守的军事重地，元兵居然拱手让与明军？探子的回报解开谜底——元朝大将达里麻统率十万大军驻扎于苗靖，以白石江为屏障正在操练军队。

“庸材！”沐刚微笑道：“元朝若不灭亡，岂有天理？”明军远道长征，元兵以逸待劳，正该在乌撒殊一死战才是；不然也该发动奇袭伤援明军士气才对，哪有将重镇双手奉上、让明军休养生息的道理？“这正曝露出达里麻怯战畏敌的心态——只要一击得胜，元兵必然一败涂地！”明月分析道。

“青云贤弟一定有良策了？”沐刚感兴趣地问。

“不敢。”明月笑着谦让道：“不过是……攻其不备、里外夹击……”不过两日，大将军傅友德的兵马也取道普定汇集于乌撒，明军、元兵相隔不到百里，决战时刻已迫在眉睫……一方面欣赏沐刚的军事才华，另一方面也信服隐鸿先生的分析；博大将军采纳了她的建议，共分二路补给了军粮林草，在士兵获得充分休息后；明军连夜疾行南下曲靖！

林木蓊郁、白雾迷蒙，夜色提供了最佳掩护；两夜一日的工夫，倾营而出的明军已听到潺潺水声，兵临白石江畔。

天明雾散，乍然看见如鬼魅般现身的明军，元兵阵营只能以魂飞魄散来形容。

明军整队快捷，一排排的竹筏推下浅滩，赤膊裸身的军人成列肃立，弓箭手队伍整齐，蒙上双眼的战马由骑士牵着准备渡河……“备战！备战！”阵脚大乱的元兵奔走相告。

兵营背后的山谷突然响起了惊天动地的号角声；回荡在峰谷间产生的回音剧力万钧，满山满谷都是明军旗帜——这群由沐景春所率领的子弟兵趁隙破阵，骑着战马冲入了元营纵火；就在此时，明军的先锋也抢滩成功了。

战役成了不忍卒睹的近身肉搏战；鏖战将近三个时辰胜负已分。

由石副将军沐刚坐镇指挥的奇袭奏效，元兵僵尸十余里，鲜血染红了辽阔的白石江面……沐家军更生擒了元将达里麻，明军士气大振欢声雷动。

年仅十六岁的沐景春更因立下大功而由副都尉晋升为都尉。

不过半年时间，明军已攻下云南长驱直入；元梁王败走，右相观音保献城求和；属郡皆纳入大明版图。

南征大业，三分已得其二……

### 第三章

季节由夏入秋。

将元朝的‘云南行中书省’改制为‘云南布政使司’，从朝廷出兵到目前不过整整六个月的时间，南征可以算是速战速决了。

奉太祖皇帝圣诏，明军积极开垦屯兵、安抚诸蛮；在幕僚的运筹策划之下，这西南夷地竟俨然成为军民安居乐业的净土。

一片欣欣向荣的生机中，大概只有西平侯沐刚心有不满——他觉得自己快要发疯了！

怎么会在旅居军涯十数年后才发现自己‘不正常’？！天哪！他一定是疯了！

沐刚懊恼自责不已。他……居然对朝夕相处的青云心生遐思……。

每当青云对他回首一笑，或者在四下无人处亲密地直呼他‘子毅’时，甚至高兴时为他背诵一篇诗文的时候，总令他有一股冲动，想搂抱青云单薄荏弱的身子在怀里……。

该死了！每次望着青云毫无防备和警戒的俊秀容颜，他就觉得自己简直像禽兽，羞惭不已。

军旅孤寂，袍泽间相濡以沫，‘断袖分桃’的隐癖并不算什么惊世骇俗的丑闻，身为领导人的他只要部属们不耽误公务，他也总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不加干涉。

心里是有些纳闷的，两雄怎能匹配？！他从来也未曾动过这种念头——军机繁冗，况且自己又不是年少好色的愚莽青年，早就练就了坚强的自制力，怎么会在这么一大把年纪时，对亲如弟兄的青云产生绮念？！

追根究底，肇事原因是在青云俊秀的容颜，明眸皓齿的笑靥、倜傥洒脱的举止，在在令他难以自拔。

由惺惺相惜到羡慕欣赏……沐刚察觉他这段亦师亦友、兄弟般的情谊已经逐渐变调，变得暧昧狎昵。

你简直不是人！沐刚暗暗抱头呻吟：沐子毅，你真该遭天打雷劈！

滇南泽（今滇池）

大败元兵之后，获得云南西半部主控权的明朝将士们总算可以稍息干戈，略作休息。

以五百里滇池为中心，明军分批扎营屯垦，成一个巨大的井字形包围这个有‘高原明珠’之称的美丽湖泊。

如能抛开中原汉人‘唯我独尊’的自大狂妄观点，融入当地原住民的生活中不难发现，这些被汉人矮化为‘蛮夷’的少数民族都是纯朴友善、乐天知命的人。若能尊重对方付出友谊也往往可以收到善意的响应。

因此，明军在云南当前有两个任务：一是屯垦，发展农业以求自给自足。

二是司抚，教化南蛮宣扬明朝国威，真正达到统一国土版图的目的。唯一尚未臣服于明朝的大患就是大理了。

大理土酋段氏兄弟正是篡南诏古国自立为王的段氏后裔，在元朝时慑于蒙古人的兵力而沦为元朝附庸，但是段世在大理仍然保有高度的自治能力与战力。

大理倚点苍山、洱海，扼龙首、龙尾两个险峻关卡；傲然孤立得天独厚的地理环境成为远征而来的明军最头疼难缠的问题。

虽然曲靖一役大胜，不敢掉以轻心的明朝将领们决议，先安定滇西占领地区，与大理相抗衡——万万不可‘大意失荆州’。

只要大理攻下，不愁鹤庆、丽江、金齿不下！一年半载的等待是值得的。

除了每日正常的操练搏斗课程外，戍守的士兵们往往得拿起锄头、扁担，

做屯垦筑路的工作。

肃杀气氛一扫而空，在忙碌的劳动工作闲暇时；心情经松的士兵们嘲谑俚俗的闲话也多了起来。

不知道是谁说‘两个女人等于一百只麻雀’的？！——其实在某些特殊的情况下，男人的舌头比女人更长！尤其是在全为男性的团体时，三个阿兵哥更长舌过一千只麻雀！

闲话的范围总不离女色，荤腥笑话一箩筐。在这种男女比例悬殊的边阵地方可供发泄的场所不多，没有女人的时候拿娘娘腔的同袍消遣消遣也是不错！

骑着白色骏马自由来去的军事幕僚——隐鸿先生成了大家最熟悉与感兴趣的话靶。

一来，‘他’实在是好看得不象话——朗目疏眉说有多俊俏就有多俊俏！就连那些浓妆艳抹的窑姐儿也没有他的好看。

二来，右副将军实在太过礼遇恩宠这位先生，言谈间皆直呼名讳，对他的建议或要求简直是百依百顺，在军营中不管将领军官出入都得持牌报准，只有隐鸿先生是例外可随兴进出。光凭这两点就够令人议论了，更何况他还只是一个无官无职的军师，辖治不了这些虾兵蟹将——不拿他来闲磕牙，未免也对不起自己良心，说闲话的对象还用得着做第二人想吗？欧阳的‘不近女色’更是成了众人的笑柄。

“来这儿大半年了，也不曾见先生往窑子逛去，这可真叫人疑心！”“有啥好疑心的？少年家白净净、水嫩嫩的；八成是中看不中用，在窑姐儿面前挺不起来。”边挑砖边打混的小兵们哄然起笑，拿先生寻开心。

“别是少年贪欢败肾吧？”另一个人接腔道。

“欸！看样子八、九不离十！”“说不定是个兔崽子……”“什么是兔崽子？”不同乡音的小兵问。

“就是

嘛！没见识！”“喔！咱的家乡话叫做‘相公’啦！”“我们闽中说‘契弟’。”说得兴起，什么‘变童’、‘小么儿’的各省粗鄙隐语都出笼了。

“就算先生真的是那种人又怎样？！咱们也只能流点口水，又碰不得！”一人半真半假笑说。

“人家可是右副将军的娇客，谁敢去持虎须？瞧他们形影不离的模样不像兄弟倒像一对夫妻。”另一人促狎道。

在劳动筋骨，累得像条牛似的时候，顺口编派上司的不是简直天经地义嘛！

哗然笑翻的众人不知那个贫嘴打插道：“那么咱们沐都尉不就多了个娘？”“多了个娘倒还占便宜，如果多了个爹，那亏可吃大了！”哈哈大笑声在沐景春神出鬼没地现身时嘎然而停。

他缓缓扫视众人一遍，慢条斯理道：“依我想先生的岁数生不出我这么

大的儿子——你们好象很闲嘛！”望着众人噤若寒蝉的表情，沐景春露齿一笑：“大伙都是好兄弟，我得提醒你们，欧阳先生可是大红人哦！让我爹知道你们嘲笑他的话……”他气定神闲的听众人哀哀恳求，最后是以交换条件达成‘互助协议’。

——这群可怜的倒霉鬼得替景春的兄弟们担任一整个月的夜哨，不得好睡。

心情愉快的沐景春吹着口哨离开了这一群干声连连的小兵。

其实，有个这么引人诤议的‘娘’也蛮有意思的。渔翁得利不少次的沐景春窃笑暗忖道。

秋高气爽，对心无挂碍的欧阳来说正是游山玩水的好时机。

劳动劳力的工作本来就轮不到她，隐鸿先生平时不是陪着将领们决议经营滇西的政策，就是与沐将军清谈讲论哲理。在诸事顺遂的状况下，闲来无事探访云南的名山胜水、清幽古刹成为欧阳的最佳消遣。

垂阳前夕，为了避开人潮的欧阳选择这一日登山踏青，螺峰山势盘旋如螺，石阶弯曲环绕而上山巅。

与沐刚并辔策马奔驰，任由风声自耳侧呼啸而过，欧阳的心情如海阔天空。万紫千红花不谢，冬暖夏凉四季春。

峦峰叠翠、茂林修竹令人心向往之，游兴极高的欧阳，在登山的采芝径前勒马，笑靥明亮地转头问：“子毅，可否愿意屈就足下，陪弟一登峰顶？！”她的好心情感染了沐刚，“愿意奉陪！”别说这区区数百级的石阶，就算攀天梯他也愿意相伴！

“山光野色丛青玉，石磴云梯频曲回。”施展经功翩若飞鸿的欧阳在直上山径的同时谈笑咏赞，脸不红气不喘如履平地。

“好轻功。”沐刚笑道。精习武艺的他虽然在这方面稍为逊色，但是凭着多年苦练的体能脚力倒还不致落后，但是可苦了跟随他而来的侍从气喘如牛，连跑带爬带跟上俩人。

数百年的唐式建筑，飞檐画栋，曲廊水榭。令人不禁赞叹工匠的巧心慧思。

殿里供奉着诸天神佛与五百罗汉，欧阳仅是合掌默拜，以一种平和宁静的心情凝望宝相各异的佛像，慈悲、庄严、温霭、威猛、忿怒……生动的罗汉雕像，应看尽人世众生万端罢！

在她身后的沐刚低声嘱咐随侍的张恩随缘布施，寺里的住持得知是明朝贵人出游，不敢怠慢；收下了沐刚所布施的沈甸金锭，口诵‘善哉’，在兵戎乱世中能保全寺庙香火微资已属万幸；没想到还可以得到布施更是令人感佩。

沐刚的善意令僧侣放心，殷勤致意，送上了素斋、香茗以敬贵客。又累又饿的侍从在沐刚示意下自行寻便，解决饥渴后径自散去休憩躲懒：偌大的佛寺空灵寂静几不闻人声。

沐刚亦步亦趋地跟随青云信步游览，看着她若有所思的脸庞，不忍惊扰她。

“修道之人也习佛吗？”他轻声问道。



欧阳一笑，“子毅难道没听过‘万宗归一’的道理吗？佛也好、道也罢，追根究底不过是奖善劝恶的‘法’罢了。”诸善众恶，皆存乎一心！

寺内林木繁茂，因时节原故菊花开遍，锦绣缤纷。

坐在古藤缠绕的水榭里，欣赏好风佳水，菊花的清香使人心旷神怡；寺僧酬赠的菊花酒、花糕应时对景更舒人心脾。

青云的酒量极佳，可以千杯不醉；可是一旦喝过几杯酒，白皙的脸庞便添微红煞是妩媚；贪看她容貌的沐刚出神想道。历史上岂只有美女能倾城？！美男子亦能倾国！如晋献公宠优施、汉哀帝宠董贤、魏王宠龙阳君……。

“子毅。”青云隐含笑意唤他，令沐刚心为之一荡。

她以手指着自己唇边示意……茫然的沐刚半晌才弄清楚原委，拂开他自己嘴边的花糕饼末，心底是有丝会错意的窘然。

寅时末，接受僧侣款待，游兴已尽的俩人决定告辞；趁着天色未暗前下山。

也许是山川景秀、酒兴助狂；站在殿前居高俯瞰；似汪洋般浩瀚的滇池在眼前绵延如明镜，远处地平线上的丘陵宛如细带，零星房舍人似蝼蚁尽在脚下。

经风吹拂明月素衫飘飘，令她不禁闭上双眸深吸一口气，冀望将钟灵毓秀纳入四肢百骸中。

长衫飘逸的她仿佛将乘风而去。

“青云！”沐刚倏然伸手攥住她的手臂紧握不放，语气中有一丝惊惶。

踉跄一步靠向他的欧阳表情诧异，怎么了？她以眼神询问。

深觉孟浪的沐刚放松了手劲，依然握住她的腕间不放。“……没事，我以为……你差点跌下去……。”“子毅！真是人多忧多虑！”她笑着嘲弄他道：“我又不是二岁孩子，怎么这般婆婆妈妈？！”脸上无光的沐刚讪然一笑，强迫自己放开青云的手腕。看着她衣袂飘飘倾身仰望的神态，令他产生了一种错觉——仿佛不赶紧伸手抓住她，青云就将要纵身飞去，幻化无踪！

是他自身的感情蒙蔽了理智吗？沐刚心慌自问。

九年前的青云是个乐观豪迈的美男子，九年后容貌依旧——不！或者说更添俊逸——可是性情却似乎变得空灵迷离不似凡尘中人。

难以捉摸却又令他深恋不舍！老天！我一定是病了！而且病得不轻！沐刚懊恼想道。

默然无言步下石阶，坐上自己座骑策马奔回军营时；西方天际已开始幻化缤纷红霞，将数道骑影逶迤拖长在地面上。

心如平原走马，易发难收……

青云的行踪有些诡异。

听到王荀向他报告，隐鸿先生经常每隔三、五天的晚上外出军营，直到夜半才归的消息，沐刚无言沉思。

是寻花问柳去吗？真该好好羞他一羞，亏得他平时道貌岸然，口口声声‘不近女色’！

“恐怕未必。”王荀小心翼翼道：“这附近的流莺土娼总共不过那些人，如果先生真是寻花问柳的话，早就人尽皆知，不致于滴水不露的。”怕的是

跟不该见的人私下见面，泄露军机。

“不会！青云为人不会如此！”沐刚反应激烈。

“将军说的是！”王荀赶紧低首附和：“但是恐怕别人不察，若是有什么不好的谣言产生，就是属下知情不报的罪过了！防微杜渐，去人疑心得趁早才是！”“我晓得了！”沐刚挥手示意王荀退下。

“将军英明！”王荀曲膝为礼，默然退出师营。

青云葫芦里卖什么药呢？百思不解的沐刚决定亲自找出答案

。

十三夜，圆凸月似柠檬斜挂天际。

当青云骑着白驹一出营栅，消息便传至秉烛夜读的沐刚跟前，须臾，便备妥了他的座骑。

在瞭望台上守卫的哨兵告知了将军，他所见到的隐鸿先生往东方奔驰而去，身旁的王荀点头确定是跟往常一样的方向。

螳螂川。

再过去便是曹溪寺，沐刚的心情极为复杂矛盾，一方面，他希望洗去青云的嫌疑——月下偷期幽会跟军机无关。一方面又不乐意确定青云已有心上人……他觉得自己简直是变态！私心只想独占青云。

“螳螂捕蝉，黄雀在后。”这句成语浮现在沐刚脑海，令他胡思乱想，现在，他也不确定自己希望见到的是什么了，只能祈望真相不致伤害到青云……

葱山（今玉泉山）小巧伏秀，山麓间一股天然温泉涌现，人踪罕至。

衣衫尽褪的欧阳俯泳在湛绿光洁，水色碧玉的温泉中，闭目假寐享受通体舒畅的温泉浴。

这个她名之为碧玉泉（今安宁温泉）的温泉，是小时候父亲指引与她的隐密场所。

相传东汉伏波将军——马援奉命南征交趾，凯旋班师回朝时军队染上瘟疫，驻扎在此，后来发现了这座温泉，士兵沐浴后瘟疫全消才平安回到中原。

不管传说是真是假，欧阳都打定了主意独享这座温泉，才不告诉那群臭阿兵哥呢！

让那群臭男人糟蹋了碧玉泉，她可是百万分不愿意！

唔！反正没人染上瘟疫嘛！深吸一口气潜入温泉的欧阳淘气想道。等到真有瘟疫时再施舍救人罢！

冒出水面的她吐出一口气，伸手拨开眼前的青丝，甩一甩头发，水花四溅。

月亮悄悄西移，不到天空中心，她是不打算起身的……轻微的马蹄声令她脸色大变，来人和她一样在马蹄上套上了稻草编成的蹄套，以防在夜半奔驰时发出巨大声音惊扰敌人耳目！

糟了！欧阳慌张四望，折叠整齐的青衫、内袍、长裤以及抹胸正在温泉另一端……她能来得及吗？

不管沐刚原先预期见到什么，决不是现在目瞪口呆死盯着不放的‘香艳’景象。

千钧一发之际，欧阳穿上了抹胸，胡乱打个结套上了长裤、内袍，汗巾才系住腰际；认出白马找到人的沐刚便闯进了她的‘私人浴所’。

掩紧单薄的内袍前襟，欧阳蹲身遮掩，一头水珠淋漓的青丝侧拢漫入水面，未及着袜穿靴的双脚，赤足踩在岸边。

生平第一次，她庆幸父亲在娘死后没将她缠足。这么一双‘大脚’任谁也不会以为她是个姑娘吧！

她错了！至少沐刚从未见面哪个男子有这么好看的一双脚，足踝圆润修长，小巧的足趾似片片玉屑；白色的内袍长裤贴紧她未及拭干的纤细身子，月光映在她低侧蚁首的雪白肌肤上，长发迤然垂入水畔，秋波斜睨沐刚的她绝想不到，跣足倾身蹲跪于水边的景像有多诱人犯罪！拧干了长发握在手中，惊魂甫定的欧阳强作镇定和沐刚打招呼。

“青云真是好享受，夜浴温泉。”沐刚轻声而道，‘惊艳’的感觉未褪。

遽然明白自己被人跟踪的欧阳怫然不悦，冷冷道：“沐兄何尝不是好雅兴？夜半策马赏月吗？”青云生气了。沐刚陪笑不语。

望着她着袜穿靴，套上素衫时，沐刚情不自禁地脱口而出：“现在归营不嫌太早吗？何不再共浴一回？”月下共浴……说他没有想入非非就是自欺欺人了。

温泉蒸气润泽，双颊绯色的欧阳真的翻脸了！睁大双眼瞪视沐刚厉声回答：“我已经浴罢！请‘沐兄’自便！”话一说完，她径行跃上马背一抖缰绳，头也不回地绝尘而去。

只留下心猿意马的沐刚望着碧绿的温泉叹息。

## 第四章

营栅外的骚动惊扰了正要用午餐的欧阳，她不由得侧耳凝听——“滚出去！这里是军营重地，那由得你这娼妇大摇大摆的寻找恩客？”卫兵粗鲁吆喝道。

欧阳不禁皱眉。

“求求你！军爷！”哭声凄惨的女人哀哀求道：“让我儿见李医官吧！他答应过要替我的孩子看病的！求求你让我见他！我的孩子快保不住了！”营前的争嚷围观了不少士兵，对这个憔悴悲伤的少妇指指点点。放下碗筷的欧阳走出帐外一探究竟，只见得被卫兵驱赶跌倒的女人跪地磕求，哭得声嘶力竭。议论纷纷中有人低声说出原委，这女人住在离军营约六十里的渔村渡口，村里的壮丁大多在战争中死光了，只剩下一些老弱妇孺，为了生计，不少寡妇只得倚门卖笑。前一阵子村子里的孩子一个个染上水痘，让一些大人慌了手脚。

“李医官那混帐，拍胸脯保证可以医好水痘，白玩了人家拍拍屁股走人，

这下可好！

人家抱了天大的希望找上门来，他躲他娘去了！”“出水痘啊？！那你还敢找我去嫖？”“怕什么？！只要出过一次就不怕了！”义愤填膺的欧阳沉下脸色，上前询问水痘的蔓延情况，“现在的形势如何？”蓬首垢面的妇人边哭边说，村子里已有十来个孩童染病，算算时日半个月中已死了两个孩子。

“军爷！求求您大发慈悲！让我儿见李医官吧！”那女人嚎啕大哭：“他说他能治小儿痘疮的！”深深吸气的欧阳咽下满腔怒火，那庸医！居然这样欺骗一个目不识丁的村妇！

她瞥见了人群中探头探脑的猴儿，厉声唤道：“景春！去军医处拿药箱来！”事不宜迟，她不加思索地拉起涕泗纵横的村妇问：“这位大嫂，不知家住在哪里？！”

我略通点医术愿去村里探看一趟。”在众人的惊异目光中，她抱起了那个村妇坐在马上，接过了沐景春送来的药箱；两人同骑疾驰而去。

望着隐鸿先生义无反顾地载着村妇同行，围观的人发出了怪叫、口哨声。

这么不顾‘男女之嫌’，明目张胆的表演英雄行径，保证又会成为茶余饭后的奇闻话题了。

“不是修道人近女色吗？”有人说。

“是先生仁心仁术急着救人，不得不行——别冤枉了好人，败坏他的清誉！”另一人异议道。

“不管怎样，李医官这次恐怕得倒大楣啰！”

青云一去三日，没有和军营通消息，沐刚终于按捺不住，打发了曾出过痘疹不怕再患的人去探看。

“情况很不好！”探子快马回报道：“十几个孩子有贯脓、起胀、结靥的，还有两、三个小婴儿发热，全村的孩童几乎无一幸免。”已惩处过医官的沐刚听到这消息，心也为之一沉。

“先生无暇写信，要属下禀告将军，送些龙脑、黄柏、生首乌、甘草等药材过去。”沐刚点头，“下去吧！”吩咐了医官送上药材，沐刚决定亲自走一趟。

一身简练劲装，未着军服的沐刚独自策马奔向目的地。

途中，他撞见了一群奉命筑路的子弟兵，嘻嘻哈哈地说笑打混；沐刚不由得多看这些小兵一眼。

隶属于左副将军麾下的士兵哪能认得布衣打扮的右副将军？！径自嘲弄自家兄弟。

“肩不能挑，手不能提，这小李敢情是个花木兰混充男人来当兵的！”“你才是花木兰呢！丈八灯台，照不见自己——全营就数你最浑！”被嘲笑的小兵反唇相讥。

“闲扯蛋！大伙儿赤膊操练，同寝共浴；哪里又跑出个代父从军的花木兰？！”另一人笑说。

“当兵三年，母猪赛貂蝉。”贫嘴的人道：“没有母猪就拿清俊点的充数！”葷褻玩笑全指向清秀的小李。

不甘被调侃的小李哇啦哇啦鬼叫，白净的脸庞涨得通红。

众人哗然大笑。厚道的人安抚小李，打圆场道：“花木兰从军根本是无稽之谈——要不然她一定是长得很丑又很壮，黑脸又平胸，不然早就穿梆了！哪有从军多年没被袍泽发现的道理？”这句话触动了沐刚的心事，他不禁停驻细听。

“对呀！花木兰一定没咱们小李长得俊……哈！哈！哈！”先前那人仰头而笑。

“你活得不耐烦了是不是？”白净斯文的心李恶狠狠问。

“若说长得俊，右副将军身旁那个书生才真的俊！”冷不防有人提起了最引人议论的话题。

兴致勃勃的众人不避讳地加油添醋，一致认定青云是他的……‘禁脔’！

双关语又腥又荤。震惊不已的沐刚听着士兵天花乱坠，又听到了景春捉住众人话柄‘招摇撞骗’的秘密。

没想到微服出巡一趟，竟然有这么丰硕的‘收获’……，策马奔驰的沐刚沉思道。

那浑小子最好能提出一个合理的解释！

衰败的渔材、残破的房舍，死气沉沉的景象令人鼻酸。询问了一个补渔网的老妪，沐刚得到指引往村长家中走去。

病童的微弱啼哭告知了他最精确的方向。

知道他是送药而来，众人莫不把他当活菩萨看，谦恭卑微地千恩万谢几乎未曾阖眼，疲惫困顿的欧阳手里怀抱着一个三、四岁小童安抚着，一向整洁雪白的衣衫皱褶不堪，药草的污渍沾染身上。

“子毅……”看清楚送药的人后，她惊讶粗轧嗓音唤道，“怎么是你？”呆若木鸡的沐刚对她的憔悴于心不忍，“我来看看……情况真的这么糟吗？”目光悲悯的欧阳倏然怒气腾然，“这些孩子失去了父亲！”她以眼神控诉，“吃不饱、穿不暖！我……即使真能妙手回春救回几条小命也保不住他们不会因饥寒交迫而丧命！”这可恨的战争！

沐刚感受得到她的无奈，默默承受她的迁怒。

“青云，你该休息一会儿……”他温和指出事实，“我叫人来接替你照顾这些孩子好吗？”泪光出现在她眼眶中，又迅速消失——她控制住情绪恢复冷静，心里清楚：她不该迁怒于沐刚的。

“那群庸医……只晓得拐骗妇女，拿人银两罢了。”她冷笑道。“子毅，你若真有心，念在兄弟之情就送些米粮给这些孤儿寡妇……好吗？渔家靠水吃水；可是染上痘疮热毒的孩子们偏又忌吃鱼鲜——这村子上下已几乎没有隔宿之粮了。”“我晓得了。你放心！”沐刚应允她的请求，“我回营之后马上派人送米粮来。”放松了紧绷情绪的青云目光哀戚，伸手制住了怀里幼童因痒痒难耐企图抓挠的双手。

眼前的青云神情脆弱，却又以一种矛盾的坚强意志力强撑住。

简陋的暗室中，只有两个面黄肌瘦同样疲惫不堪的妇人帮忙照料病童。

“这些孩子的母亲们呢？”沐刚忍不住的问。

“划着小舟到滇池捕鱼、搜罗各种可吃的野菜、或者步行到十里外的东营拉客……想尽一切办法糊口维生。”疲惫的欧阳一一说出事实，口气是平

板的。

她的目光焦距落在遥远彼方。

“青云！你得休息！”于心不忍的沐刚坚持道。

就算用绑的，他也要把青云绑在床上好好睡一觉！沐刚暗暗发誓。

出乎意料的，青云并没有跟他唱反调，只是放下了孩童，交代了妇人几句注意的事项；调配好药方拿给负责煎药的老叟。

煎好了药汁以后，每人让他喝半碗——明天一早我还会再来。”她吩咐道。

明白自己的精神、体力都到达了极限，她毫不反抗温驯地跟着沐刚离去。

负责守卫的士兵瞪大双眼张大嘴巴看着这诡异的一幕——隐鸿先生的白马扛着两只药箱，温驯地被牵引而行；而右副将军则骑着他的高大战马，怀里抱着昏睡过去的隐鸿先生，而一向风流倜傥，衣衫洁白的先生狼狈得像刚刚在草丛泥坑里打滚过的模样。

小心翼翼的下马，沐刚抱起了依偎在胸前的青云，更觉得‘他’荏弱轻盈、楚楚可怜。

欧阳兀自沉睡不醒，安心地将头埋入宽阔的胸膛中。沐刚对异样眼光装作不见，心虚的了解：流言耳语恐怕要像野火燎原，火辣辣地传遍全营。

——令他纳闷的是、他居然不会感觉困扰，反而有一丝丝的暗自得意。

将青云抱入她的营帐安置妥当后，沐刚迟疑了半晌；情不自禁地探向她的前襟……虽然趁人之危并不厚道，他还是忍不住想一探究竟。

不管是不是他的妄想，他都想确定一下答案……。

粗犷的手指落在她严密防守的颈项间——青云似乎没有喉结？！沐刚不敢确定，食指探入衣襟内……。

猝然惊醒的欧阳猛然拨开了他不安份的手，不由分说便一掌击中他的下颌，始料未及的沐刚咬痛了自己的舌头发短促的闷哼声。

翻身远离床铺的青云恼怒瞪着他，沉声询问：“你……为何轻薄相犯？！”情急生智的沐刚捂住流血的嘴角含糊回答：“我只是想帮你宽衣让你睡得安稳些……你身上的衣服又脏又皱不脱下怎么睡？！没想到青云你的睡品如此之差！居然会动手打人！”欧阳为之一怔，忆起了自己在沐刚心中是兄弟般的交情，不禁气平心和。

她连忙柔声道歉，又惭又愧。

消弭了青云的疑心，沐刚全身而退；只是他心中的疑云更加浓密——如果没有古怪，青云的反应也未免太过激烈了些……一抹若有所思的微笑浮现在沐刚唇边，反正来日方长，总会真相大白的。

“父亲大人，您叫我？！”沐景春眼观鼻、鼻观心，谨慎询问。

刚刚听侍官说明他的‘丰功伟业’，沐刚不禁摇头叹息；他实在搞不清楚：自己怎么会生出这种顽谗活宝的儿子？！

四处神出鬼没听人闲话，拿着话柄敲人家竹杠。

“云腿很好吃吧？！”沐刚沉声问：“白鱼鲜美、羊肉也很肥腴吧？！——连晚上戍守站岗都有人替你服务了！你这个都尉官倒好做！”心惊不已的景春垂头缩颈，现在才要撇清似乎已经太迟了。

“父亲大人请恕孩儿这一遭！景春会这么做也是不得已的。”他跪下认错，不忘为自己脱罪。

沐刚没好气道：“我倒真该听听看这‘不得已’的苦衷！”“事情的肇因……父亲大人应该晓得了，您和欧阳叔叔这般亲厚……”他偷瞄父亲脸色变化，“背地里有些不三不四的人专门造谣生事，说……说些不雅的话。孩儿在无意间听到一些于心难安，左思右想，告诉了爹也不是，轻饶了人也不好！唯一之计只有装聋作哑任它风平浪静——万岁爷爷不也说过吗？清者自清、浊者自浊。”沐刚不禁扬眉，这浑小子居然搬出了‘万岁爷爷’来压他？！

“知情不报这部份，我不追究！我跟你讨论的是你借机勒索同袍的行为！”沐刚冷然说道。

舌灿莲花的景春当然有话可说：“孩儿虽然不成材贪玩，勒索同袍之事是绝对不敢做的——全都是说闲话的人心虚主动示好献勤的。孩儿心想，不该接受的，又禁不住众人苦求，拒绝了人家的好意反而让他们心底怀着鬼胎放心不下，最后才勉为其难收下了。”“照你这么分析，你就是一个最清白无辜的人了？！”沐刚不知该恼该笑，瞪眼喝斥着儿子，“该死的孽障！还不认错！尽由你嘴硬！”景春知趣地闭上嘴，等到沐刚喝他退下时，才如蒙大赦转身便逃。

“回来！”猛然想起要紧事的沐刚大喝一声。愁眉苦脸的景春再度转身面对父亲大人。

沐刚交代给他的工作是运送米粮赈济渔村的孤儿寡妇。“若不小心妥贴办好，当心我剥了你的皮！”巴不得逃离的景春十份乐意地接下这趟任务。

天色蒙亮之际，沉睡了一整夜的欧阳惺忪醒来，准备了换洗衣物后径行骑马驰出军营。

猜出生性喜洁的青云一定是往碧玉泉去了，沐刚畴躇着是否该随后而去？！

脑海中天人交战了半晌，沐刚随即打消了念头，虽然满腹疑心，现在并不是打扰青云的时候——在他为了照顾幼童不眠不休了这么久，是该让他一个人清静放松的！

印证了青云的性别之后又如何呢？！沐刚在心中忖度着。

如果真是女子，他就可以冒冒失失地求荐枕第之欢吗？或者是确定了男儿身后，他就可以死了这条心，不生邪念吗？两个答案都是未必！沐刚叹了口气，‘情’这一字呵！岂只愈理愈乱？！

简直令人如坠五里雾中！扑朔迷离……半个月后。

除了先前猝死的两个孩子外，经由欧阳医治的十七个幼童中，一个因病势太重而罔治，两个孩子留下了癍痕痕迹成了麻脸，其它的孩子都安然痊愈了。

感激不已的村民们回报这些施送米粮的军爷的是活猛鲜美的淡水鱼类、蚌蛤。

僧多粥少，吃得着的也只有几位高级将领。

与太祖皇帝并肩打天下，算得上开国元老的傅友德大将军对这样‘德政

爱民’的结局非常满意；在帅营驻扎的玉案山筇竹禅寺隆重设宴款待诸位将领和隐鸿先生。

年纪大的长者往往都有说话琐碎唠叨的毛病，大将军也难例外，兴致高昂又喝多了几杯酒，频频称赞欧阳青云的智能、仁术。当众宣布他已经上书给太祖皇帝，为欧阳青云请求圣上降恩赏封。

此话一出，一场热闹盛会差点变成了鸿门宴。

左副将军麾下的一班猛将强兵在曲靖一役未获大功，心底就已经颇不是滋味了，再听到傅友德元帅这番话更是人人激愤按捺不住向这个‘小白脸’挑衅的冲动。

“他奶奶的熊！”操浓重乡音的大汉重重放下酒杯，“只靠耍张嘴皮子、几副膏药唬唬人就可以建大功了！那么俺这伙兄弟多年出生入死又怎么算？！”

真他妈的咽不下这口气！”左副将军蓝玉只是微眯双眼打量着沐刚和欧阳，并肩而坐的二人总令旁人有种想入非非的暧昧感觉。

——论年纪，他比沐刚大了五、六岁，多年并肩作战下来，两人功勋看似不相上下——在他封为永昌侯后，沐刚也被封为西平侯——心底对沐刚始终有着‘瑜亮情结’；然而沐刚沉毅寡言的个性使得他就算想挑衅攻诘地无从下手。

但是……。

蓝玉泛出了若有所思的微笑，如果攻诘那个小白脸呢？沐刚还会沉得住气吗？“吴猛，别太让那个穷酸书生下不了台。”蓝玉斟饮一杯酒轻声嘱咐道。

这等于是默许属下去找碴了。

“是！将军！”块头似座小山的大汉昂然起身，走到了欧阳面前。

她微感诧异地听着眼前矗立的大汉朗声自我介绍：“在下吴猛，敬先生三杯！”吴猛不待她客套，果真自斟自饮了三杯。

“好说……。”迟疑刹那的欧阳磊落而笑也回敬了三杯——她已经有了‘来者不善’的心理准备。

“青云……。”沐刚关切想要拦阻，她轻轻摇头给了一个‘没事’的眼神示意。

“先生的口才不用说了！想必拳脚功夫也同样了得！”吴猛声若洪钟道：“如果不嫌弃，俺也想请先生赐教一番！”听到这话的众人刹时降下了划拳笑谑的声浪窃窃私语。

“岂敢！”欧阳泰然自若回答：“将军武功盖世，哪有令在下赐教的道理？”吴猛的大嗓门声量更大了，“俺是老粗，不懂这文绉绉的客套！既然来从军了少不得也得持刀拿枪打真军！没得嘴巴说说就立功的！是有卵袋的汉子就跟俺比划比划，不然俺心底不服气！”欧阳只觉得可笑、可恼。可笑的是：这种北方汉子说话就是这副德性，一条肠子通到底；也不懂得掩饰。可恼的是：这些日子来在她背后指指点点的闲话她都佯做不闻不想计较；现在可好，跑到她面前当众指着她鼻子侮辱人！

“吴指挥喝醉了。”沐刚沉声打岔，表情凝重。

“俺没醉！这种水酒喝它三十罐也不会醉！”吴猛吃了秤锤铁了心，转而质问欧阳：“你到底有没有带卵袋？”欧阳冷冷一笑，就算没有，她也不认为自己制不了这条大蛮牛！趁着几分酒兴她决定略展身手，顺便堵一堵众人



背地里的闲话。

“既然这位将军坚持，在下少不得出丑了。学艺不精之处请勿取笑！”她说。

“好说！好说！”达成目的的吴猛笑声呵呵，“俺十八般武艺样样精通，比划什么随你挑！”沐刚脸色微变：“吴指挥……”欧阳伸手在桌案下轻按他手背，制止他开口。

“既然如此……棍如何？”她轻松择定武器。原本，她也可以选择弓箭的，但是不和这条蛮牛亲自过招一下，不仅没办法教训他一顿，恐怕也难令他心服口服。“棍？！”吴猛眼睛瞪得像铜铃一般大，棍，并不包括在十八般武艺之中。

“可以吗？”欧阳微笑道。

“好！”吴猛豪气干云。

好奇的众人随即清出空地以供两人比画，合适的长棍也送到两人面前。

“请。”胸有成竹的欧阳拱手为礼。

“俺不客气了！”吴猛回礼。

吴猛自夸十八般武艺样样精通并不是大话，胳膊般粗的长棍在他的巨掌中挥舞得虎虎生风。

众人莫不为看似文弱的先生捏把冷汗——若被吴猛当面打了一棍，不怕脑浆四溢？！

吴猛大喝一声，棍桩直刺而出，在众人惊呼之下，欧阳状似惊险地躲过第一记攻击。

——这蛮牛不仅四肢发达，身手也颇敏捷——欧阳暗忖。

有心卖弄身手的她矫若游龙地避开一次又一次的攻击，翩若飞鸿的姿态令众人由担心转为惊异，再由惊异转为喝彩。蓝玉微微皱起双眉将酒杯残沥一饮而干，胜负已定！

气喘耳热的吴猛发出咆哮，卯足全力一击未中，长棍狠狠的打在地面发出碎裂巨响。

一直手下留情没有施劲打他要害的欧阳蹙眉——吴猛硬是耐打，挨了十棍了仍不服输，再这样歪缠下去根本没完没了！但是无端重创她又觉得于心不忍……。

吴猛再度挥动长棍，以横扫千军的姿态握住一端，用尽全力画出一个大弧度；险遭池鱼之殃的围观者纷纷惊呼怪叫狼狈奔逃。

视线仍望着场内缠斗的人张大了嘴巴发出惊叹——鹤起鹰落，青衫飘逸的隐鸿先生，金鸡独立在吴猛长棍前端，身子如风摇弱柳般经晃；大吃一惊的吴猛再度猛烈挥动长棍击地，想逼下她来。就在长棍触地前的刹那，欧阳如鹤子翻身，一棍击中了他的后腰。

“着！”她沉喝一声，棍子另一端回力击落了吴猛手中的长棍。

短暂的鸦雀无声之后，爆出如雷叫好声。

欧阳秀出了一套以柔克刚的棍法，让众人大开眼界。

“承让。”她拱手为礼。

因窘不已的吴猛不愧为豪爽血性的东北汉子，当下心服认错，“先生真

是高人，俺服气！”“身小力轻不敢与将军比试，多蒙承让以轻功侥幸获得先机，胜之不武，惭愧！”她谦让道。

吴猛哈哈大笑，“文弱书生能有这么好的轻功也足以傲人了！俺输得心服口服！俺本来还以为‘轻功’这玩意儿是些宵小鼠辈杜撰出来骗人的，今日总算开了场大眼界！”

不知先生怎么学来的好轻功？！俺怪纳闷的！”“其实不难……”欧阳诒谐回答：“年幼力弱为了逃命不得已才练就一身轻功的。”笑声震动飞鸟的吴猛成见全消，巨掌重重拍了她左肩一记——知道他没有恶意的欧阳硬是忍住立定脚跟，不然恐怕就成了空中飞人——呵呵大乐道：“他奶奶的熊！真是要得！有种！”沐刚几乎忍不住想冲上前拉开青云——只要吴猛再敢动手动脚，难保他不会做出动手打人的冲动失态。

所幸吴猛这种粗暴的友善举动没有再出现，诸多将领又恢复喝酒酬酢划拳的情绪。

散席时已是月轮高挂；坚辞了傅元帅吩咐为两人留榻的好意，欧阳跨马先驰，心底有那么一丝遗憾的沐刚也随后骑乘追赶，紧跟在后。

月华、林影、冬风。沃野千里的高原驰骋是件令人逸兴壮志的快事，而青云借着酒兴竟引吭高歌——金樽清酒斗十千玉盘珍饈值万钱掷杯投箸不能食拔剑四顾心茫然她的声音是清越而昂扬的；中气十足不似她外表的荏弱；沐刚也随之唱和——欲渡黄河冰塞川 将登太行雪暗天呵！这不正是他征战多年的真实写照吗？沐刚感慨。

闲来垂钓坐溪上忽复乘舟梦日边微醺的青云令他更觉可爱可喜……慷慨激昂的歌声转为伤感叹息——行路难！

行路难！！

多歧路今安在？长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

月将西沉，曙光已现。

辗转伏枕的沐刚一夜睁眼未眠。

扰乱他心绪的是危险禁忌的情愫，热烈地潜藏在他心底每一个角落；那种痛楚绝非仅是‘欲望’而已！

令他难以成眠，心心念念的不是被他留置在京城宅邸的美艳姬妾，而是皎如玉树临风出尘的青云！

生平未曾动情，谁知一动情却是这种惊天动地的局面！

难以启齿的恋情令他愈陷愈深……。

## 第五章

晶莹剔透的琉璃风灯将营帐内照耀得温馨明亮。

欧阳俯在长桌上标列战略地图——这是影响军力调度的重要细节，失之毫厘即差之千里，不可不慎。

站在她身后的沐刚专注地看着她提笔细思的模样，忍不住又挪近了一些距离，近得可以闻到她身上的淡淡幽香。

——是发油？还是衣裳的熏香？可是又不像脂粉、香花那种腻死人的味道……心猿意马的沐刚胡思乱想道。

陡然起疑的沐刚蓦地伸手拢起她的一络鬓角仔细察看她的耳垂。

“咦？！”吓了一跳的欧阳差点掉落手中的毛笔，笔锋一偏滴落了几滴墨渍在地图上。没有……沐刚心中有丝失望。

“你做什么啊？”她又惊又怒，还懊恼着沾上墨渍有瑕疵的地图。

沐刚略带歉意地解释：“我刚看到你的头发差点沾到砚台上的墨汁，所以才……”欧阳咕哝了几声，心才稍定，拿着棉纸吸取墨渍，并以铅白修饰。

她继续埋首工作，却发现吃了这一惊后很难再专心，因为身后沐刚的前胸几乎和她的后背要贴在一块了，中间的距离可以用纸张的厚度计算。

温热的鼻息吹拂在她后颈项，令她起了一身鸡皮疙瘩。

迅速描了几张鬼画符交差，欧阳转身退开了几步，“今晚就先到此为止，时间不早了，小弟告辞好让沐兄早点安歇。”沐刚沉静地瞅着她瞧，微微一笑：“还早，我还想请青云联榻共寝，好清谈叙心呢！”欧阳心中一跳，有些惊惶说：“我有点累，想好好睡一觉……。”别开玩笑了！这跟在蜀中山居时情况并不一样呵！那时的沐刚喝得大醉，而近来的沐刚却有点阴阳怪气……。

欧阳几近落荒而逃，快步走出了帅营，并没有看见一向寡言罕笑的沐刚脸上古怪的笑意。

约莫两刻时辰，心浮气燥的欧阳决定去碧玉泉浸泡洗浴，当她骑着马驰骋到目的地时，却愕然发现‘她的’碧玉泉已经被一个不速之客霸占了去。

鸠占鹊巢的沐刚一丝不挂，悠游在蒸气氤氲的温泉中，看见她来还反客为主地邀她共浴——“青云，你来的正好，咱们一起洗浴刚好可以为彼此擦背。”沐刚愉悦地对她挥手，还作势欲起，碧绿的水波荡漾在腰下岌岌可危的界线。

欧阳发出了类似笑叉气的闷声，忙不迭倒退了几步，眼睛看向别处，结巴辩解：“我……只是信步赏月，并不想洗浴，不打扰你了！”面红耳赤的她像逃命般地策马奔回营帐，根本不晓得自己已经在沐刚心中种下怀疑的种子。

天！好不容易恢复冷静的欧阳才想起她的失态，略一思索沐刚的举动，她不禁起疑。

今晚稍早，在营帐里沐刚出其不意地拢起她的鬓角……。

他是不是在观察她有没有穿耳洞？还有刚才在碧玉泉邀她共浴！

这两件动作到底是有意还是无心的？欧阳无法确定。

没有因耳洞泄露女儿身，实在得感谢崔家的人不准她穿戴首饰，使唤她和奴婢一般亲操井臼；所以她的耳洞早在十八、九岁时就密合起来……。

只是，她心中那种莫名所以的突兀、悸动，是为何而来？难道男女之间注定不能有友谊吗？她敏感地察觉到：什么‘义气相交’、‘手足之情’，都将因为她的女儿身曝光而毁于一旦……。

至于另一种可能——男女情愫，她连想都不敢想！

不管是多好的男人，都不值得她放弃目前的自由；即使是令她倾心敬慕的沐刚也一样！

不无惊惶的欧阳咬着下唇暗下决心，她得暂时避开沐刚，好好整理自己纷扰的情绪……。

翌日，欧阳以研读佛教梵文经典为借口，迅速搬到了碧鸡山上的圆觉寺（今华亭寺），好与沐刚保持适当的‘安全距离’，也见识到了元朝玄峰和尚请回镇寺的珍贵典籍。

这招‘金蝉脱壳’让沐刚傻了眼。

圆觉寺，千嶂环绕，松苍竹翠。

单膝跏趺坐在禅榻上的欧阳手执经卷而读，禅房清幽素雅，让她深觉旷朗，烦恼也不扫而空。

虽然她藉词逃遁，沐刚对她的关切却丝毫未变，不时派人问候致意，有什么好吃好喝的时蔬瓜果也不忘送给她尝鲜，织工为将士缝制新袍时也有她的一份。

如此殷勤多礼，反倒叫她难安，就算有什么疑惑也早气消了大半。

因此，当多日不见的沐刚亲自来探望她时，欧阳是真的打从心底欢迎看到他。

“这样刻苦研读，参禅面壁可悟出了什么妙法吗？”沐刚含笑打断了她的沉思。

“子毅！”她欢喜放下手中的经卷，迎向前来。“什么风把你吹来了？！”这时候，他应该远在百里之外察看士兵筑设碉堡才是。

远征大理的时间已定在春季。

“来看看青云是否已羽化登仙去了？！”他调侃道：“不然怎么留不住？！”用尽了一切暗示、拢络，依然留不住青云，她的冰心霜节任是无情也动人。

心情尚佳的欧阳对这双关语置之不理，小别数日的两人和好如初，相对而坐谈论起经史文义。沐刚听得专注而神往，半生戎马倥偬，只懂兵讲武的他，或许是一个优秀将领，在青云面前却顿时变成了一个好学不倦的蒙生。

青云淡泊名利的心态令他敬佩也令他心惊，忍不住试探她是否有遁入佛门的想法。

欧阳摇头微笑否认了。“钻研佛经只是青云的兴趣，况且青云自知资质愚鲁断不可能出家济渡众生的。当今世人不解‘大造无方’，不懂清涤己身己心，只不昧礼拜祈求俗名浮利，扭曲了佛教慈悲自修的文义，使得一班流荡男女假僧尼之名，而名山古刹竟成了敛财钓誉的工贝，今日筑殿、明日换梁，巧立名目要求善男信女布施香火……”她感慨而言，对俗人假藉宗教之名招摇撞骗颇不以为然。

“更有甚者以尼庵僧院掩人耳目，佛门清净之地竟成了春色无边的勾栏院。”她一语戳破怪异现状，“败坏的是人心而非宗教哪！”沐刚默然受教。

在隔邻的禅房中安宿一夜，晨起的沐刚兴致勃勃地邀青云共游碧鸡山。

古木参天，风动松涛；并肩而行的两人有一种遗世独立的错觉，彷彿蒙蒙云雾中仅存他们相依为伴。

露冷苔滑，稍一不留神，欧阳脚下就踩了个空，颠踉一下。

沐刚毫不考虑伸手拦住了她的腰际，虽然是不经意的触碰却令他心神一荡。

‘素约小腰身。’他脱口而出所知的一句诗词。

欧阳睁大双眼看他，随即被沐刚的口无遮拦所激怒。

他恍然大悟，高兴地笑道：“原来青云的名字也是有典故出处的！”沐刚瞅着她笑，念诵出诗词——素约小腰身不耐伤春疏梅影下晚妆新袅袅婷婷何样似？一缕青云……这次，欧阳真的翻脸了！

沐刚的无心——或该说有意——轻薄令她涨红了双颊，气忿忿地恨声责骂：“小弟虽然才疏学浅，身弱力小，也担不住‘侯爷’以这种淫诗艳词来欺辱！古人‘割席断交’不算薄情，反而值得称颂！在下就此别过！”她拂袖而去。

“青云！”沐刚随后追赶，在禅房门前拉住了她的衣袖。“青云！是我说话未经熟虑，你宽厚大量，恕了我这一次！青云……”真的是气坏了！青云高兴时总是直呼他的名字‘子毅’，不高兴时就‘升级’为‘沐兄’，再严重一点是跟着众人称呼他为‘将军’，从来也从未以‘侯爷’来尊称他过！没想到这一次居然说出了‘割席断交’的决裂话语。

即使如此，气得满脸通红、杏眼圆睁的青云依然令他深觉可人……他真是活该！沐刚自嘲暗忖。

“这么拉拉扯扯成何体统？！”她厉声叱喝：“侯爷请自重！”“罢哟！青云！你知道愚兄只是一介武夫，哪懂得什么词句不该说？”沐刚低声下气说：“好歹原谅我这一次，好贤弟！我绝对不敢再犯！”沐刚左躬右揖地赔罪求饶，此刻，他十二万分的庆幸自己没带随从就上山看望青云——不然他这个脸可是丢到爪哇国去了！

再三保证发誓，加上左一句右一句的好贤弟，怒火冲天的欧阳终于软化。多言惹祸！哎！

从来未曾吃过败仗的沐刚总算知道了什么叫做‘兵败如山倒’。情场如战场，一旦落居于下风往往是伏首称臣，再难有东山再起的局面。

在青云面前，他肯定是百介之百的战败者；曲意俯就不敢轻慢，只有赔小心的份。

就连景春那滑头小子也看出了古怪，背地里教唆犯了小过失的同袍们找‘欧阳先生’说情求饶准没错——沐将军一定答允的。

听到风声的沐刚恍然大悟：怪不得最近青云总是‘凑巧’出现在他处罚犯错士兵的时间、地点……看情况，青云也是被景春诓骗的！

吃里扒外、目无尊长的浑小子！沐刚为之气结。

他没给景春狡辩的机会，鹰拿雀燕似地把这个浑小子拎到营帐审问。

生怕挨打的景春战战兢兢的讨饶：“父亲要打罚孩儿，孩儿也不敢辩……只是请父亲三思，悠悠众口难以杜绝谣言，如果仅为了防嫌就处罚孩儿，不就成了‘此地无银三百两’，欲盖弥彰吗？”他一语揭开了沐刚的心病，然后惊异的发现一向严肃不苟言笑的父亲居然困窘得面红耳赤。

好可怜……景春强忍住笑意，知道自己脱离险境了。——这把年纪了才

闹恋爱就好象长大成人才出痘疹一样险象寰生——真令人为之捏把冷汗。

“其实也怨不得众人纳闷。”景春壮大了胆子试探道：“欧阳‘叔叔’的行事个性也太过狷介孤僻，从不曾见他和弟兄们合群相处，吃饭、洗澡，连睡觉都和别人离得远远的，难道父亲不觉得奇怪吗？”沐刚敏锐地看着儿子欲言又止的表情，景春貌似恭谨低头垂手，眼中却闪烁着淘气光芒。

“青云的性情喜洁孤介，行事自然也和常人不同。”沐刚勉强回答。

“父亲难道没试图说服欧阳‘叔叔’改变作风吗？”景春慢慢探入问题重心——见鬼了！如果不是顾虑到父尊颜面，他早就快言直说，叫他先下手为强。唉！老年人做事思虑太多！连这档子事也要作儿子的人来操心！

沐刚啼笑皆非，“青云那种性子，言语无意唐突就说出了‘割席断交’的话了，谁还敢等闲触犯他？”唐突？！他是很有兴趣听听内容的，可是父亲模棱两可地回避了，这其中一定很有意思！沐景春想。

一肚子鬼点子的景春，为辨别雌雄的方法提出了计谋……。

不过短短半刻，沐刚接受这个万无一失的妙计的确可行，景春又一次安然无恙地逃过责罚。

虽然有点对不住欧阳‘叔叔’，但是他可是一点也不感到后悔，管他是弥子瑕还是花木兰……只要当事人两情相悦就好了，他不过是推了一把，稍加助力罢了。

喜欢就去爱，想要就得争取，有什么好迟疑的？这正是他和父亲不一样的地方。

年节的脚步近了。

早知无法回乡过年团圆的众将士们，心情是有些许浮动，朝廷下令湖广川一带的官员犒赏猪羊牛酒、并厚赐军饷，总算让这些效命疆场的军人们，过了一个丰庶的好年。

连日加菜加酒，还得了新衣新袍，只除了没得回家抱老婆外，倒也没什么好抱怨的。

今年的除夕夜不太一样，沐刚麾下的士兵议论着：将军不知在何地心花怒放，居然召了歌伎献唱以娱众人——这可是破天荒的第一遭。

虽然‘只能远观、不能亵玩’，大伙儿还是对这些献唱的歌伎报以热烈的响应，愈是香艳风月的歌词，获得的掌声愈大。

坐在沐刚下首左侧第一位的欧阳又好笑又羞恼，当一个歌伎娇声媚态地盯着她唱出几近淫褻的诗词时，别人是疯狂鼓噪，只有她坐立难安。

“萱蔻花开三月三，一个虫儿往里钻。

钻了半日，钻不进去，爬到花儿上打揪千肉儿小心肝，我不开了，你怎么钻？”这种露骨粗鄙的暗示简直让一群臭男人乐疯了。

“好！好！好啊！”“这娘儿们真够骚！”那个歌伎的一双媚眼直往欧阳身上抛，跃跃欲试的众人更拿‘隐鸿先生’的不近女色来开玩笑。

“敢情好！那骚货看上了先生俊俏，却不晓得是中看不中吃的。”“都尉不是说过了吗？有酒食先生饌，有事弟子服其劳！先生若不行的话，咱们有机会‘代劳’。”“拿盆水照照自个儿吧！先生翻出屁股来都比你那张大疤脸好看！”“他妈的！屁股好看有啥屁用口前面那玩意见得中用才是真的！”隐

约听见这些浪谑嘲笑的欧阳不禁脸上飞红，这些臭男人全都这副德性！

三百年没见过女人了吗？而坐在上座的沐刚只是似笑非笑地瞅着她，那表情仿佛是在告诉她：这才真叫做‘淫艳诗词’！

的确！‘袅袅婷婷何样似？一缕青云！’相形之下，文雅了许多。

没好气的欧阳举杯一饮而尽，没有看到沐刚对那个歌伎使了个眼色。

“欧阳先佐，小女子敬您一杯！”娇滴滴的女声在欧阳身畔道，不待同意便径行坐在椅褥上，拿起了欧阳的酒杯喝了一口，不由分说便把喝未完的酒送到欧阳唇边。

众人大乐鼓噪，打断了另一个歌伎的献唱。

“我叫玉杏。”她嫣然媚笑，婀娜身子直往欧阳凑去，一双手也不安分地往欧阳身上游移。

众人的叫嚣和这个忝不知耻的女人，公然轻薄举动令欧阳恼羞转怒，正欲翻脸时，名叫玉杏的女子已附耳低语：“玉杏有一要事告知先生，请恕无礼，先生就配合委屈作戏吧！求您。”满脸堆笑的玉杏以眼神示意。不知情的人看来，只觉得他们俩人热情肉麻当有趣。

心念一动的欧阳喝下了玉杏手中的半杯酒。

另一个歌伎正开始弹琴唱曲：“可喜你天生成百媚娇，恰便似活神仙离碧霄……”众人大眼瞪小眼地看着欧阳笑颜逐开地和玉杏打情骂俏，你一口我一口的同喝一杯酒，这其中最惊讶的就是沐刚了。

另一个歌伎继续献唱：“度青春，年正小，配鸳鸯，真也巧，啊——！看天河正高，听谯楼鼓敲，剔银灯同入鸳帐悄——”在众人的惊奇目光中，微醺的欧阳起身告退，由玉杏搀扶着踉跄回去自己的营帐。

“他奶奶的！”眼红嘴馋的众人抱怨道：“看先生一向道貌岸然的，没想到喝了几杯就原形毕露！搂了姑娘独自去快活了。”脑海中片混乱的沐刚仰首灌下了一盅酒，再也没有心情听歌喝酒——难道，他的猜测错了吗？

“你是谁？！”掩下帐门的欧阳质问道。

酒量极佳的她一脸清醒警觉，全不似刚才的醉态可掬。

“先生真是贵人多忘事。”玉杏悄声笑道：“忘了在渔村里的一面之缘吗？”她点醒了欧阳——是了！玉杏也是渔家女，她见过了几次。

“我哥哥死得早，家里全靠寡嫂支持，”玉杏低声诉说：“唯一指望就是哥哥的独生子能早日成人——若不是先生您仁心仁术救活了那孩子，恐怕咱们家就绝后了。玉杏一直心怀感激。”欧阳释然询问玉杏，“那……为什么要我演出这场戏？！”浓妆艳抹的玉杏露齿一笑，十八岁的她稚气未脱，却为了生活不得不沦落风尘。

“先生……真是好胆识，居然能和男人同赴战场，难道不怕穿梆吗？”欧阳心头一凛，“你是什么意思？！”“先生别惊怪！玉杏没有恶意，只是提醒您别露出马脚来——像您这般花容月貌，也难怪动人绮念。”玉杏娇憨笑说原委。

目瞪口呆的欧阳气得脸色紫涨——那该死的小畜牲！居然助纣为虐，帮起老子来设计她！

玉杏一五一十和盘托出：景春怎样在众多妓女中挑出了年轻漂亮约两、

三个女孩，许诺重赏，要她们轮番上阵去勾引某人并且得保守秘密，看在钱的分上，女人当然满口答应，直到被带去拜见沐将军时，她们才知道：‘某人’指的就是欧阳先生。

“玉杏心想：先生是位好人，咱们哪有恩将仇报的道理？！”她说。“所以宁可不要赏金，也要点醒先生预做防备，免得吃亏。”欧阳沉默半晌才道：“你……已经知道了？！”玉杏抿着嘴笑：“哪有这么清秀白净的男人？”更何况，奉命挑逗欧阳青云的玉杏，还在众目睽睽之下，伸手抚摸过女扮男装的‘先生’，当然感觉得出怪异之处——女人看女人，尤其是观察漂亮的同性时，往往最敏感和挑剔。

“玉杏既然已说破了机关，少不得还得请您想个法子遮掩过去。”她低声道：“违背了沐将军的命令，玉杏的处境恐怕有危险……”气恼羞怒，百感交集的欧阳在营帐里来回踱步，该死的沐刚！居然用这种下三滥的手法来试探她！

蓦然计上心头的欧阳止步，眼中光芒闪烁，“玉杏，你说有几个被托‘勾引’我的？”“连我在内，三个。”她坦白道。

“跟你一样可以信任的吗？”欧阳问：“就是知道我的秘密也不会泄露的。”玉杏想了想，“春喜是别村的女孩儿，我不知道。但是和我一块儿的美娘可以信得过——她的小女儿也是您救活的，绝对不会泄露您的身分。”

“好！”下定决心的欧阳嘴角扬起笑意：“既然如此，咱们就来玩场大的！”

玉杏，今晚可愿陪我共度春宵？！”“咦？！”惊异的玉杏在听完欧阳的计划后，睁大双眼格格娇笑。“天哪！

这一定很好玩！”吹灭了蜡烛，假凤虚凰的两人真的并肩相拥入睡，漆黑的营帐中不时传出吃吃低笑声，令人不知葫芦里卖什么药……

。

翌晨。

心情极坏的沐刚在天际蒙亮时才放弃希望入睡，不到一个时辰就被怒气勃发的欧阳大声嚷叫所吵醒。

“子毅误我！”悲愤交集的青云像一阵旋风似地冲入他的营帐，怒声指责。

“青云……？”头昏脑胀的沐刚还来不及做出适当反应，已经被劈头劈脸臭骂了一顿。

“原以为是相好兄弟，生死至交！没想到沐兄却为了一点疑心，陷害青云于万劫不复之地！罢啊！我算是白认了你！”她顿足懊恼道。

“青云？！你是怎么了？”沐刚又惊又疑。

“怎么了？！”欧阳怒极冷笑：“这应该请沐兄扪自问才是！多年相知竟毁于几句馋言！沐兄明明晓得青云不近女色，却命令歌伎敬酒灌醉青云，居心何在？！”沐刚哑口无言。

得寸进尺的欧阳又是一顿臭骂，骂得沐刚羞惭交集不敢回言。

“兄长若是疑心大可直说，青云大可脱衣辨白；不然，兄长也大可在青云酒醉时，叫歌伎脱下青云的衣物检视，何苦令这种青楼女子自荐枕第，败坏了小弟的修为？！”她厉声叱喝道。

丈二金刚摸不着头绪的沐刚只有迭声道歉的分。“愚兄知错了！”老天爷！他只是叫妓女们探试一下青云的性别而已，又错在哪里了？就算真的成



就一段风流韵事也不算滔天大罪吧？沐刚苦着脸想。

反正，不管是对是错，在青云面前他只要赔罪、认错就对啦！将他骂得狗血淋头后，欧阳口出惊人之语——‘他’曾经被一位行脚僧视为有缘之人，传授了‘童子功’秘笈，所以不能近女色。

“而今木已成舟！小弟维持了三十年（注：这是正牌欧阳青云的岁数）的童子之身在一夜之间破了戒！沐兄一念之差，害小弟菲浅！”悲忿交集的欧阳扼腕长叹。

愕然张大嘴巴的沐刚，表情说有多怪异就有多怪异！

“昨晚的那个歌伎，青云把她奉还给沐兄！其中原委兄长自去审问！”她语气冰冷嘲讽道。

营帐外，云鬓蓬松的玉杏适时发出低泣声引来不少侧目相看。

“罢呀！多年修为，毁于一夜贪欢！”说完这句话的欧阳拂袖而去。

怪事年年有，今年特别多！

吃饭撑着，没得杀敌打仗的士兵们津津有味地拿‘隐鸿先生’的一百八十度大转变来闲磕牙，全营上下都传遍了这档子事——先生‘破功’了！

不仅如此，还转了性子，以前是不近女色，现在则是左拥右抱——三不五时就召妓寻欢作乐；最受宠的就是玉杏和美娘两人。

欧阳的说法倒也干脆——既然已经破了戒，一次跟一百次都是一样的，人不风流枉少年嘛！

“真看不出先生那么好色。”士兵当中有人抱怨道。

“老是霸占了女人一整夜，害咱们得去别的地方排老半天的队！”另一人附和。

“可不是吗？全营当中就属玉杏和美娘最漂亮了……嘿！说人人到！”丰满成熟的美娘充满了少妇丰韵，手里拿着一篮筐洗好的男人衣物——不消说正是‘隐鸿先生’的长衫。

士兵们发出狼嚎狗叫声。

“要死了！”美娘回头嗔骂道：“吃饱了撑着？你们将军怎么不找些苦差事操一操你们这些小兵去？”“美娘！”混熟的小兵怪叫道：“怎么这样狠心！人家不是说‘一夜夫妻百日恩’吗？现在攀上了新姘头就不认旧老公了？”“呸！你是什么东西？！我老公早躺在那边的黄土陇树凉快去了！怎么？！”

难不成你想替那死鬼照顾咱孤儿寡妇？！也行！八人大轿来抬老娘！不敢的话就闭上你的乌鸦嘴！”她的爽利泼辣逗乐了一大群阿兵哥。

“哎呀呀！干嘛火气那么大？！难道你从今以后就没央求我们的时候了吗？难成长远远跟着先生，做一对夫妻？”另一人玩笑道。

“只怕先生养不起她！”另一个贫嘴取笑：“瞧她那股浪劲，先生支持得住吗？我看哪！是中看不中用！少不得咱们兄弟出力帮忙！”众人哄然笑翻。

早经过一番历练的美娘脸不红气不喘，娇嗲着声音回嘴道：“人家先生可是练武之人，最近才开了荤的，功夫可是好得很——哪像你们这些要死不活的病猫，早就酒色淘虚了身子、败了肾！全都是一群‘银样镗枪头’——遇着火就化了！”说完此话，她扭腰摆臀地离开，留下一群相顾无言的男人，

好半晌才爆出喃喃抱怨和低咒。

“我们在当兵耶！她想要我们有多好的表现？！‘银样镗枪头’？！”议论纷纷的众人一致认为‘隐鸿先生’的确有过人长处，不然她们俩人怎么那么死心塌地？！“你们有没有发现：这两个娘儿们越来越漂亮？”忽然有人说道。

邪门！真的很邪门！难不成先生真有什么滋阴补阳妙方吗？计谋得逞的欧阳暗地里笑疼了肚子。

痛快！能整治这群自以为是的男人实在太痛快了！

其实，她不过是送了美娘、玉杏一些妇人专用的中药调养滋补身子罢了！再加上在她这里过夜，不用整夜接客所以才可以安稳睡个好觉。精神一佳，容光焕发就有了这些绘声绘影的鬼话。

老天！真是大快人心！

心怀愧疚的沐刚现在一看到她就好象老鼠见了猫，连一口大气也不敢喘。

每思于此，欧阳就笑得打跌！

她终于可以高枕无忧了！

## 第六章

喧腾了一时的桃色风暴终于尘埃落定，年节的气氛也淡去了，盘踞在众人心头的大事是如何攻下大理。

作战会议开了一次又一次，沐刚提出兵分三路，攻下关、上关、占点苍山，夹击大理。

听完沐刚分析透彻的作战计划，左将军蓝玉只微微冷笑，这样硬碰硬的作战方式，前锋必然受创最多，这种苦差事他可不愿意自揽上身！

看出了蓝玉兴趣缺缺的想法，沐刚自动请缨担任前锋，也获得传元帅应允。

沐刚麾下将士用命，每个人都有破斧沉舟的气概。“一战奏捷，让蓝将军瞧瞧咱们沐家军才是真英雄！断然不像他们藏头缩尾！”“对！人家想在后方坐享其成，心底巴不得咱们和大理军两败俱伤好捡便宜，怎么可以让别人看笑话？！非赢不可！而且还得赢得漂漂亮亮！”“待攻下了大理，咱们再畅快痛饮一番，好好地羞一羞这些缩头王八！”沐家军浩浩荡荡地拔营出发，经楚雄到巍山，终年积雪的点苍山已极目可望，下关近在咫尺。

沐刚乱流斩将进下关，山上军也驰下会合，夹击大理。

这场战争比预期中还要顺利，眼见孤立无援的段世，献城投降，沐家军又打了一场轰轰烈烈的胜仗！

捷报送入了京师，太祖皇帝龙心大悦，除了下旨赏封外，还赐西平侯沐刚在云南兴建一座王府。

这摆明了要沐刚镇守云南，也意味着沐刚麾下部属得跟随着他在云南安家落户。

心里牵挂着故乡家小的沐家军，由胜利的喜悦中一下子转为气闷——奋勇杀敌只为了能早日衣锦还乡，没想到却落得‘有家归不得’，这真的叫做‘多做多错，不做不错’了！

随遇而安的沐刚并没有那么深刻难熬的抉择，早已习惯四处漂泊征战的他，在欧阳的点醒之下，发表了一篇简短演说激励将士。

是呀！云南的风景秀丽、气候怡人，多的是丰富矿产和肥沃农地；只要众人团结一致，一定可以在此建立起第二个故乡，将云南拓为乐土！心中燃起希望的众人附合沐刚的演说。

新家乡……似乎是一个不坏的梦想！春去，夏至。

傅、蓝、沐三人各自领军平服乌撒、东川、建昌、芒部诸蛮，斩首级约六万，自此云南遂平，尽入大明版图。

在征讨这些少数民族时，沐刚不慎被流箭暗算，为了稳固军心仍然带伤上阵，不肯示弱，既担心又火大的欧阳，只好寸步不离地紧跟在沐刚身边，严密监视以防他伤处扩大。

沐刚的肩伤直到七月底才告痊愈。

“好了。”欧阳审视着拆线的伤口疤痕，满意地说。

赤膊上身的沐刚乖乖地坐在榻上不敢妄动，肌肉纠结的宽阔胸膛上布满新旧疤痕，背上也不能幸免，这些都是十几年军旅生涯的‘辉煌勋章’。

欧阳兀自叨念：“要是早听我的话安静休养，伤口也不会裂开了三次，疤痕也不曾这么大，不早就好了？！偏偏不听我的话，拖到这么久才好！别人不说你顽皮赖肉，倒要说我医术不精！”沐刚陪笑不敢多言，难得发挥孝心亲侍汤药的景春忍不住嗤笑出声，换来两记白眼又赶紧恢复正颜厉色。

征南成功，离别的时刻也近在眼前，只是‘银苍玉洱’的壮丽美景令欧阳不忍遽别，真的是‘乐不思蜀’了。

肩伤平复的沐刚拨出了所有闲暇时间陪她一览大理风貌。

下关风，上关花，下关风吹上关花；苍山雪，洱海月，洱海月映苍山雪。

大理的风、花、雪、月四绝，清逸空灵令人神往。

洱海中帆影点点，碧波万顷，秀丽洲岛上多是古寺名胜；游览其间令人怡情旷性。

一年多的南征时光，就属这段时间最令欧阳真心欢喜，全无忧虑地展现欢容。

这一年八月，突如其来的噩耗以晴天霹雳，震碎了欢愉祥和的气氛。

马皇后病薨！

一身缟素的使者，披星载月，急报沐刚这个噩耗，夜深人静的军营中一阵骚动，风暴似水面投石的涟漪般扩散……。

睡梦中陡然惊醒的沐刚，警戒地望着满身缟素的来使，不祥的预感浮现在心头——是义父崩逝了吗？还是……“请将军节哀顺变。”瘖哑着嗓音的使者说出了噩耗，“国母皇后殿下病薨……”义母！不！不会的！

急痛攻心的沐刚发出了令人心胆俱裂的嘶吼声，吓得使者掉落了手中的讣函。

沐刚倏然伸手像老鹰抓小鸡般一把拎起了跪在地下的使者，被人声马嘶吵醒的欧阳正好穿戴整齐过来探视消息，正好撞上了这一幕——哀励过甚的

沐刚根本不晓得自己做出了什么举动，迷失了本性的他，狂暴地将使者掳出营外，像头负伤的野兽发出哀嚎，神情痛苦狰狞令人可怖，手掌挥过之处，放置书册的长桌应声裂开。

“将军！”惊惶的王弼、张恩想上前制止，却敌不过沐刚如猛兽的爆发力，一下子被打得仆跌在地受伤不轻。

“子毅……”一头雾水的欧阳惊疑未定，不晓得沐刚怎么突然发起狂病来了。

营帐外不知究理的士兵们纷纷聚集，有喊抓贼的，有喊刺客行刺的乱成一团。

欧阳没有考虑的余地，提吸真气欺近沐刚身旁，心底是怀有惧怕的——她从未见过沐刚动怒过，至少从没对她动怒——现在的沐刚像是一个陌生人！

“子毅！”她的呼唤似乎让沐刚恢复了一点理智，放慢了狂暴破坏的举动；一时大意的欧阳拉住了他的手臂，“你清醒、清醒！”茫然失神的沐刚猝然发难，想甩开欧阳的挟制。

不好！急欲抽身的欧阳来不及避开他另一只手臂的攻击，闪过了很可能取了她小命的一记重拳，仅由腰侧擦过而已，火辣辣的疼痛令她闷哼出声，直觉转身点了沐刚的穴道……所有的纷扰骚动在刹那间静止，承受沐刚全身重量的欧阳差点支撑不住，最后还是闻声而来的景春等人，上前搀扶住昏迷的沐刚。

“怎么会这样？！”摀住腰侧的欧阳勉强支持着询问张恩。

乱七八糟的营帐像台风过境，王弼喝止了营帐外嘈杂声浪，才由张恩说出原因。

一身缟素的使者惊魂甫定爬起来，印证事实。

“皇奶奶死了？！”稚气未脱的景春嚎啕大哭，涕泗纵横如泪人儿。

“先生，您先看看将军怎么了，好吗？”王弼含悲问道。

“不妨事。”放下一颗心头大石的欧阳道：“他只是一时急怒攻心，迷了本性。”她走到了沐刚身边，被点了睡穴昏迷不醒的沐刚脸色涨得通红，额上青筋暴露。

预先点了麻穴才解开睡穴后，欧阳轻声唤他：“子毅……”睁开双眼的沐刚目光灼灼望着她，有口难言。

“认得我是谁吗？”她问，心中有着不忍与同情。沐刚点头。

“好。那么我现在解开你的穴道——你得冷静下来，保证不伤害旁人和自己，可以吗？”她柔声询问。

他阖上双眼微做点头，泪，滴落在鬓旁。

被解开穴道的沐刚猛然起身，“哇！”地一声由口中呕出鲜血，沾染了欧阳素白的衣袖。

嚎陶大哭的景春吓呆了，“父亲……大人。”“没事……”拭去嘴角血迹的沐刚宣布：全营服丧，国母病薨了……

“吃药。”欧阳简短命令道。

闹了一夜，天都亮了。为了避免他再逞强行事，给他一碗镇神助眠的药

有益无害。

面无表情的沐刚默默喝下了苦涩难以下咽的药汁，须臾便在欧阳的监视下跌入黑甜乡中，暂忘丧母之痛。

“先生，将军的痛到底有没有妨碍？”王弼惶恐询问。

现在全营上下都把她当成救星，主将发起狂病来也只有欧阳能镇压得住住了。

为沐刚诊脉过的欧阳隐藏了一些内情，轻描淡写道：“没有事的，只是突然听到了母丧消息的震撼，一时间难以支撑得住，吃几帖药剂发散就好了。”她是听过沐刚叙述义母马皇后的慈爱仁德，也晓得沐刚对义母的孺慕之情，亲如生母；只是料想不到沐刚会受到如此大的打击。

“可是将军他吐血……”张恩说。

“这是‘急恸攻心，血不归经’，没什么要紧！”欧阳为众人释疑。军心安定下来的众人这才缓缓散去。

独处沉思的欧阳不禁为沐刚感到悲伤——虽然遽闻噩耗是沐刚吐血的开端，然而追究远因的话，分明是多年的征战戎马生涯早就让他受了内创，旧伤复发才吐血的！

彪炳功勋、高爵厚禄的风光背后，其实是常人所无法忍耐的苦痛考验！身为太祖皇帝的养子，沐刚恐怕得付出比旁人加倍的努力才能落得平直无过——做得好，是理所当然，做不好，是千夫所指！拿这次南征便可见一端，他的任命还屈于蓝玉之下哩——中国官阶，左相贵于右相，左副将军头衔也比右副将军来得尊贵——真正冲锋陷阵的是沐刚，蓝玉不过坐享其成罢了。如果不是他的身份特殊，或许不致于如此兢兢业业、夙夜不懈吧？！

少年吐血，寿年不永。这句话陡然跃入欧阳脑海，令她更觉悲戚。

多年内创最难在短时间医治痊愈的，必须费时耗力跟他坚持，命令他长期保养调理的……而这个任务除了她以外还有谁能办得到的？！欧阳的心正天人交战。

半晌，她叹了一口气：人非草木，孰能无情？！既然她发现了，又怎能袖手旁观？！

看来，回蜀归隐一事又得延后了。

吃了她的药理应一觉睡上大半天的沐刚，在未近晌午之时便醒过来，换上了素服带孝，备齐香烛遥祭义母马皇后之灵。

这点心意，欧阳不好阻止他，看着他又马不停蹄巡视筑堡事项，与傅元帅商讨屯田计划，她心底暗下决定——今晚的药剂得加重分量！

日暮西山。

欧阳亦步亦趋地陪着沐刚驰骋在广大辽阔的荒野，默默支持、分担他深沉难抑的悲痛。

神情悲戚肃穆的沐刚打破了沉默：“义母……才刚过五十大寿，不该这么早就弃世。”他的嗓音嘶哑，因情绪激动而哽咽难言，“使者说……义母连病重时……还担心连累御医获罪，不肯吃药……”如此仁慈的心怀，对人事物周到体贴、对养子多加怜爱甚至胜过亲子；直到临死前还劝夫君求贤才、听直言……曾遭兄丧的欧阳不难体会他的心情，注视着落日沈没在远方地平线彼端，她听见自己悠悠开口：“想哭就哭罢！天伦义理都该好好痛哭上一场。”男儿就不能流泪吗？！她不以为然！

欧阳凝望最后一抹余晖消失黯淡，任由沐刚嘶吼宣泄出悲伤，眼泪决堤

而下……。

星殒月亏，母仪天下的慈容已不再。

此后十六年间，痛失贤妻的高祖皇帝从未动念另立皇后，追封这位协助他打天下的患难结发妻子为‘孝慈高皇后’。

悲伤的宫人怀念她的贤慈，作歌追颂：我后圣慈化行家邦抚我育我怀德难忘怀德难忘于斯万年恋彼下泉悠悠苍天马皇后的死间接改变明朝的国祚与运势，历史也翻过了新页……

是夜。

欧阳细心为沐刚诊脉，开出了疗伤养气的药单命人去张罗，又亲自熬了一碗有安眠作用的药汁送到沐刚面前。

“喝下去。”她温和说道，坚定的表情却不容人拒绝。

心里明知这药草有古怪的沐刚，以缄默和她僵持了半晌，最后终于还是屈服了，在她的瞪视下，沐刚叹了口气，捧起了药碗一饮而下。欧阳满意地漾开笑意，看着坐在床沿的沐刚，缓缓地低垂双睑，犹兀自挣着保持清醒。

“躺一下吧！”她柔声建议。

在意识逐渐涣散后，沐刚不支倒在床榻上，感觉到青云的手轻轻帮他脱下了靴子并盖上了薄被。

她的手温柔地拂过沐刚的额前，模糊朦胧的人影似曾相识……沐刚想。

是了！这人是青云……可是，怎么会是一个头绕珠翠、身着大红嫁棠的青云呢？混淆了久远的记忆，思绪纷乱的沐刚再一次跌入梦乡，依稀听见青云饱含关切地低声嘱咐——“好好睡。”不过片刻，沐刚的气息已趋平缓，紧蹙的双眉和悲郁的面孔也放松了僵硬的线条。

坐在床沿怔怔看着沐刚熟睡的容貌，她幽幽叹了口气，情不自禁地伸出手来抚过他刀凿斧刻般刚毅深刻的轮廓，心，怦然而跳；她看见了这个男人的真性情……真希望能为他分担痛苦，能陪他长相左右……她的手像被烫伤似地缩了回来。

不！不能动情，一动情便是万劫不复的地步了，她和沐刚之间只能有兄弟之义、手足之爱；非关男女之情……。

她不能将自己的命运再次交付于男人手中！

整理好纷乱的思绪，欧阳才步出沐刚的营帐，赫然发现帅营外已围聚了一大群将官士兵。

“走！走！走！”她不耐烦地驱赶这些人，“你们没别的事做吗？一个个杵在这里像门神似的干什么来着？”“先生！先生！”沐刚的一班亲信现在全以她马首是瞻，眼巴巴地望着她问：“咱们将军的伤……到底要不要紧啊？”被问了一百遍的欧阳没好气道：“死不了！”“可是……将军一直昏睡，我们要听谁指挥？”群龙无首的将领问。

欧阳扬眉反问：“将军不过是休养两天，你们就不能自己决定吗？——算了！有什么疑难不决的问题，明天一早再来吧！”“那……今晚我们该做什

么？！”有人问。

老天！欧阳差点没昏倒，挣扎了半晌才开口道：“很简单！守夜、巡营、看紧营旗、帅印不要被歹人偷了去！”话一说完，她转身使走，懒得理这群鲁直粗汉。

如奉圣旨的众人一阵忙乱，真的煞有介事地执行警戒，护卫得营区里滴水不穿。

## 第七章

平定了几场零星战役后，傅友德元帅奉诏班师回朝，独留沐刚麾下兵马镇守云南。

皇帝御赐的宅邸也完成了大半，预估再过一、两个月即可完工，西平侯沐刚可望在过年前搬入新宅邸，无需和士兵们同睡营帐。

一向恩威并施的沐刚随即宣布：要在既有的关卡、城池内为明朝驻军兴建屋舍，人人皆有安身之处。建材就地征用、工匠杂作等人由军中拨出一部分支援，不足的人力则雇请当地居民来补充。

只留下他坐镇云南有个好处，就是政策运作不再出现三头马车的局面——有什么好的建议、可行的良策，不必再征询傅、蓝二人，只要他认为可以就行了。

自从沐刚吐血后，欧阳总是寸步不离地照顾他，拜这次变故所赐，和好如初的两人友情更笃。

但是沐刚的心底始终有一丝解不开的疑惑，就好象一副拼图缺了最重要的一片，拚凑不出症结来……有了玉杏引起的风波做前车之鉴，沐刚再也没有勇气造次。

然而造化弄人，欧阳终究还是露出了破绽——天底下哪有永久的秘密？！

事情的肇因是她和玉杏假凤虚凰的戏演得太逼真，惹得玉杏真心相交的胡海大吃干醋，私底下跟玉杏争吵了好几次。

抵死不肯泄露欧阳身份的玉杏哭了几场，也跟胡海闹起了别扭。

知道内情的欧阳岂有袖手不管的道理？！

“你这水性杨花的女人！”喝了一肚子醋的胡海指着玉杏骂。“说什么只要我肯照应你家里就不接客了！却还舍不得小白脸，狗摇屁股似地争着白服侍他！你当我姓胡的是弄钱的冤大头吗？”“天地良心！”气哭的玉杏道：“我只不过帮先生洗两次衣服而已，你就编派我这些丑话！我也晓得你心里嫌我，不过是藉题发挥想撵我走罢了——横竖你是个官爷，要娶老婆还怕挑不到好的吗？”胡海气得脸红脖子粗，“明明是你不守妇道……。”争嚷约两人引来众人围观，胸有成竹的欧阳慢慢踱步过来。

“敢问这小白脸指的是我吗？”她问。玉杏一边哭一边说，生闷气的胡海紫涨着脸色一语不发。

“既然胡都尉又没明媒正娶，玉杏帮我洗衣服怎么能算是偷汉子？想必是你嫌弃玉杏反悔了，拿我当借口好甩开她啰？！”欧阳用言语激他。

气忿的胡海大声嚷道：“我姓胡的是个说一不二的好汉，既然答应要娶她就一定做得到——只是这娼妇太令人寒心，眼见不错又去勾三搭四！”“谁勾三搭四了！你抓奸在床吗？”玉杏含着泪追问。“还没嫁给你，就千娼妇、万娼妇地指着鼻子骂，真的嫁了，我还能活命吗？”“只要你安份守己不偷汉子，还用怕人打杀吗？”胡海也不甘示弱。

欧阳带笑调解，说出了胡海中听的话，“自从玉杏不再接客后，就没和我有半点瓜葛了，她帮我洗涤了几件衣服倒是真的，胡都尉若不信，欧阳可以在关老爷面前焚香起誓。”“没有就没有！何必跟这粗人多说？！”玉杏啐道，犹未甘心。

“真的没有……？！”讷讷难言的胡海不知该说什么。

“既然风波是因我而起，少不得还是由我来赔罪，不如就让欧阳做个现成媒人如何？”看得热闹有趣的众人纷纷叫好，这一场风波总算以喜剧作收场。

“这是最后一次帮先生洗衣服了。”玉杏不无感慨地说：“以后恐怕连像这样说话也不能够了——那个死人简直是个大醋瓮投胎，酸气冲天！”欧阳嗤笑出声，恭喜她道：“他也是个至诚好人，可以倚靠终生的。”“破瓶配破碗，大家凑和着罢。”玉杏不好意思说。

感念她的忠心好处，无以为赠的欧阳翻出了箱笼里一个锦囊送给了玉杏。“我并没有什么可以相送为纪念的，唯一还值点钱的身外之物就是这个了。”欧阳诚心说道：“这玉佩，我留着没用，但是送给了你也不希望你死揽着它——如果有必要卖了它也行！看是救急或是换间大房舍好成个家，就是我一番心意。”约三、四指宽长的方型玉佩雕凿着龙凤纹章，上好的羊脂白玉温润晶莹。

“这……我不能收，太贵重了。”玉杏慌张道。

拗不过欧阳的坚持，玉杏终究还是收下了玉佩。

洞房花烛夜，看见了这块玉佩的胡海遽然起疑——这个玉佩的龙凤花纹太过眼熟了——他不禁询问玉杏：“这玩意见你是从哪得来的？”“告诉你，你可别疑心。”玉杏笑道：“先生送我的，如果你嫌它碍眼，卖了它也成。”龙凤样式、图形千变万化，可是同样质材、样式可就不多见——这分明是和将军的羊脂白玉腰带是一套的！先前在京师里，他曾经见过将军身着麟袍王服系着玉带上朝许多次，绝不会认错！——配玉带还需分官阶订式样，平民不许用的。

那么，这一块羊脂白玉佩怎么会到了先生手里？是将军私下相赠的吗？也不通！如果是的话，先生怎么马上又转手送人？！人粗心细的胡海想。

他假意捻酸吃醋道：“卖了先生送你的定情物，你舍得吗？”玉杏噗哧一笑：“真是个醋罐子！卖就卖吧！”“好！那赶明儿，我就拿去找买主。”胡海说。

第二日。

胡海拿着这块玉佩径自到沐刚面前细说原委。

认出自己旧物的沐刚惊呆了。“是我送他的没错……”沐刚为欧阳释去



嫌疑，脑海一片混乱——这是多年前，他感谢青云的救命之恩，而在无以为报的特殊情况下送给青云的妹妹添妆的……青云的妹妹！

最重要的一片关键总算卡上了凌乱不堪的记忆！他终于想起来了！她是青云的妹妹！

一抹笑意浮现在沐刚的唇边，他全明白了！

怪不得青云——不！他记得她的闺名是明月——会‘驻颜有术’！怪不得会令人‘雌雄莫辨’！

“老天！我怎么会这么愚钝？”沐刚哈哈而笑猛拍自己额头一词。

是了！兄妹模样厮像，让‘她’蒙混过去了！

突然想起的一个疑问像一盆冰水浇熄了沐刚的欢喜——既然明月冒充兄长行走江湖，那么正牌的欧阳青云呢？！

心底猜着了八、九份的沐刚心情陡然沉重起来。

叮嘱了胡海切莫传扬后，沐刚买回了原物；重新思考起这个‘柳暗花明’的新发展。

疑问一个接着一个浮现，他要怎样才能找出答案来呢……？！

简守令、课农桑、开屯田……这里的一切很快就上了轨道；沐刚一声令下，万众皆行。已经不需要她操心献计了。欧阳如此想道。

她觉得也该是自己‘功成身退’的时候。

“子毅，南征大业已竟全功，我也该告辞了，就此别过。”她对沐刚提起离去之意。

心慌的沐刚问：“现在？！青云你怎么能忍心遽离？”欧阳泰然自若说：“天下无不散的筵席，陪你南征两年，我也想返回故乡，重拾闲云野鹤的田园生活。”“云南百务待举，青云难道不愿助我一臂之力吗？”沐刚着急挽留。

她笑着谦让说道：“据我看来，云南的政策制度都已经打下了良好基础，照这样发展下去，政通人和并不难；也不缺青云这么一个吃闲饭的人。”“既然青云在蜀地已无亲人，何不就随我在云南落地生根？！也好有个照应？”沐刚犹不死心，费尽唇舌想说服她。

“子毅，‘月是故乡明’。”她温和地坚持道。

更何况，女扮男装和他‘混’了这么久，几次差点没有穿梆也实属侥幸；不趁早脱身的话，难道还会有第二个玉杏好意搭救吗？欧阳心想。

和他朝夕相处、晨昏共度；她并不是无情的人，除了有些恼他的试探和不轨居心外，她是喜欢、欣赏沐刚的行事为人的，就像多出了一个兄弟或知己好友——如果自己真是男身自然可以不避形迹与沐刚结为莫逆；既然不可能如此，当然得小心警觉些，以免造成差池。

就因她对沐刚的感情已经太过深厚，为了不破坏两人之间的情谊，所以她得趁尚能自拔的时候早早脱身。

一次惨痛的经验已足以让她心惊却步……明了她心意已决的沐刚再三挽留不成后，只得以退为进：“青云去意已坚，我也不敢勉强，只有悉听尊便——但是，你好歹也留至我的宅邸落成，喝完一杯水酒再走；不然岂不辜负义气相交的情分一场？！愚兄也断然不肯见谅！”还有一个月的光景。他总会想出办法的，沐刚想。

没有什么不妥……欧阳思索半晌，点头答应再留一个月。

“趁这个闲暇空档，我再帮你开些滋补养生的药方，并配些药材。”她温尔浅笑，话语中掩不住真心的关切：“我不在的时候，也请沐兄多加保养身

体，公暇之余别忘了自身健康问题，千万别自恃身体强壮，将小弟的叮咛当成马耳东风……”沐刚唯唯是诺，心底却不禁怨怅——她对他看来并非无情呀！却为什么不肯为他停留？！难道说是嫌鄙他武人出身、学养不佳吗？彼此俱怀心事的两人互道晚安，各自盘算着不同的未来——

西平侯王府落成，鞭炮鼓乐、悬灯结彩好不热闹。

除了圣上御赐的贺仪之外，远近各府官员也有亲自来贺的，席开三日分别为官宴、家宴。

第三日，是沐刚宴请部属、亲信的私人宴会，一整晚若有所思的沐刚显得有些意兴阑珊——今晚同时也是饯别宴。

早已习惯沐刚沉毅寡言，不苟言笑性情的幕僚部属们颇能自得其乐，划拳行令猜枚无所不至，酒量好酒品雅的欧阳更是众人争相敬酒取笑的对象。

离别在即，素性磊落的欧阳可说是来者不拒，酒兴正欢浓时，还即席挥毫，草书‘饮中八仙歌’。

看在眼底的沐刚心底更是五味杂陈，说不出是什么滋味。

即将散席时，欧阳已有了七、八分醉意，谈话拚酒之际，言语不禁有些谑浪诙谐、说了一个有关惧内武官的笑话。

“有一个武官极怕老婆，平常驰骋疆场时英武无比；偏偏老婆不买他的帐，叫他站着他不敢坐、叫他跪下他不敢站；这武官的惧内成癖已经成了众人笑柄，他本身也很烦恼。

结果他的军师就献了条妙计啦！“妇人皆为胆小弱质，必畏军威，将军您就召集部属操练，一定可以吓到夫人，重振威风。”席上的将官听得聚精汇神，等着欧阳说出下文，只见她慢条斯理地斟了杯酒自饮。

“后来呢？”性急的人催促道：“哪有人笑话说一半的？先生真爱吊人胃口。”干了一杯后，欧阳含笑道：“这武官一听觉得有理，便依计行事，召集了一班部属在自家门口操练，喝声震天，他的老婆一看，心里也明白了八、九分，不禁怒从心头起，当着众人面前河东狮吼：‘你这个老不死的！摆这种阵仗给谁看？！’”席间已有几声低笑逸出，因为欧阳先生模仿泼辣妇人的嗓音唯妙唯肖。

欧阳接着说：“这武官一看情势不对，顾不得众目睽睽便扑通一声跪下，颤着声说：‘请奶奶阅兵！’”举座哗然，一班高级将领有笑的、也有骂的。

“岂有此理？”“先生的嘴真会损人！怎见得咱们武官一定怕老婆？”有人抗议。

“咱们当中谁请过奶奶阅兵的？别装没事啊！”有人对惧内的同袍挤眉弄眼的。

“去你的！你才请奶奶阅兵哩！”不甘被损的人回嘴逞强道：“咱家的黄脸婆要胆敢哼个不是，咱早就把她打成个烂羊头！”“先生倒会寻咱们开心！太不够意思了！”有人把箭头指向欧阳。

“该罚！该罚！”众人纷纷鼓噪。“三杯！”“太少了！”“十杯！”“三大海！”“失言失礼，莫怪！”微醺的欧阳朗声而笑，拱手向众人陪罪，“就罚在下对列位各干一杯吧！”一直沉默喝酒的沐刚终于下定决心采取行动。

他唤人取来了御赐的西域美酒——由吐番进贡的陈年葡萄佳酿。这种酒

有个雅致的名字叫“天仙醉”，劲道之强就不遑多论了。

金黄琥珀色的酒液，盛在半透明西洋琉璃瓶中，更显得光华璀璨，随着光线的跳动又转变为绪红澜艳，一打开瓶盖便酒香扑鼻引人赞叹。

沐刚缓声宣布道：“今天是宅邸落成的喜宴，沐某上叨天恩，认真说来也是诸位的功劳；今夜同时也是为青云的饯别之宴，沐某岂有吝惜御赐美酒的道理？！特地拿出来和诸位共饮同乐。”他居心不良地微微一笑：“我先敬青云一杯。”在沐刚的带头起闹下，欧阳马上成了众人敬酒的对象。

才刚被她嘲谑惧内的将领军官们乐得品尝这难得一见的西域美酒——顺便也报个小怨——一人一杯车轮战似地敬这位即将告辞还乡的“先生”。

‘不醉不休！’有人发豪语道。

不知道其中厉害的欧阳一笑置之，这种酒甘醇香甜像果汁似的，就算多喝了几杯谅必也醉不到哪去。

她错了！

沐刚冷眼看着她以一挡众，喝下了四杯“天仙醉”——他记得：酒量极佳的曹国公李文忠，只喝了三杯便酩酊大醉。

第六杯……第八杯……迅速头昏眼花的欧阳不自觉地摇了摇头，“天仙醉”的后劲开始发作了，第九杯还未入喉时，她已经全身瘫软倒在桌上，并且弄翻了酒杯。

快得连吃惊的余地也没有。

“先生醉了！”喝得迷迷糊糊的众人拍手而笑。

“送青云到客房休息。”沐刚轻声宣布散席。他亲自搀扶起烂醉如泥的欧阳，抱起了她穿堂入室，走进花木扶疏的林园时并不是往客房而去，反将她抱进三门内为正室所造的精致楼阁。

簇新华丽的攒丝，八宝床系着绛纱霞帐、床上放置着玉枕锦被；躺卧其上的欧阳醉颜妩媚，他伸手取下了她的冠巾，浓密如缎的黑发在他指间流动滑泄，令人目眩。

自认为生平未曾做过亏心事的沐刚，长长吐了一口气，双手竟不自觉地微微发颤。

过了今晚，就是他们两人命运的转折点……他没有把握青云——不！该叫她明月——一定会原谅他，但是，他至少可以肯定：若真让她溜走了，两人之间就再也不可能有交集！

箱金镶贝的紫檀矮几上，放置着一壶早已备好的解酒茶，沐刚斟了一杯茶含在嘴里，抱起了昏醉的欧阳一口一口将解酒茶喂入她的口中。

“唔……”清凉芬芳的药茶缓缓灌入了她的喉间，欧阳发出了低低呻吟。

浑沌不清的意识中，她感觉到身上的衣物被一件件解开却无力反抗。

极为熟悉的双手在脱去她的内裳后，停驻在白绫抹胸边缘，抚摸着她从未示人的雪白肌肤。

“青云……”不自觉叫出习惯的名称，沐刚声音粗嘎不稳。

他的吻落在她的唇上缓缓吸吮，直到她的唇湿润微肿又转而侵略她的香肩、颈项，轻轻啮咬着她的脉动。新冒出的胡渣刮痛了她柔嫩的肌肤，泛起了一片潮红。

不要！有口难言的欧阳双眸迷蒙地在心底呐喊，已逐渐清醒得可以意识到：沐刚设计陷害她！

全身软瘫无力的她连手都举不起来，只能咬紧牙关任他恣意欺凌。

心驰神荡的沐刚百般挑逗诱惑她，轻吻着她的脸颊来到耳畔时，他发出了低沉愉悦的笑声：“‘多年修为，毁于一夜贪欢’？！亏你掰得出来！”被剥得一丝不挂的欧阳惊惶喘息，酩酊大醉的她插翅也难飞了。

裸裎交缠的肢体传递着她未曾经验过的情欲。

猝不及防间，全然陌生的疼痛撕开了她最后一道防线，令她倒抽了一口气逸出微弱的呻吟。她睁大了一双迷蒙含泪的眸子，惊惧交集地望着饱受情欲所困的沐刚。

好可恨……！

无法出声指责他的欧阳咬住了颤抖的下唇，满怀屈辱地别过脸庞，眼泪扑簌落下。

“天！”濒临失控边缘的沐刚语气惊异：“你……还是处子？”沐刚深深吸气，老天！她好娇小柔软……他知道自己伤了她！

可是……该死！他无法停止，欲望像野火燎原般无法收拾，沐刚嘶声低语：“原谅我……”她紧闭双眼不语，泪，无声地滑落在枕畔染成斑斑泪渍。

一个已经嫁过人，年近三十的老处女？！沈溺于欲望狂潮的沐刚无法思考，身体的本能驱散了理智，放纵攫奋欢愉……。

他喃喃低诉爱语，怜惜地经吻欧阳眼角滑落的泪珠。

她无声而泣，沐刚的巧取强夺就像一团烈焰，炙痛了她的身心，也烧毁了她这些年来好不容易建立起来的自信与尊严。

室内檀香悠霭，夜漏仍长……

## 第八章

痛……再度由昏醉中清醒过来时，湘竹挂帘的缝隙已通曙光；残酒未褪的欧阳只觉得全身上下没有一处不酸疼……。

勉强睁开了酸涩的眼睛，在看见铺陈奢华的寝室同时，昨夜所有的记忆遽然涌入她脑海里。

天！她挣扎着坐起，另一阵晕眩又令她瘫软在床上。

由琉璃屏风后走出来的沐刚急忙走到床前，伸手扶住了她的双肩，心虚地回避她的视线。

脸色惨白，云鬓蓬乱的欧阳揪紧了胸前的桃红绸被，咬牙切齿地瞪着他！

——如果她现在手上有把刀的话，绝对毫不考虑杀了他或者自杀！

一失足成千古恨！她居然在毫无防备的情况下落入圈套！四肢乏力的她闭上双眼，任由沐刚轻轻扶起斜倚在床头柜前——工匠精心雕琢成‘百子千孙格’的长柜涵意吉祥，与正室的身分相得益彰，仿佛在暗讽她鸠占鹊巢。

“喝一点茶好解酒。”沐刚斟了一杯药茶送到她面前低声下气说。

辨识出药茶真有解酒功效的欧阳默然捧住了杯子，一饮而下，静待酒力消退。

虽然恨极了他的卑劣，悲、惭相煎的欧阳还是开口询问：“我的衣服呢？”沐刚不敢看她，顾左右而言他说：“我已经叫人准备了。”满腹狐疑的欧阳随后才知道答案——这个该杀千刀的混帐居然把她所有的男装长衫全都烧了！命裁缝、侍女们连夜赶工，缝制了多套女装给她穿！巴陵蜀缎、湘绣

缙丝……昂贵华丽的布料裁剪成的各式衣裙送到只着贴身亵衣的欧阳面前时，她气得直发抖。

尤其是一双‘五寸金莲’的桃红绣花鞋和罗袜被侍女盛在锦盒中，恭敬地放在脚踏上时，欧阳的怒气像火山爆发了！“滚出去！”脚色乍红乍白的她用尽全力一吼，依然虚弱得像小猫鸣叫。

五、六个训练有素的侍女慌忙跪下赔笑：“夫人请息怒。婢子们是奉王爷之命来帮夫人梳头更衣的，请夫人体谅，别为难婢子们。”在她们软硬兼施，一边跪着苦求又一边强制执行的方法下，被剥得一丝不挂的欧阳只有任人摆布，盥洗沐浴、穿上华丽的肚兜、中衣后，施朱涂粉、画眉点唇。

从未受过这么大屈辱的欧阳气得发昏——她很清楚这笔帐该记在谁的头上。

檀香熏过的簇新衣裳，一件又一件地往她身上套下，为了要表现出她的优美体态，刺绣精美的腰带勒得她几乎喘不过气来，繁复编就的发髻上，插满珠翠钗钏后，又紧又重，让许久未曾梳过髻的欧阳由起先的头皮发麻转变成疼得快掉下泪来。

“住手！不准碰我的头发！”她疾言厉色道。

可惜没有人肯听从她的话，只是一味美赞，“夫人这么美，王爷看了一定很欢喜。

她气得直发抖，误以为她会冷的侍女又在熏笼中添加香木，使得室温又上升了许多。

当一个年轻侍女跪在她面前为她穿袜着鞋时，始作俑者的沐刚走了进来，正好看见她被两个侍女强按着坐在镜台前着鞋的一幕。

浓妆艳抹的伊人另有一番倾国风情，杏眼圆睁的双瞳中直似要喷出火来。

虎落平阳被犬欺！浑身乏力的欧阳含恨想道，看见沐刚更是火上加油。

觉得大功告成的侍女微笑放过了欧阳，同沐刚请安，两个换新床褥的年长侍女看见了床单上的落红更是笑脸盈盈地向王爷贺喜讨赏。

怒火掩盖了羞耻，忍无可忍的欧阳一把扯下了脚上的绣花鞋，想也不想便往沐刚脸上掷去，大发脾气：“沐子毅！你……你该下十八层地狱去！”侍女们发出惊喘看着第一只绣花鞋正中王爷的额头，第二只绣花鞋飞来时，吃了闷亏的沐刚俐落地接住了。

他叹了一口气，“退下。”如获大赦的侍女们鱼贯退出，掩上了房门时还听见欧阳的尖叫——“杀千刀的！贼禽兽！”她忿然扯下头上价值不菲的珠宝首饰一件一件往沐刚脸上丢。

气昏头的欧阳劈哩啪啦地骂出一长串村鄙俗埋的咒骂，简直就像泼妇骂大街——可是，他还是觉得她妩媚动人。完了！沐刚叹了口气，照这样发展下去，难保他不会成为她昨夜说的笑话——跪请奶奶阅兵的惧内武官——这算不算一语成谶？！

闪过了一支沉甸甸的凤凰金钗，沐刚一把抱住了气颤声抖的欧阳，“你冷静一点，别气坏了身子。”欧阳挥手狠狠地掴了他两巴掌，“你……！猫哭耗子假慈悲！放开我！”花钿珠翠被她扔了满地，云鬓散乱的她气喘吁吁挣扎着想脱离沐刚的怀抱。

紧紧拥抱她在怀里的沐刚喃喃低语：“你好美……”“不……！”察觉到她心怀不轨企图的欧阳极力抗拒，却发现他的双腕似铜墙铁壁般紧紧箍住了

她。

沐刚轻而易举地抱起她，仿佛她轻若鸿羽。

须臾，再度陷于厚软床褥中的欧阳满怀屈辱地哑声道：“我宁可死也不愿再被你强暴！”略显迟疑的沐刚并没有停下解开她衣裳的动作，只是轻声否定并承诺：“不！这次不会是强暴……而是‘鱼水之欢’、‘颠鸾倒凤’……绝对不会是！”脸色乍白的欧阳一双秋水明眸泄漏出恐惧，在徒劳无功的反抗后泪眼滔滔，“我恨你！”而沐刚仅是缩紧了她的拥抱，默然无言地将她卷入纠葛混乱的风暴中。

精致华丽的楼阁成了她的囚牢，封死的窗棂显示他早有预谋——她被沐刚软禁了！

在“天仙醉”的酒力完全消退后，她曾试图逃离而与沐刚正面冲突，累赘的女装妨碍了她施展轻功，硬碰硬的较量之下不过数十招她便被沐刚压制得动弹不得——这样的成绩还是在他不敢、不舍伤了她的情况下达成的，若是真的博命厮杀，她连逃命的希望也没有！除了轻功以外，她和他的武艺实力相差悬殊，这个认知令欧阳的心直往下沉。

而每次只要她有任何试图逃脱的举动，当天晚上便得承受他一整夜贪婪无度的需索——沐刚把情欲当作成惩罚的工具，令生嫩稚涩的她羞惭得无以复加，不晓得自己的身体为何全然不受理智的控制，恬不知耻地响应、迎合着他？逃亡与猎捕的战争依然每日在上演，一次又一次的挫败加上对自己的怀疑和自责，欧阳陷入了痛苦的情绪低潮中，侍女、丫鬟一再劝说她柔顺安分，只差没挑明数说她“不识好歹”。

抑郁烦躁的欧阳按捺不住想要尖叫的冲动，她做了一件生平未曾做过的事——将所有看的到、摸的着的器皿、装饰、家俱全砸得稀烂，直到沐刚拦阻了她。

她的冲动只是再给了他一次“惩罚”的借口。赤裸蜷缩在凌乱的床铺之中，欧阳明月瑟瑟发抖，感觉像沉入冰窖般的阵阵寒意令她绝望。

沐刚没有强暴她，而是逐渐把她塑造为淫贱的娼妓——一个耽于肉欲、养尊处优的娼妓。

她失去了一向珍视的自由，还有某样不知名的贵重对象，似乎连身、心也将随之四分五裂，坠入无可挽回的深渊中……，眼泪由她的双颊滑落，留下两行粉渍。即使是在崔家受尽欺凌虐待、饥饿寒冻的那三年里，她的心也从未如此痛过！回想起往昔，明月闭上了双眼，只希望自己更冷更寒，能将心冻得麻木不仁。

服侍她的侍女们对欧阳明月突然的安静温驯感到高兴，持续了半个多用的争吵大闹终于停止了，明月不再反抗侍女的摆布，任由她们精心妆饰来讨好王爷。

一个美丽温驯的人偶，没有灵魂与生气。

沐刚察觉出她的改变，不言不笑只是安安静静地坐在窗棂边的椅子，终日望着天际，只有在他紧紧抱住她时才感觉得到她的一丝惊悸，随即又毫不抵抗地任他摆布。

以为她在做消极抗议的沐刚咬牙跟她坚持下去，却心惊地发现她一日比

一日清瘦憔悴，原本炯炯有神的双眸也逐渐黯淡阴郁。

他关切地询问侍女有关明月的三餐饮食状况，得到了一个令人起疑的答案——明月吃的虽少，数量还算正常，但是她不喜欢人家看她进食，每次都是自己一个人在房里，吃完后才叫人收去碗盘。也就是说最近五天以来没有人亲眼见明月进食！

沐刚的窥视证实了他的猜疑——独自一人在房里的明月根本不吃也不喝！

她把鱼肉撕成一块块喂猫、将蔬菜扳成段喂鹦鹉，茶、酒则倒在窗外，让侍女以为她吃过了。

作梦也没想到她会如此自虐，几乎发狂的沐刚踢开了房门抓住了她的肩膀摇晃，咆哮如雷：“你为什么要这么做？！为什么要这样折磨自己？！”满腔怒火无处可以发泄的沐刚，一把抓起了雪白的波斯猫扔出房外，受惊的猫儿发出凄厉哀嚎逃窜无踪，被栓在架上的五彩鹦鹉就没那么幸运，被掷上了墙壁掉下来后随即一命呜呼。

这是他第一次对她动怒……只觉得手腕快被他捏碎的明月为之畏缩，她颤抖着声音逞强说道：“你摔那些玩意见倒不如来摔我！与其这样忍辱苟活我宁可死了痛快！”沐刚的恐怖表情令她闭上双眼，预期中失去控制的一拳并没有打在她身上——依她现在的虚弱状态，这一拳极可能达成她求死的愿望，她巍然想道。

猛然推开她的沐刚发出怒吼，一拳打烂了花梨木桌子；跌坐在地上的明月微微喘息，看着他又一拳打破了琉璃屏风，“哗喇”巨响令众侍女惊叫奔逃，血渍点点滴滴流下他的手臂、手指。

上次是她将器皿摔得稀烂，这次却是他差点没拆了这座“揽月楼”。

闻声而来的张恩、胡海等众人合力劝阻了沐刚，半求半拉地将主子劝了出去，只留下一身绫罗绸缎珠宝妆饰的明月，含泪坐在满目疮痍中。

“我不会放你走！”依然难抑激动的沐刚粗嘎说道：“我也不会让你死！

这一辈子你注定摆脱不了我的！”强行喂她喝下半碗薄粥后，他又灌了她喝下参茶——办法和当初喂她解酒茶时如出一辙。

绝食多日的明月勉强喝下薄粥和参茶，感觉胃部一阵阵收缩扩张的排斥，几乎作呕的她含泪委屈地说：“我胃疼……不要再逼我了！”正准备再“喂”她一口参茶的沐刚，考虑半晌才吞下嘴里的参茶。

气馁心灰的明月颓然侧卧在床上，双手捂住作怪的胃部默然无语——这一次的绝食也失败了，她已经没有勇气再尝试一次。

“明月——”沐刚抑郁的低唤令她吓了一跳。“你要我怎么做，你才肯原谅我？！”他已经为灌醉了她强夺她的身子这件事，受尽了良心的谴责，明月的绝食手段更是雪上加霜，几乎撕裂了他的心。

难道说，他再怎样低声下气地无法挽回了吗？！原谅？！躺在床上的欧阳明月眨了眨双睫，蹙起黛眉。自从被沐刚软禁以来，她日日夜夜所想的是如何重获自由，飞出这座富丽堂皇的囚笼，恢复无拘无束的真实自我。

原谅？！她从未想过！

“放了我。”她毫不考虑地回答。

沐刚反应强烈，斩铁截钉说：“不！”悲哀袭上心头，无力再和他争辩的明月倦然道：“没什么好说了。你走吧！”浓重的挫折感和压抑许久的疑妒令他冲口而出：“为什么？！你那个有名无实的无能老公给了你什么？！他对你付出了多少？！让你这样情深义重执着于‘贞女贵殉夫’”的狗屁礼教？！”他好不甘心！费尽心思居然是跟一个不存在的死人竞争。

“你……你说什么？！”震惊、迷惑的明月问。不能理解沐刚为何会有这种想法。

沐刚咬牙吐露，“我派人去打听过，你嫁给了崔家不久便丧夫，为他守了三年寡才在公婆的同意下回娘家！”至今，崔家的街坊邻居还称颂崔家夫妇的仁慈宽厚，不忍年轻的媳妇守寡，送她回娘家改嫁的高尚行为。

擒着眼泪的明月愕然张嘴，发出了苦涩的笑声。崔家的人是这样粉饰他们的“义行”吗？！

“你错了！不是他们大发慈悲放了我，而是上天垂怜……给了我一个可以光明正大逃离崔家的机会！”明月说。

故事，从十年前说起——那年她十六岁，蜀中方刚被朱元璋攻下，地方上出现了不少流兵散勇所组织的强盗，而突然间从小订过婚约却因战乱失去联络的崔家，不顾路途危险，派人来催欧阳家送女出嫁。于情于理都难以拒绝的父亲，仓促打点了微薄的嫁妆，叫欧阳青云送妹妹出阁，大红花轿自然引起贼人的贪念，那群翦径强盗要财也要人，千钧一发之际是沐刚带领了一小队人马来驰援，只是一时大意轻敌的沐刚误中了一支淬过毒的响箭，荒郊野外中求助无门，眼见命在旦夕。

心地仁慈的青云不忍抛下救命恩人，商得了明月的同意，救人要紧，婚嫁可以再另择良日。

在沐刚毒发昏迷的那几日中，明月也曾不避嫌疑地照顾他，留下了吉光片羽的记忆在沐刚脑海中……“……我原本以为，就算误了良辰吉时，只要能救你一命，根本就不算什么。”明月表情木然，平铺直述地说。

误是误了！她没料到的是比预定吉日晚了三天的花轿在抬到崔家门口时，迎接她的是一片哭声震天——未曾谋面的夫婿在她踏入花厅时断了气。

长达三年的梦魇从此开始——隐瞒了儿子早就病入膏肓的崔家夫妇，一心一意迷信娶了媳妇好“冲喜”，晚了三天的花轿却阴错阳差地撞上了儿子断气的时刻，捶胸顿足、嚎啕大哭的崔老太太将儿子的死全怪在明月的头上。

“要不是这小贱人误了‘冲喜’的时辰，我的儿子也不会死——。”哭得声嘶嗓哑的崔老太太拿起拐杖劈头劈脑地打着仍穿著凤冠霞帔的明月，千贱人万贱人的辱骂。

然后就命姨娘们脱下了她的嫁裳，令她换上重孝跪在丈夫灵柩前磕头谢罪听得心惊胆跳的沐刚只能低唤出她的名字，“明月……”她到底吃了多少苦口沐刚不敢想象。

“崔家要我守寡。”明月简短略过。

三年……她不愿再去回想被夫家鄙视欺凌的那段记忆，崔家的人把她当成了婢奴使唤，挑水、磨臼、烧灶……夺去了她的衣裳首饰，让她穿著单薄破旧的衣裳操作，恶毒地取笑她的一双大脚是“天生贱命”……“是我误了你。”沐刚沉重低语。纵然明月不说，他也可以猜测出她的处境有多险恶凄苦。

经过短暂的沉默思量，明月说出了良心话，“不！与你无关——误了‘冲



喜’的吉时只是给了他们一个正当的理由。”可以名正言顺的虐待这个“克死丈夫”的丑媳妇！明月幽幽想道。那时候她太年轻，把任何不合理、不公平的待遇都吞忍下来，视作当然。

直到苍天垂怜给了她一个出头的机会——崔家待下人太过苛薄，一个因细故被责打的男仆潜逃后怀恨在心，勾结了一班绿林盗贼，趁夜攻击崔家抢夺财物。

曾练过防身术又做了几年粗活的明月，一看到公婆姑嫂危难啼哭时，二话不说，拿起了扁担虎虎生风地舞出棍法，一人当关击退了乌合之众的盗贼。

崔家一家大小惊得目瞪口呆，从来也没想过：逆来顺受，任由公婆打骂的明月会有这样好的身手，又是敬畏又是惭愧，对明月的态度突然间变得客套心虚。

地方官府要旌扬她的贤德时，幡然大悟的明月才解开了心结，了解自己并不欠崔家什么，于是她鼓起勇气做了一件叛经离道的事——向公婆下跪乞求给她一纸休书。

那一年，她二十岁，挣脱了不堪回首的枷锁，牺牲了四年青春岁月，终于又恢复了自由，寻回自我。

“而你，却想再一次剥夺我失而复得的自由。”明月含怨带怅地指控沐刚。“不是爱风尘，似被前缘误……”沐刚救了送嫁行列，他们兄妹又救回了沐刚；一生一死、一得一失，冥冥中似有定数……她和他之间纠葛不清的情义恩怨又该如何开交？！是被前缘所误的吧！

数日后。

考虑许久的沐刚带来了和解的‘礼物’——两套特别为明月量身缝制的簇新男装和男子式样的小靴。

明月狐疑地瞅着他看，不晓得沐刚葫芦里卖什么药。

“我还是不能放你走。”沐刚坦白相告，“一放了你就等于斩断了所有扭转情况的可能性。”体力恢复的明月气得转头不想理他。

“可是，我们……可以慢慢来，重新开始……”沐刚饱含期望地说。

被他软禁了一个月的明月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沐刚在邀她一起骑马出游。

这种有所限制的自由需要付出什么代价？！明月迟疑。简直就像狱卒“恩准”囚犯“放风”似的。

可是，她也没有什么可损失的了，不是吗？再一次重温策马驰骋的感觉，令她愉悦畅快，努力漠视如影随形的沐刚和众人好奇窥视的眼光，明月像一只飞出玉笼的金丝雀，重展欢颜。

重游螺峰时，沐刚打破了沉默，轻声说起去年重阳前夕的经历与感触，“……那时候我以为如果不赶紧捉住你的话，你会随即消逝，乘风而去。”心为之一颤的明月别过头去不愿对他假以辞色。

直到黄昏时分，她才心情沉重地回到华丽的囚笼中。

“明月，你到底要我怎么做才肯原谅我？！”四下无人之际，沐刚一遍又一遍诚恳的追问。

情思烦乱的明月沉默不语。

好烦！手拿针线为自己缝制新靴的明月恼怒的瞪他一眼，如果说先前的沐刚像一个霸道的狱卒，现在的沐刚简直就像个黏腻的磨人精！

这又是他的新伎俩吗？想用“怀柔政策”来软化她？才缝没几针又被他打断，不是问她渴了就是问她累了。

“我哪有那么娇贵？！”明月没好声气道：“拜托你别开了行不行！不然这双靴子三年也缝不好！”没见过这么厚脸皮的人！明月哭笑不得。没日没夜地黏着她，低声下气嘘寒问暖，惹得旁边的侍女们掩嘴偷笑，他本人不觉得害臊，反而是她羞得面红耳赤。

然而在夜幕低垂云雨欢爱的时候，沐刚又恢复了一贯的顽强坚持，像宣誓般的以言语和行动表达：“我绝对不会放你走！”茫然彷徨的明月只能在激情的魔咒消褪后软弱反驳，“你不能关我一辈子。”“我要你做我的妻。”沐刚的决心只是让明月更加慌乱、沉默难言。

像她这样的薄命人呵！能在一次惨痛的婚姻经验后，再一次无畏无惧地投入第二次试炼吗？明月闭上双眼不敢想象。

相同的要求、类似的对话，每夜都重复上演。

“只要两年国丧（注：皇后薨，古例举国守丧，尤其是官员贵族在这段时间内皆不准娶嫁喜庆。）一过，我马上请皇上降旨准婚。”沐刚低语道。

“不……”惊惶失措的明月猛摇头，第一次意识到沐刚和她之间身分差距悬殊。

以再醮之身嫁为西平侯王妃叫她连想都不敢想！沐刚对她的抗拒不置可否，只是紧拥着她，传递势在必得的热情与决心。

金猱吐香，宝镜暖暖，‘揽月楼’中是一片旖旎情致，绮罗珠帐、奇珍异宝中不乏由西域进贡的名贵贡物，都是沐刚为了让明月开心所布置的。整个王府上下都晓得‘揽月楼’的女主人正深受侯爷垂幸娇宠着。

夜深人静还没有睡意的时候，沐刚总是在耳鬓厮磨之际向她倾吐心语，谈他年幼失怙，母亲带着他四处逃躲兵乱的回忆；谈他在十三岁时丧母沦为乞儿的遭遇；还有被义父母收养的幸运……谈他从十六岁投身军旅，一生戎马的境况……还有义父母主婚的第一任妻子。

“直到现在，我还是无法了解，聚少离多的妻子是怎样的人……她的喜怒哀乐似乎也与我无干。”沐刚沉思半晌，‘相敬如宾’、‘举案齐眉’可以说是妇德典范……就连难产危急时，也没有通报正在疆场打仗的我，就这样悄然而逝……接到她的死讯时，我甚至于感受不到悲伤、痛苦，就好象听到了一个陌生人的死讯，心底只有茫然和唏嘘，四年的结发夫妻呵！竟然没有爱情，而仅有义理做维系……”将全副心力放在沙场征战，为义父出生入死，十多年来未曾动过儿女私情的沐刚第一次对她剖析自己的内心，同她索求情爱。

如果，他的这些话是为了博取明月的同情，那么结果可以说是非常成功的。

这种床第间的喁喁私语逐渐动摇了明月的意志。

她似乎可以预见到自己最害怕的事即将发生——将“心”遗落在他的手中，也意味着将后半生的命运交给了他来掌握……。

她能相信沐刚的誓约吗？以二十七岁的“高龄”重做人妻？！

抛下了随从和沐刚一路竞驰，在曹溪寺喝了一盅闻名遐迩的“苍山雪绿茶”后，沐刚提议在寺里借住一宿。

隔着蜿蜒秀丽的螳螂山一里之遥便是“碧玉泉”。月上林梢之际，沐刚悄声询问明月的意向，在她迟疑许久才点头答应后，两人又撇下了不明究里的随从，往“碧玉泉”出发。

虽然这身子早被他看过了多次，但是一起入浴……就算真的是夫妻也太过狎昵！面如火烧的明月是穿著肚兜“扑通”跃入温泉的。

早已熟知门路，私下洗浴过几次的沐刚可没有半点顾忌，大刺刺地脱光身上的衣物，“赤条条，无牵挂”地跳下水，一脸淘气地揪着她笑，更令明月桃腮微晕不褪。

氤氲水气中，脸泛汗渍、潮红的明月像是喝醉酒似的慵然妩媚，碧绿温泉下隐约可见桃红色的肚兜紧里住婀娜体态。

为之动情的沐刚伸手抓住了明月，引来她惊喘笑骂。霎时水花四溅，挣脱了他的双手像条鱼儿般游开。

再一次捉住她时，沐刚紧紧地将她围在怀里不放，揽住了她的腰肢轻柔说道：“你好轻，经得似乎可以在掌中飞舞。”身子紧贴着他的明月脸上泛起了浓浓红晕，羞涩地自嘲：“怎么舞？！凭这双大脚吗？！”“大脚？！是在说我吗？！”沐刚佯做怒意搔她的痒，令她又叫又笑，扭动身子想逃开。

潮湿的吻落在她的唇上，戏谑的淘气搔痒转变成截然不同的火热与挑逗。

站在水中的沐刚轻而易举地托起她的身子，让两人身躯更加契合，充满暗示。

“明月……”沐刚的呼唤像是轻叹，满怀渴慕，“你好美……”湿漉漉的肚兜成了令他不耐的障碍，在他嘴咬着明月雪白的胸、颈时，沐刚伸手解开了她颈后、腰际的肚兜系带……。

嚶呻呻吟出声的明月只能无助地将红嫩的脸庞埋在他的颈项间，再一次投入情欲的风暴里。

碧绿的水面泛起一圈圈涟漪，桃红色的肚兜浮在水面上随波轻荡，碧水映红煞是好看。

刺绣精美的肚兜上，绣的是“鸳鸯戏水”的图样……。

## 第九章

这样被宠溺的日子过久了，会消磨掉一个人的志气与傲骨……习于安逸

舒适的明月暗暗想道。

缱绻了一整个冬季，迎接早春的韶光来临，云南的宜人节气造就了嫣红姹紫的花城。

和云南的明媚春光相较之下，远在千里的京师却是一片肃杀之气，变故迭起，太祖皇帝以微罪杀戮功臣的消息一件件传入沐刚其中，令他不由得心情沉重。

“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这是去年初定云南时，男装的明月所给他的忠告，没想到应验得如此神速。

如果义母仍在的话，想必不致于如此吧？！义父心性急躁易怒，对左右猜忌又重，只要稍有怀疑便大加诛戮；义母在时犹能多予劝谏不伤无辜，而今放眼整个宫廷中竟无一人可加以善谏……胡惟庸“谋逆”一案，牵连死罪者数万，前年是永嘉侯父子被鞭死、去年是“空印案”发，处死了四、五万人，和沐刚一样被收为义子的朱文正——同时是朱元璋的亲侄儿，也被模棱两可的罪名鞭死，其它如刘伯温、徐达、廖永忠等开国功臣也难逃一死。

而今年又该轮到谁呢？！沐刚暗忖。心中是“物伤其类”的感慨。

阴霾，由远方地平线涌起，连世外乐园般的云南也不能幸免……春末，京师方面传来消息：曹国公李文忠——朱元璋的亲外甥也是义子，被下诏毒死。悚然心惊的沐刚沉默不语。震惊、哀恸的冲击稍定，他开始思索……。

夏初，一封来自东宫太子的亲笔密函，改变了沐刚的命运。

在看完密函后，神色骤变的沐刚立即烧毁了密函，怔忡半晌才恢复平静。

“准备宴会，今晚沐某要请同甘共苦多年的兄弟们痛饮一番，不醉不归！”他吩咐道。

西平侯王府要大开夜宴。

后花园里灯火通明、觥筹交错，丝竹管弦伴随着歌伎们啾啾莺声传到了明月耳中，令她难以入眠。

这是沐刚第一次没在“揽月楼”过夜……。

她随即释然，这几天沐刚一直一副心事重重的模样，如果能借着和一班旧属喝酒散心来抒发的话，也是一件好事，她实在不该如此小心眼的……。

繁弦急管穿插如雷的喝彩、掌声，令明月好奇地披衣而起，居高临下的窥视——一个身材曼妙的傣族少女身着白色短衣和艳丽纱龙婆娑起舞，头上的鲜花、银饰随着热情奔放的舞步而摇曳，华丽的彩绣腰带上银铃作响和手炼、踝炼一起相互辉映。

每一个举手、投足间，少女的清纯烂漫兼具性感与诱惑，蛊惑了所有的男性为之热血沸腾。

一舞既毕，沐刚赏赐了舞者一把银梳和红绡数匹，在众目睽睽之下起身召唤舞者同行，进入了内院书斋……不敢相信的震撼让她的脑海刹时一片空白，竟似木雕泥塑般无法动弹。

事实摆在眼前……沐刚有了新欢。麻木浑沌的明月不自觉地移步跌坐在床铺上，以双手摀住了脸庞，在五味杂陈的悲伤、自苦外，心底有一个小小的声音在提醒她：沐刚不是那种贪恋女色的人，她应该听听他的解释……。长夜已过，又是一个漫漫白昼，直到黄昏降临，她依然还见不到沐刚人影。

不必她主动探询，流言耳语已传遍了整个王府宅邸，众人皆知——西平侯召幸一位傣族公主，恩宠正隆。

新人年轻貌美，妖娆艳丽，那种风情万种的仪态即使是飞燕再世恐怕也

得自叹弗如。

新人得宠，那么俨若正室却无名份的欧阳明月又该置于何地？！

服侍她已有一段时日，利害攸关的侍女们勉力劝解女主人，“王爷只是贪图一时新鲜，迷恋上番女；这种宠幸是维持不久的，夫人请宽心。”年长的侍女更是倚老卖老：“男人家都是这样的！馋嘴猫儿似的，哪里管得住？！

夫人您可得装作不知情，千万别跟王爷吵闹，伤了和气。”众人的劝解不但没有宽慰明月，反而令她机伶伶地打个寒颤，更觉得绝望。

又是一个孤灯无眠的长夜。

直到第二日清晨，沐刚才出现在“揽月楼”中，若无其事地拿出一对珍贵的血红玉触送给明月。

这是心虚的贿赂吗？明月脸色苍白地想。

她低哑开口：“太贵重了，我承受不起，况且‘无功不受禄’。”双眸炯炯的沐刚只是微微浅笑，“怎么啦？！是为了这两夜我不在这里歇宿而生气吗？！若是如此，就是你自寻烦恼了。”他的厚颜无耻让明月苍白的脸庞浮现愤怒的酡红，“我……我以为你一定有个好理由……”无以名状的悲痛令她为之凝噎，喉间似乎有着吞不下、吐不出的硬块。

早该明了冰雪聪明如她必然不肯轻信……笑容飘忽的沐刚使出了杀手锏。“如果你是在担心，新的舞姬会夺走你的地位的话，大可放心。”笑容可掬的沐刚保证道：“凡事都有先来后到的顺序，她的排行一定在你之后。”“在我之后？！”茫然的明月呆滞重复。

“明月，”沐刚无奈的叹口气，仿佛在教导一个不识大体的孩子般说道：“大丈夫三妻四妾是常有的事，平常百姓况且如此，更何况我还是堂堂一个西平侯爷，若不能分赐垂幸岂不令人笑话？！”脸色乍白泛青的明月交叠了颤抖的双手紧紧相握，震惊过度的她不顾羞耻地追问：“你的誓言呢？‘愿生生世世……结为连理’……”说到这里，她的语音转为破碎，“你说要娶我为妻！”天！她觉得自己好下贱！

沐刚神色不变，只是双眸更加深邃黝黑，他轻柔平和地开口：“我不会违背折誓言……只是，娶了你以后一切都得照规矩来——我在京师里的宅邸还有几房姬妾，正打算接她们来云南团圆，你可以和她们姊妹相称，大家和气相处。”够了！她不想再听下去了！

“你不要再说了！”明月霍然站起，痛到极点时真的流不出半滴眼泪。

“好……好！好！”炽热的双眸中充满了狂乱和绝望的锋芒，明月只能点头接受了真相，语气悲愤地承认：“沐子毅，我总算认清你了！”这种“雨露均沾”的恩宠，她不稀罕。

明月用力扯下了身上的绮罗裙袍，露出了昨夜换穿在女装内的男式衣裤，一身劲装打扮。

已有心理准备的沐刚并不觉得意外——依她的贞烈性子啊！怎么可能容忍得下他的负心、风流？！

拔下了头上的金玉钗簪、翡翠明珰，明月全掷在波斯地毯上，“还你。这些珠宝裙锁……我不需要！”一头青丝披散在黑衣之上，更显得她的苍白与荏弱。

明月转身跃下了无人看守的楼梯，两、三个腾身起落，人已奔出了“揽月楼”外的庭园。

这一次，沐刚不再拦阻她，任由她跃上了白马奔出府邸。

“父亲……”不明究理的景春张口欲言，这样逼走了她，未免太不厚道。

“住口！”沐刚咆哮如雷，额头上青筋暴露，“别说了！”什么都不要再说！趁现在仍然来得及的时候……“王爷……”已知内情的张恩神色黯然，来到他面前单膝跪禀：“钦差大人的车驾已经到了宁县，大约还有一日光景就来了。”沐刚微微颌首，“吩咐下去——将圣上御赐的珍宝财帛写出清单，所赐的男丁女婢记入名册，庄园田地的籍契打点仔细，别慌张惊乱。”走……走得愈远愈好！只希望你能生出双翼，飞出这什罗网！明月……他闭上了双眼旋即睁开，注视着辽阔无垠的天际；如果苍天见怜，或许此生还能再相见：若不能遂人心愿……。

往后，了解我一片苦心的你，会怨我吗？！

带着太祖皇帝圣旨，雷厉风行而来的御使大人在第二日晌午来到西平侯宅邸。

备受香案大开仪门，西平侯沐刚换上蟒袍冠带，手执朝笏跪接圣旨。

御使朗读的内容，正是东宫太子——标冒着大不讳罪名，紧急通知亲如手足的义兄沐刚的密函内容——大意是：西平侯沐刚在云南独尊妄大、肆行威权，骄奢僭越有谋反嫌疑，自接圣旨起，即刻夺其虎符、将印，押解回京面圣裁夺；若有反抗当庭格杀无赦。

叩首谢恩接旨，沐刚才站起身来束手就缚；反而让御使过意不去，低声温言劝勉道：“圣上只是一时误听谗言，才这么风云电掣地拘令王爷回京面圣，只要王爷坦然解释，必定无妨。”“多谢大人！”沐刚拱手为礼。

祸至无日。唯一可堪告慰的是明月没有受到波及。

默然无语的沐刚父子换上了一身素服，随御使入京面圣。

而远在京师辅佐父皇朝政的东宫太子正为沐刚的清白和蓝玉力辩，“义兄不可能阴谋谋反！”“太子宅心仁厚，才会被蒙蔽。”蓝玉从容而道。

这句话深深触动老皇帝的内心——嫡长子标，心地仁慈，对臣下太过宽厚，连二弟心怀不轨，多次僭越也容忍下来，还为之求情——这样的心肠怎么担得起重任？！压得住满朝权贵？！

沐刚的前途险恶，吉凶未卜。

见到了睽违了三年的义父，沐刚忍不住泛起悲戚；失去爱妻支持的太祖皇帝只是一个终日操劳、忧愤戒惧的孤独老人。

满朝文武，如云妃嫔皆无一个是他所能信赖的心腹，东宫太子虽贤，却太过温厚，国事如麻、朝廷大臣派系林立，逼得老皇帝不得不施铁腕镇压，血腥杀戮自有其因。

在朝廷上公然明辩后，老皇帝的脸色稍露，退朝后召宣沐刚父子入宫以家礼觐见。

也许是景春含泪叫了一声：“万岁爷爷！”令老皇帝为之动容。也许是赶来相见的东宫太子蓄意问起沐刚乍听母丧吐血的伤势可有妨碍，软化了老皇帝的心。

沐刚父子总算没有被打入天牢，而是被命令移居旧宅邸施以软禁。

东宫太子犹不死心，谆谆哀求父皇道：“父皇明鉴，不看别的，也请看九泉之下母后的情面——子毅秉性纯良刚直，乍闻母后病薨还哭至吐血，还夷皆知，颂其仁孝，他岂有造反的道理？”阴鸷沉默的老皇帝不置可否，就这样把沐刚父子软禁在京师中，不杀也不放。

十个月后。

一个风尘仆仆的少妇怀抱襁褓幼儿来到了京师，单薄的行李包袱令赶驴的脚夫忍不住探问，担心她一个外地来的妇道人家会受到歹人拐骗。

“这位好心的小哥，不瞒你说。”青帕包头的少妇年约二十多岁，她低声而道，自称和丈夫远道来京投靠亲戚，没想到途中丈夫却因水土不服而一病不起，撇下了她们孤儿寡妇好不凄凉，没奈何只好在郊外就地报官相验，费了些许银两安葬。

“没想到进得京来，大伯一房早迁移他省，这下子真的是求助无门了。”她黯然说道。

“这……这该如何是好？！”年轻心热的脚夫替她干著急。

碰上这种情况大抵只有三条路好走：“一是胡涂嫁个老光棍，小门小户过活也算是后半辈子有靠。二是签卖身契当大户人家的佣妇，服侍主人一家大小，任劳任怨。三是凭着几分姿色倚门卖笑。”

“看这位大嫂的朴素忠厚，还抱个奶娃儿，三条路都非良策。”“小哥，若您是一位热心人，地头又熟，不知可否请教您一件事？”少妇低声询问。

“你问，只要我莫小三知道的，绝对清楚告诉你！”年轻的脚夫说。

“您可晓得这附近有什么守寡、有志气的妇人，家里有清净的房间可以租给我的吗？彼此处境相同有个照应也不怕人家说闲话，至于日常用度、房租等钱额，我可以拿活计卖钱、帮人家浆洗衣服来养活这个孩子，不愁冻饿——若能如此，也算是小哥您救人阴德！”一语点醒梦中人，莫小三翘起了大拇指称赞少妇道：“这样听来，这位大嫂也是一个极有志气和见识的贤德人，这种小事就包在我身上吧！”问过了几家守寡的妇人，不是家居浅陋，就是子媳作主不得自由；也有品行不好专做些勾引光棍的桃色勾当；直到日薄西山，莫小三才找到了一个合适的人家。

“这位胡嬷嬷已经六十多岁了，膝下没有一男半女，只剩老公遗留下这间房子，多年为人缝补衣裳赚些零钱用度，现在眼睛也差了做不了细活，全靠一班邻居街坊照应，如果这位大嫂愿意帮忙照料她又给她一些房租就成了。”莫小三说。

少妇谢过了脚夫付了银两后，便央及邻居代写租契，立契人上写的名字是“江秋月”。

旅途疲惫的秋月安顿好了随身行李后，亲自汲水、劈柴、升起了灶火烧水，为自己和婴儿洗去一路上的风尘劳累。

看似纤细却极有力气的秋月做起粗活来毫不含糊，令一些三姑六婆颇为惊异，私下玩笑说道：“咦！果真是大脚婆娘才做得了活儿！”躺在陈旧的被褥中，明月百般感慨难以入眠。

心底有一个细微的声音要她亲自来京师寻求答案，拖着这个孩子绊累，

使得她无法再以男装示人——化名为‘江秋月’，吃尽了千辛万苦，千里迢迢入京，眼见一切的解答都在眼前了，却又咫尺天涯难以前进。回想这十个月来的遭遇，明月不禁有恍然隔世之感。起初，她由震惊、心碎，感慨自己薄命不幸被弃；到发现自己已有三个月身孕时，才听见沐刚父子被降旨召回京师审问的消息。

那时候，原本痛不欲生的明月才考量到另一种可能性——沐刚为了维护她，才施展“苦肉计”，逼走心高气傲的她！

可能吗？微乎其微的希望在她心中燃起，沐刚有可能如此做吗？！如果不是如此，那么就是她恬不知耻、自作多情。相反的，若真是如此，那么她一定要好好跟他算一算这笔帐——他居然这样看轻她，以为她是只能同享富贵不能共度患难的女子吗？！

他欠她一个解释，也欠这个刚满两个月的孩子一个名份……这笔债，他一辈子也还不清！

为母则强，现在的她已经不是昔日的欧阳明月，决心为自己、为所爱的人争取契机、讨响应该属于她的珍贵物品——一颗爱人和被爱的心！

春华正浓，静夜仍长；要如何辨到扭转乾坤，转危为安，总会让她想到办法的，不是吗？！

早该知道“京师居，大不易”的。

接连几天，她四处询问有没有帮人缝补、浆洗衣裳的工作都吃了闭门羹。

大户人家多的是仆妇婢女，哪里缺缝补的人？！而小门小户的妇女们多是勤俭算计的，除非是生产坐月子时，做不了活了，不然哪有请人缝补浆洗的闲钱——想要以劳力清清白白赚几文钱实在是不容易呵！

人离乡贱，尤其是在天子脚下，没有几分真才实学是站不住的！也难怪高傲自负香山居士会在受到轻嘲时愤而将自己改名为‘居易’。反讽一班势利文人——只是，拖着一个娃娃的“吴寡妇”就算再有满腹经纶、雄才大略也无法高傲得起来。明月悒然叹息，说来惭愧！她身上仅剩的这些银两，还是卖了他所送的白马才得来的盘缠；悲恨交集的她那时一心只想离得他愈远愈好，扔还了所有身外之物；却忘了连这匹白马也是他所馈赠的。

也幸好如此，她们母子二人暂时还不致于饿死——而今之计，就是得想个法子度日，以免坐吃山空。

排笔、染笔、着色、须眉……红珠、南赭、石黄、石青、广花、铅粉……明月吐了口气，仔细检查画具、颜料可有缺漏；谢过了为她跑腿的莫小三，心底盘算着该画些什么？！写意？！抑或是美人？！还是南宗山水？！

将微微倾斜的饭桌垫得稳定了，铺上毯子，明月闭目构思。

浮现在她脑海的不是西施、贵妃，不是南宗山水，而是四季常春、天然秀丽的云南。

帆影潏、雁鸭成群的滇池……幽篁晴翠、杉松涛鸣的西山……名山古刹、宝殿林宇，繁花清岚，在在令她魂牵梦系。

苍山雪，洱海月，水天相连一色的清灵空逸已难再见……眨去了眼眶中的泪水，她延纸沾笔，画下了云南风景的点点滴滴。

陋室匹空，一灯如豆，俯身作画的明月收摄全部心神专注其上，浑然不



觉时间流逝。

鹤啼，窗明。明月才放下了手中的笔，长长地吐了一口气，伸伸懒腰驱走俯身一夜的不适酸疼，满意地审视尚未完成的作品。

摇篮里的旭儿也在这时醒了过来，一双明亮眸子转来转去，既不哭也不闹——感谢老天！给了这孩子体贴、乖巧的好脾气，除了肚子饿以外鲜少哭闹；让明月不致于太过劳累。

“旭儿好乖……”，将所有愁苦全抛在脑后，明月抱起了这个小小儿人柔声说话，满怀喜悦看着他认出母亲的懵懂笑容。

解开衣襟哺乳，略显疲惫的明月已决定了画作的题跋——“云南行旅图”

## 第十章

京师西平侯府。

匆匆又过了一个寒暑……形成被软禁的沐刚默然感慨，去年夏末，他被从云南召回，转眼间又到了夏初。

已经快一年了，这种漫无止境的幽禁生活不知何时才会停止？！

和明月踏青赏花、月下竞驰正是去年此时，遥忆云南风光如今也该是姹紫嫣红开遍吧？！物是人已非……。

想到被他略施小计所逼走的明月，他的心就隐隐作痛；一班心腹部属皆留在云南，无法互通消息，张恩、胡海等人就算寻得她的下落，也无法告知沐刚——他只有想象明月又回到了蜀中，继续以男装示人，扮演“隐鸿先生”过她闲云野鹤、与世无争的隐居生活。

也只有如此，他的心里才能觉得平静好过一点。

就是因为爱她，才舍不得让她同陷罗网，更何况还是这种朝不保夕，随时可能送命的危险情况。郁郁寡欢的沐刚暗想。

练武、习帖、看书、静坐……这些日子以来，他尝试着以不致于触怒义父的方式排遣寂寥；也明白自己的一举一动皆在义父的耳目掌握中，稍一不慎便是抄家灭门的大祸。

惧怕池鱼之殃的公侯士卿们都不敢来探望，顶多只是送些不着痛痒的礼物，西平侯府邸可以说是“门前冷落车马稀”。

因此，当东宫太子的车驾前导急报皇太子来访时，西平侯的宅邸上下简直人仰马翻。

换上了正式古服迎接贵客，皇太子标笑吟吟地挽住了沐刚的双手，阻止他大礼参拜。

“岂有令寿星行礼的道理？！义兄别折煞了标。”皇太子说。

沐刚讶然想起，是了！今日正是他的生辰……太子的一番好意令他感动莫名——现在的他人见人怕，鬼见鬼嫌，也只有宅心仁厚的太子肯雪中送炭。

黄门飞鞍不动尘，御厨络绎送八珍。

心思细密的皇太子为了不落人口实和避免沐刚的麻烦，还吩咐了御厨飞骑送来御席，以特制的保温漆盒盛装，热腾腾的御膳送上时全然不减色香。

皇太子标不仅人品纯直，就连喝酒也是极为斯文尔雅，绝对不会有划拳、喧闹的场面发生，算得上好酒品，虽然气氛沉闷了点却正恰合心事重重的沐

刚。

直到接近散席时，皇太子标才不经意提起他所送的贺仪中有一幅画轴，希望可供沐刚在闲暇时消遣赏玩之用。

横竖不过是些名家写意、山水之类，满纸乌云浊雾、水墨晕染罢了；像他这样的“俗人”哪里懂得？！无情无绪的沐刚想。

诚心道谢后，皇太子的话引起了他的兴趣——“说起这幅画得来偶然，画风也颇具新意，虽然不是出自名家手笔，却自有一派豪宕气势令人称奇，愚弟一见立刻便想到请义兄赏鉴——不知云南风景是否果真如此秀丽？！”

若真是如此，只有‘天上人间’可形容。”“云南？！”沐刚讶异：“是……滇南山水吗？”皇太子不觉好笑：“正是。难道天下还有第二个云南吗？”他转首令内侍打开昼轴呈上。

画的是‘云南行旅图——西山春晓’，清新不俗的笔触全不似那些所谓‘名家’的匠气样板，青山碧水、桃红灿漫，仿佛流泻一室春光。

某种不知名的情愫撞击沐刚的胸膛——这景致！正是他所见过的景观！

只是一同赏花的伊人已不知身在何方！

沐刚的情绪翻腾，喉间为之紧缩难言。

皇太子犹未察觉他的异状，径自说道：“人言：云岭之南皆瘴疠之地，不晓得这位画者是真的亲眼所见呢？还是自行想象妆点？！云南有西山吗？”脸色苍白的沐刚悠然开口：“有。名唤‘碧鸡山’，因多彩雉、孔雀而得名……当地人直接叫它做‘西山’。”“是吗？”皇太子讶然问：“那么这幅画的确‘信有所征’了？！”沐刚只能点头，无法做出评论——这幅画的作者画得何其传神！简直像是画下了沐刚以往眼前所见的真实景象。

“兄长可喜欢吗？”皇太子试探，询问沐刚的赏评意见。

“好画。”沐刚点头，言简意赅道。双眸恋恋不舍地望着图画，沉入回忆之中。

皇太子看在眼里，笑逐颜开。义兄能喜爱这幅画实在太好了！也不枉他费了八百两银子搜购而来。

既然如此，等他回宫后就叫内监再去“古宝斋”中购下其它的作品，好送给义兄解闷……皇太子标暗自想道。

顺利地卖出“西山春晓”这幅画，明月对自己的经济问题便不再那么担心——“古宝斋”给了这幅画二十两的价钱够她省吃俭用花上三、四个月——谢过了为她居中跑腿的莫小三，明月送给了这个老实的年轻人二两银子，皆大欢喜。

她并不晓得：“古宝斋”以四百两实价卖给了东宫内监，内监们又从中赚了一手，以八百两向东宫太子报价。

暴利之下，人人争夺“云南行旅图”其它的画作，以求讨好太子。

另一幅‘翠湖秋色’以五十两卖出时，明月也大感诧异；她知道自己的丹青绘法不俗，可是也没好到“一炮而红”的地步……。

天晓得又是哪一个冤大头前辈子欠她的债，这辈子来还的？！明月耸肩丢过，打铁趁热吧！这些王金贵族的“艺术眼光”不会维持太久的！不趁炙手可热之际加紧作画，那就是不识时务的傻瓜！

连夜挑灯作画，累得腰酸背痛的明月作梦也不会想到：那个前辈子欠她的‘冤大头’正在西平侯宅邸中成日对着她的画长吁短叹、黯然怀想……。

一同被拘来京里的景春并不像父亲那样不得自由，有东宫太子撑腰，三不五时遣人来接他进宫玩耍，童心未泯的景春很快就和嫡皇太孙允攸——也就是后来的惠帝，混成一团，玩疯了。

比他小六岁的允攸对景春的仰慕有如高山翰洋，以他为马首是瞻，终日缠着景春津津有味地听他吹擂‘以前’征讨吐番、渡流沙、越贺兰山的功绩，以及云南的热带风情，百蛮文物，南诏古国。

这些经历是娇养在深宫大内的允攸所羨赞的。

爱屋及乌，况且景春还是老皇帝登基那年所生的第一个孙儿，龙心大悦的皇帝早疼入心坎里；几年不见生疏了点，也在频繁亲近下重新唤回了老皇帝的回忆。“咳！”老皇帝在没有通报的情况下，悄然来看望孙儿，正好看见景春挑起了允攸扛在肩上玩骑马打仗，急得众内侍跳脚。“小祖宗！别玩了！小心磕到头，咱们一班下人吃不完兜着走！”内侍只差没跪下哀求。

允攸咯咯直笑，手舞足蹈。

老皇帝泛起了笑意——君为上，臣为犬马；这是一个好兆头哪！

他只是轻描淡写地说：“允攸别淘气！小心碰伤了。”太祖皇帝虽然对待臣下严酷残忍，但是在孙儿心目中可是最宠溺他的慈祥爷爷，因此，被景春放下地的皇太孙眉开眼笑地奔入老皇帝怀里，撒娇叫道“万岁爷爷！”景春赶紧跪下行礼，两个孩子左一句“万岁爷爷”、右一句“万岁爷爷”叫得太祖皇帝心花怒放。

由老皇帝对待景春的和霭态度，宫人内侍们纷纷揣测：西平侯沐刚已经转危为安了。

果不其然，当皇太孙允攸被内侍请去午歇时，老皇帝摒退了左右，和沐景春私下密谈了许久……。

“听说，你父亲最近得了几张好画，几时也让朕鉴赏鉴赏？！”老皇帝开门见山问。

早已安排耳目在府邸里的老皇帝岂有不知道那是‘云南行旅图’的道理？！

粗中带细的景春极清楚“万岁爷爷”的脾气，与其遮遮掩掩，还不如实话实说：“其实也不是什么名画，不过是几张云南景罢了！我也看不出有什么好处？”老皇帝对这个答案显得很满意，似笑非笑问：“想回云南吗？！——正是‘直把他乡当故乡’了。”“那倒未必！”察言观色的景春坦率直言：“依我看是‘见昼思其景，思景忆其人’。”“怎么了？！”老皇帝挑起了好奇心，“你父亲在云南有了得意人吗？”老人家对儿孙辈的情感之事总是兴味浓厚，关切得紧。尤其是沐刚，从少年时期就一副冷静肃穆的模样，似乎未曾将儿女私情略萦心上——眼见再一、两年就可能升格当祖父了才闹绯闻？！唔！有趣。

景春在心中暗念‘阿弥陀佛’才决定爆出内幕——反正他觉得坦白招出来比被奸人中伤来得有益……。

于是他一五一十地招了，从两年前奉父令去请‘隐鸿先生’出芦讲起，到两人细故决裂都说了。

老皇帝听得有趣，咧嘴而笑：“你是说：这欧阳氏胆识过人，还串通了歌伎骗过了子毅？！呵！”听到沐刚以番酒灌醉了她，老皇帝又是笑又是摇头，“原以为子毅是实心眼的孩子，没想到也会这种伎俩……真不含糊。”如此佳人，难怪男子为之心动。

老皇帝突然想起了一件事，“既然是女人，怎么有办法骑马射箭，还通武艺呢？！”“因为……”景春吞吞吐吐不敢说欧阳明月有双大脚——已故的马皇后也是一双大脚，因自幼贫苦未曾缠足；给郭子兴当养女时也受尽虐待，像个小女仆似地做活。——曾有一年元宵，京城里一群贫嘴缺德的人们在灯笼上画一个骑驴的大脚丑妇怀抱西瓜，写着“淮西妇人好大脚”嘲讽马皇后，令龙颜大怒的朱元璋亲自下令杀光那几条街坊的人，不分老幼无人幸免。

为此吞吐不敢言的景春在老皇帝叠声催促下才拐弯抹角道：“我猜：是因为这位姨小时候母亲死得早，未及将她缠足……”霍然明白的老皇帝点头，过了好半晌才说：“大脚有什么不好？旺夫兴家全在妇人的勤俭操作哩！可笑的是：世人胡涂，以人力强揉造作，偏说小脚命好！兵荒马乱时逃命还来不及呢！背着、挑着箩筐里的幼女走不上数里便得丢弃；再不然一家大小都得陪着被虏、送死！有什么‘命好’来着？！下辈子罢！”“万岁爷爷说得是。”景春恭敬道。心底晓得父亲的安全无虞了。

老皇帝又问起了争执的原因，这下子景春就算打死也不敢透露“苦肉计”的真相；一口咬定是父亲负心、有了新欢。

心底有数的老皇帝不再追究，只是微笑问道：“像欧阳氏这样的女子若做你的继母，你可心服？！”“服是服啦！”景春眼珠咕噜直转：“可是这位姨管我好严呢！每日尽逼我读书写字。”一听此言，看皇帝更是高兴：频频点头道：“读书好！读书好！”当‘古宝斋’再次透过莫小三向明月购画时，深觉诧异的明月借口亡夫手泽所剩不多，硬是将“银苍玉洱”这幅画作的价钱提高到二百两银子，坚决不肯降价。

利之所图，“古宝斋”勉强应允了；由于金额实在非同小可，老实的莫小三不敢居中传递，一定要明月亲身去交割明白。

“这么多钱，我要是弄丢了，做上十年白工也赔不起呵！”莫小三说。

于是青帕包头的“吴寡妇”只得抛头露面，雇了莫小三的驴儿，畏缩垂头地到“古宝斋”去交涉。

“若要俏，三份孝。”这是一些浮滥浪子常挂在嘴边的嘲谑风月行话，意指打扮素净的年轻寡妇特别俊俏，动人邪念。

也是明月合该倒霉，正好碰上了一个该死的淫滥纨绔子弟——锦衣卫谢指挥使的内侄谢复仁，人称谢七公子。

正在“古宝斋”内间雅室“赏鉴”据说是元顺帝曾赏玩过的春宫本儿，也不晓得是真是假，谢七正看得嘴角流涎，眼中冒火，偏在议定价钱后转身欲走时看见了一个低头垂睫的俏寡妇正和“古宝斋”的三朝奉说话。虽不敢在众目睽睽之下强抢良家妇女，色欲熏心的谢七公子还是派人打听明月，须臾便得知了“俏寡妇”的来历。

形只影单又无亲无故，这样的俏寡妇收来当第九房小妾还算抬举了她

呢！

至于那个小拖油瓶——就丢给“养生堂”——即古时公立孤儿院，去收养吧！

谢七自鸣得意地想。

猴急的谢七甚至等不到翌日再做打算，马上派了一个专门贩卖人口的牙婆去跟明月讲。

原本不欲声张的明月客气婉拒，最后忍耐不住牙婆的纠缠，沉下了脸色厉声道：“‘再嫁由身’，大明朝律法有哪条不准妇人守贞守寡的吗？我也不认得什么‘谢七’、‘王八’公子！请你回去！”臊了一鼻子灰的牙婆羞惭而退，原原本本地告诉了谢七公子。

“这婆娘居然胆敢不识好歹！”恶向胆边生的谢七自恃权威，仅带了两个为虎作伥的恶仆便往明月住处而去。“非好好作践这个小娼妇不可！看谁为她立贞节牌坊！”正一肚子火气的明月看见了谢七淫褻猥琐的模样更是火上加油，发出了冷笑。

不过略施拳脚便把谢七打得头破血流，哀哀而号。

“小娘子！小娘子手下留情！我再也不敢了！”眼泪、鼻血齐出的谢七和恶仆忙不迭讨饶，明月才放过他们。

“滚！别再让我看到你们！”一待他们狼狈而逃后，怕事的邻居紧锁大门，只有一、两个胆大心热的人向她提出警告，脸色犹是煞白：“天哪！吴大嫂！你这下可闯了大祸！那个谢七不是别人，正是锦衣卫谢指挥的内侄！一大家子都仗着锦衣卫势力横行霸道；一被扳指满门抄斩是常有的事，你还是趁早快逃罢！”好汉不吃眼前亏！心头一凛的明月正欲躲避，没想到胡嬷嬷却嚎啕大哭：“你这样一走了事，可是害死了老身一条命呵！那谢公子如狼似虎，怎肯善罢干休？！我看，我还是上吊自尽，免得落得冤死狱中的下场……呜……呜……呜！”不忍连累他人的明月默然停驻，将婴儿背在胸前，收拾了细软包袱后安慰胡嬷嬷：“您别怕！我不走就是了！待在这儿等官差来。”等是等了，也得他们有本事捉得住人！明月冷笑，一身黑色劲装、青帕里头的俐落打扮，等候官差来捉。

她所失算的是：颜面尽失的谢七加油添醋地向伯父哭诉，把明月的武功形容成妖术，令不敢掉以轻心的指挥使号令锦衣卫倾巢出动，抓拿“妖教余孽吴江秋月”！

马蹄如雷，大批锦衣卫策马急驰不知道撞倒了多少平民百姓和摊贩小卖：所经之处一遍呻吟哀嚎，情况狼狈惨然。

远驻北京回来面圣的燕王正微服出游，一脸嫌恶地看着锦衣卫肆虐过境道：“这些恶狗又闻到了血腥味了吗？”他正是朱元璋的四子，蒙古妃所生的棣，也许是混血儿的原故，他的形貌奇伟，英姿焕发；一身华丽服饰做商人打扮的燕王仍掩不住天生的王者风范。

“听说：是要拘捕一个女贼……有妖术的！”侍从打听明白后回禀道。

“妖术？！”燕王棣朗声而笑：“这可奇了！我倒要去开开眼界。”

“王……！”被主子瞪了一眼的侍从急忙吞下底下的字眼，“少爷，不行呐！您可是万金之躯……”“少啰嗦！我偏要去看看！一大群恶狗出动就只为了

捉一个妇道人家？这种笑话可是千古难闻了！”燕王语带讥讽道。

打定主意的燕王不顾侍从劝说，径自往骚动的现场走去。拗不过主人的侍从低声叹气，也只好牵着主子的骏马尾随在后。

刀光剑影，迸出金石相击的声音。

锦衣卫中不乏百里选一的高手，只可惜利禄熏心的这些人并没有什么操守，也不觉得围攻一个妇人有什么羞耻。

且战且退的明月惊觉不妙，毫不恋战地纵身跃上屋顶，只求脱身。哪能让这妖妇逃脱？！谢指挥使横了心。

“放箭！”他下达命令道：“捉不到活的，也要见尸才罢！”箭雨密密麻麻地射向屋顶，街坊紧闭的门窗内，不时传来孩童受惊哭泣，又旋即被大人捂住嘴巴的模糊声音。

飞箭射中了明月，强大的冲击力道使她仰首向后坠落，就像被猎人射穿羽翼的飞鸟缓缓掉下……。

善良的街坊邻居发出了悲叹，掩面不忍瘁看。

狐假虎威的狗东西……仆跌在地面上的明月口吐鲜血，极不甘心地抬头含恨怒视高踞在马背上的指挥官。

“狗官！”她虚弱咒骂道。

虽然明月已经极小心地侧身闪避，以免伤到里在胸前的旭儿，但是由屋顶跌落地面的冲击力，仍然让他儿涨红了小脸呱呱而哭。

长箭射穿了她的左肩胛骨，鲜血汨汨流出，瞬间便染红了尘土。剧烈的痛楚几乎令明月晕厥过去，意识浑沌的她隐约听见了邻居妇人家的低泣声……。

谢指挥的笑容是踌躇满志的，“哼！哼！哼！我就不信制服不了你这妖妇！”

好大的胆哪！居然敢打伤我谢家人？”脸色惨白的明月只能稍微挪移她的手指，就连想要自刎的力气也没有了……她闭上了双眼，并不后悔自己怕连累街坊的一念之仁害她丧命，唯一的遗憾是未能保护襁褓中的幼儿，冤枉丧命在这群猪狼鹰犬之手，这才让她死不瞑目！

如果能当场被格杀倒还是她的幸运！若是这样被擒获，结局一定是生不如死！心酸泪流的众人心中如此为她祈祷。老天爷呵！您得张开眼睛啊！

锦衣卫的爪牙之一狰狞发话：“将这目无王法的妖妇带回去审问！走！”

“天大的冤枉呵……”一个微胖的妇人拭泪低声道：“秋月是为了维护自己清白，又怕连累街坊才遭到这种下场……这一去……还能活吗！”

“只怕现在死了还比较痛快……”“住手！”低沉威严的男声阻止了锦衣卫欲拖曳明月的举动，满腔盛气的燕王决定插手管这档子闲事。

鹰犬、良民全掉头看这位胆敢干涉锦衣卫办案的奇人，令人略感失望的是通身富贵气派的燕王，看起来不是什么戴冠着袍的“大官员”，不知哪有什么戏唱？！

一只华丽金印在指挥使面前一晃即过，众人还弄不清来龙去脉时，谢指挥使已神色大变急急下马请安。

“免礼。”年约三十的男子双目炯炯有神，语带讥刺，“什么时候在天子脚下聚集了成千成百的江洋大盗了？！还是这里有个‘占地为寨’的土匪窝？！”

不然怎么劳动了诸位大人倾巢而出？！”谢指挥使为之汗颜，嗫嚅难以

辩白，“……是……为了捉女贼……。”他遇上了一个令人头疼的难缠人物——燕王棣，在诸亲王中武功谋略最是刚强骠悍，长年镇守在北平的他怎会如此凑巧碰上了这淌浑水？！

“抓女贼？！”燕王扬眉嘲弄道：“负责京城治安的按察司全死光了吗？区区一个女贼居然劳动锦衣卫指挥使亲率大批人马来抓？！未免太委屈尊驾了罢？”“不……不敢。”谢指挥使连大气也不敢喘。在燕王当机立断的裁决下，明月暂时逃过了锦衣卫的魔爪，而被送到了按察司审问。

血，一点一滴地滴落地面，令燕王为之皱眉，沙场骋将的他和沐刚有一处最大的不同——出身尊贵的他视平民性命如草芥，连年征战也使他对“死亡”的感受早已麻痹，与其说他的拔刀相助是因为“仁慈”，倒不如说是“好奇”混杂着一丝对这些芝麻小官仗势作威作福的“不满”才出手的。

“帮她找个医生。”燕王冷冷吩咐，“孤会派人去查看——你最好打点仔细，如何在圣上面前解释清楚：‘放纵内侄，强抢民妇’的罪名。”一帮鹰犬脸上浮现的恐惧令燕王颇为满意，转身跃上玉花骢，潇洒急驰而去。

只有随侍燕王多年的近侍才明白：主子的心性，对任何事物的兴趣，都来得急去得快，唯一悬念多年的事物却足以令他人头落地——王想戴上一顶白帽子——这种事岂可轻言叫（注：王十白等于皇，指燕王有篡位野心，即是后来“靖难之役”夺得皇位的明成祖。）三天了……不由分说被擢入这暗无天日的女牢已经三天了，时间的流逝对意识时而昏迷时而清醒的明月毫无意义。

一时好管闲事的燕王并没有实现他的金言派人来查看，而负责诊治的老迈医官也不敢为她医治，只是把箭头尾两端露在体外的部份给锯掉，撒上一点药粉末就算治疗了事，一边摇头叹息：“伤得太重，没指望了。”同狱的女囚大都有着可怜的遭遇，有些是丈夫缴不出税，被押坐牢，有些是父兄犯法被抄家，母女一行皆被官卖，中国的律法以此为酷烈，男人家一旦触法，妻女也得遭殃被政府拍卖；就算妇人良善，发现丈夫作奸犯科要向官府告首，不论青红皂白先大杖伺候才准控告丈夫。

对明月的悲惨际遇，众人皆一掏同情之泪，清洁的饮水浆酪一定不忘为她的襁褓幼儿留一份……可是对生命力逐渐流失的明月来说一点帮助也没有。意识昏迷的明月高烧不退，肩胛处的伤口已经红肿化脓，恶臭熏人。

婆婆不要打了！恕了明月这一次吧！

昏迷不醒的明月蠕动双唇发出无声的呓语。

好痛！

陷于水深火热的明月又再一次梦见以往的魔魇——在梦中，磨着豆浆的明月，不小心打翻箩筐，洒了满地的黄豆，愤怒的婆婆握起了拐杖，一杖又一杖地打在她身上，一直落在她的左肩……痛！针挑火灸的剧痛惊醒了明月的意识，伸手不见五指的黑暗，良久良久才让她找回了身在何处的感觉。

怀里的旭儿因饥饿发出了微弱的哭声，几乎令她为之心碎。

如果早知会有今日，她绝不会生下他来让他陪着受苦……虚弱的明月只觉得心酸，却流不出半滴眼泪。

苍天要绝我们母子的命吗？！

“要不要进去随你们罢！动作快一点。”狱卒不耐烦地说。

两条人影战战兢兢地靠近明月，唤了一句：“秋月……”便哽噎难言。

她睁开了双眼，看见熟悉的街坊妇人问道：“你……你有什么话要交

待吗？”邻居一场又怜她平白遭此横祸，一班乡里公推了两人来探望她。

呵——！至少旭儿有救了。明月长长叹息，心为之一宽。

时间宝贵……她挣扎着由内袍腰际扯下了一颗玉坠子，颤颤抖抖地交给了莫大婶，简明扼要地交待：“……我……已经活不成，只是……这孩子没个投奔……请……请拿着这个，去西平侯府……”她咳出了一口腥甜鲜血，重复交待了一遍，“找沐景春……叫他念在兄弟情份……好好看待这孩子……。”光是这短短的几句话，就几乎用光了她仅存的力气。

确定莫大婶两人听得明白后，明月安然放手。

冷酷无情的狱卒，声声催促，驱走了探狱的人，阴暗潮霉的牢狱又重新恢复死寂。

陡然放松牵绊的明月，颓然倒在稻草堆上，一心只求速死。

左肩的伤口火热疼痛，崔家婆婆殴打她的梦魇竟是如此逼真……。

那是十年前的事吗？怎么似昨日才发生般深刻？！

回想她这一生薄命至此……到底哪一个是真？！哪一个是梦？！明月恍惚想到。

会不会一觉醒来时，她仍是崔家的媳妇；刚被婆婆责打了一顿，忍着肩痛瑟瑟蜷缩在柴房角落昏沉而睡？！清醒了以后，又是一些永远做不完的粗活在等着她？！

南柯一梦呵！不就是如此？……仅存的最后一丝意识伴随着永不休止的疼痛沉入黑暗中：“死亡”，对她来说无异是种解脱。

漂泊一如人命薄，凭尔去，忍淹留？！……

## 第十一章

碧漪……沐刚终日凝望着“云南行旅图”，怔忡玩味着其中巧合之处，画者是个名不经传的小人物，可是磊落宏观的笔触似乎可以拥抱整个天地——题跋的墨迹劲道苍遒，只是落款的篆印令人起疑：“碧漪”，好柔雅的名字，竟像女子的闺名了。

青云、明月、碧漪……几乎可以贯连成一首咏景佳句，更何况，这么写实的绘法，简直像他曾和明月共睹的景光……有可能吗？沐刚逡巡踱步猜疑不定。

可是，他从未见过明月绘画呀！

真是痴人痴梦！他闷然自想。见山非山，见水非水；风、花、雪、月竟全让他联想起伊人！

书房外传来两、三人的脚步声，似乎走得匆忙急乱，原来是总管带着守门的人来禀报大事。

沐刚狐疑扬眉。

一向办事老练的管家吞吞吐吐不敢直言，只说道：“王爷。门外有一个妇人要……见大少爷。”能让管家亲自来向他报告的事一定非同小可，沐刚不悦地沉下脸来，“这孽障又闯了什么祸？！”众人期期艾艾，心里都有了先入为主的错误观念，“那妇人……那妇人……抱了一个小娃儿，坚持要见大少爷才肯说。”那混帐！沐刚火冒三丈吼道：“叫他来！”他和众人一致认定：



淘气的景春这回搞大了人家姑娘的肚子，女方的母亲带着“证据”找上门来了。

“大少爷不在！进宫里去了。”总管回答。

他询问主子的意思，若要如何处理。“由于兹事体大，又恐惊动天听……奴才们不敢作主，特来请示王爷。”沐刚头疼不已，在这种非常时期，景春出这种纰漏，不正落人口实道“倚势非为”吗？“叫那妇人进来，我亲自问她。”沐刚说。

“是。”总管答应退下。一个外貌忠厚的中年妇人，怀抱着一个襁褓幼儿，被总管领进了内书房。

未曾见过王府威严阵仗的莫大婶早吓软了脚，一见到面容冷肃的沐刚便不由自主跪下。

她的胆怯令沐刚放缓了声调：“别怕！这位大婶有什么事情尽可一五一十跟我说。”战战兢兢的莫大婶，虽然说的语无伦次，让总管为之皱眉，但是沐刚依然有耐心地，听她絮絮叨叨地说一堆不着主题的话，什么寡妇可怜受冤、命在旦夕的，令他一头雾水。

“你是要我帮这孩子的母亲申冤吗？”他打断了莫大婶的话。只是，这妇人为什么一定要找景春不可？！沐刚的疑心带着一丝不祥预兆。

“不……不是。这位小娘子说她……她已经活不成了……”悲伤感慨的莫大婶流下眼泪，终于说出了重点，“她要我对沐景……不！沐少爷说：请他看在兄弟情份上，照顾这孩子，对了！她还有个信物……”这正是欧阳明月最后的先见之明——如果莫大婶直接了当说这婴儿是西平侯沐刚的骨肉，恐怕没有人会相信外，还把她当疯婆子赶出去，含糊其词坚持找景春的话，一定可以引人注意，不管是沐刚还是景春，一见到婴儿又听了“兄弟情份”这句话，一定可以了解。

乍然色变的沐刚倏地站起身来，厉声询问：“她叫什么名字？今年几岁了？！”吃惊的莫大婶踉跄倒退一步说出“江秋月”的假名，令沐刚的脸色由惨白变青。

天？明月？霍然明白的沐刚几乎捏碎了莫大婶递出的信物——那是苍山特产的大理玉石，价格虽然不高却已经清楚地传递了她所要表达的讯息。

“备马！”几欲发狂的沐刚爆出如雷的怒吼，全然不顾违背圣旨的命运，脸色因怒气变成赤红，他奔出了书房随即又煞住脚步回望。

他的孩子！他的孩子！这个认知令他闭上双眼旋即又再睁开，沙哑着声音吩咐总管安顿婴儿。

沐刚跃上了马匹，急急奔出王府往东宫而去。

跫跫的马蹄声每一记都重重地踩践在他的心头上。

明月！他的心在呐喊、悲吼……

冲冠一怒为红颜！

悲、怒相激的沐刚幸好犹未丧失理智，找上了皇太子标，急诉苦衷，马上便得到支持，再派内监向父皇禀报后，皇太子也亲身陪着沐刚走了一趟；由惊惶失措的按察司指挥使中，讨回了被诬下狱的明月。

奄奄一息的明月浑身血渍污秽，生命的火焰殆然将息，沐刚只觉得心被

撕裂成碎片，浮现血丝的双眸不禁堕下泪来。

“明月……”他粗嘎唤道，以洁净的毯子包裹住她的身躯，抱起她走出人间地狱……。

为明月不平，况且素来深恶锦衣卫的劣行，皇太子仗义执言向老皇帝亲禀，加上燕王见证，一班狐假虎威的锦衣卫都受到了应得的惩戒，轻则充军流放；重则杀头抄家，令饱受其淫威蹂躏的百姓为之称快。

“一鸡死，一鸡啼。”多疑善忌的太祖皇帝虽然除去了这批鹰犬，但是还会再豢养另一批恶狼——不过，沐刚的心思并不在这里，他的全副精神都放在气息奄奄的明月身上。

最好的御医、最贵的药物，沐刚用尽了一切办法和死神拔河，要拉回明月的性命，一日、两日、十日……奇迹出现在众人面前，垂危的明月伤势终于稳定下来，性命已无大碍。

只是，左臂终将残废，再也无法像常人般抬、举运动。

虽然众人怕她伤心而隐瞒，精通医术的明月也早就心里有数，对日夜陪伴她的沐刚始终冷若冰霜，一言不发。

只有一个人能温婉哄劝明月，让她愿意开口说话，这个人居然是沐刚的姬妾之一——府邸称为三姨娘的涵芳夫人。

温柔良善的涵芳从明月昏迷不醒时就主动帮忙照顾她，女人的心思较为细密不似沐刚的粗心，总能察言观色，为羞于启齿又虚弱的明月做好清洁、擦澡等等生理需要，这样的殷勤小心，就算明月有再大的醋劲、妒意也惭于发作——更何况，涵芳夫人还把旭儿照顾得无微不至，光凭这一点就令明月感激莫名。

起初，明月并不知道这个满头珠翠，穿戴不俗的中年美妇是谁，只知道所有的侍女都极恭敬听从她的话；等到知晓她竟是沐刚的侧室时，心底是震惊捻酸的——原来他在京师的确有几房姬妾……。

而涵芳服侍她时却殷勤小心得像个婢女，还不忘为沐刚说好话，惹得明月恼怒转向床的内侧装睡。

知趣的涵芳赶紧打住，转移话题的最好方向就是旭儿了。

“这孩子真是聪明呢！咿咿呀呀地直要人抱，真是人见人爱。”涵芳笑道。

虚弱倦怠的明月沉默半晌才悠悠而道：“其实，我原先希望的是一个贴心可爱的女儿，可是在生下旭儿后又霍然释怀……”她的声音转为低微：“生男儿倒也罢了！这世间对咱们女人实在太不公平，‘在家从父，出嫁从夫，老来从子’，若是无法三面俱到便是万劫不复的下场。”涵芳为之动容，心有戚戚焉地低下头来。

“既然同为弱者，为什么女人和女人之间又要彼此相妒、倾轧，而让男人们坐收‘渔翁之利’呢？”明月语重心长道。这句话是为了宽释涵芳，希望她不要因为沐刚的缘故而对明月心怀敬畏，百般低声下气。

“你说的是。”涵芳温和附和。心里总算明白王爷为何对明月念念不忘——服侍了沐刚十几年，她从未受宠过，也没见过哪一个姬妾受宠过，其实沐刚的姬妾全是皇上或诸王所赏赐或酬赠的；众姬妾一致认为沐刚不好女色，谁也没特别得宠，倒也公平——谁知道沐刚所爱的不是庸脂俗粉的艳姝，而是超逸出尘的女诸葛呵！这般低声下气服侍明月，何尝不是惶恐不安，怕她在成为西平侯王妃时会欺侮不得宠的侧室？！相处了些许时日大概了解了明月的个性，又听她说了这一番语重心长的话，涵芳终于放宽了心，真正和明

月坦然相待。

一种微妙的友谊在两个理应互相敌视的女人中慢慢茁壮。

休养了一个月后，伤势平复大半的明月坚持要下床走动，拗不过她的涵芳只得吩咐两个健壮的侍女，好生扶持着明月到花园里散心。

将她安置在铺上锦褥的凉亭竹榻上，涵芳又应明月的请求，亲自去屋里抱旭儿和她见面，涵芳后脚才刚走开，就有一个不速之客来找碴。

“瞎了眼睛的贱婢！眼底都没主子的存在了！看见我来，居然还敢大摇大摆坐着！”一个冷艳的女子出声责骂坐在明月身畔的两个侍女，指桑骂槐的火药味极浓。

两个侍女慌张起身道万福，称这位女子为“四夫人！”——闺名叫做燕姬。

明月淡淡地望她一眼——看来沐刚的姬妾们并不是全像涵芳那么温驯和善。

“哎哟！好大的一双脚！简直像艘小船——我当你是什么天香国色呢！原来是个大脚病西施！”被唤做“四夫人”的女子嘲讽道。

明月才不理她，径自恁靠在湘妃竹榻上闭目养神。

她的悠然惹恼了对方，更加苛薄说道：“你装这种要死不活的可怜相给谁看？！也不拿把镜子照照，以为这样做就能‘飞上枝头当凤凰’吗？哼！早得很例！”明月睁开了双眼，平淡回答：“放心！我碍不着你的！请你走开，让我静一静。”远远的，涵芳抱着婴儿走向凉亭来，正触动了未曾生育的燕姬一肚子酸意，她拔尖了嗓音，恶毒细声地说道：“谁晓得那小杂种是从哪儿偷来、抱来的？！就赖在王爷的头上？！哪有分离近一年后才蹦出个小娃娃来？！这种不知廉耻的……”“住口！”勃然大怒的明月倏地起身，迅雷不及掩耳地掴了她一巴掌，打断了燕姬的污蔑之词。

身子依然虚弱的明月力道并不大，只是让燕姬错愕不敢相信地捂住左颊，半晌才气得发抖：“你……你这贱人竟然敢出手打我？！”泼辣的燕姬飞扑上去抓打明月，随从的侍女们惊呼劝架，“夫人，别……”“快！快请王爷来！”良善懦弱的涵芳着急催促侍女通报沐刚。

正在内书房中构思陈情书的沐刚大吃一惊，丢下了手中的毛笔，桌案上溅满了墨渍。

“不要打了！”沐刚大吼出声，“燕姬！你给我退下！”他伸手扶住了钗横鬓乱的明月。

老天！他最害怕的事终于发生了——齐人非福！明月一直对他不理不睬，再加上“这笔帐”后，吃不完兜着走的人铁定是他！沐刚愁眉苦脸想。

果不其然，明月挣脱不开他的箝制，将怒气出在他身上，右手狠狠地掴了他一巴掌——周围的涵芳，燕姬及一大群侍女都倒抽了一口冷气，不敢相信她居然敢殴打沐刚——明月厉声喝斥他道，“放手！把我的孩子还我！我立刻就走！永远不要再见到你！”反正也不是第一次挨她打骂……认命的沐刚伸手捉紧她的右手，另外一只手将她拦腰抱起，“别生气了！千错万错都是我不好。回房休息吧？！”众人瞠目结舌，眼睛瞪得比铜铃还大。

被激怒的明月以脚踢他的膝盖，沐刚不敢碰她受伤的左肩，反而让她得

以自由以左拳打他。

“住手！明月！你的伤口会裂开！”脸色大变的沐刚着急地将她放下，转而紧紧夹住她的两臂。鲜血又渗出了纱布，单薄的夏衫也染上了几点淡红。

顾不得有旁观者在，沐刚颜面尽失地低声哀求：“明月！你要生气，要打要骂也等你伤好了再说！就算你要抽我一百鞭消气，我也认了！你何苦跟自己的身子过不去？”“你……你这个满口谎话的卑鄙小人！谁信你？”明月气得脸色通红，声音破碎：“我怀胎十月的时候，你在哪里？！我孤苦伶仃忍受临盆痛苦的时候，你人在哪里？！”

我荒山夜宿，千里奔波的时候，你人又在哪里？！这种耍嘴皮子的甜言蜜语……我不希罕！”“我知道我错了！可是我只是不想连累你……”沐刚低声下气说：“如果我早知道你已有妊，绝不会那样欺瞒你。”气昏头的明月含泪冷笑：“喔？！是吗？你又怎么能肯定这孩子一定是你的骨肉？”“父子天性，绝不会错的。”“惧内”已成习惯的沐刚连大气也不敢喘，依然低声下气地请求明月回房休息。

直到沐刚半求半劝地将明月“架”回房里后，涵芳才饱含深意地看了燕姬一眼，对众人说道：“现在，你们该清楚谁才是真正的‘胜利者’吧？！”

发了一顿脾气后，明月又静养了一个月。

人参鸡汤、冰糖燕窝、建莲红枣茶、灵芝、茯苓、何首乌……每天三餐饭、四帖药、六种补品，让明月吃得极不耐烦。

全府上下都晓得她是王爷心爱的人了，对她的要求完全有求必应，也因此，明月一开口要蓝、白两疋粗布时，没人敢违拗、质疑她，忙不迭双手奉上。

一看见她又在缝制男衫时，沐刚极为不悦；又不敢触怒她，只好吩咐涵芳将旭儿交给可靠的奶妈，偷偷藏在府外民宅。果然，伤势痊愈的明月真的换上了男装准备离开西平侯宅邸；却因为找不到儿子而慌乱发怒。

“我的孩子呢？”她闯进了沐刚的卧室，厉声质问：“把我的孩子还给我！”“明月，你别忘了，旭儿也是我的骨肉。”沐刚冷静反驳。“我不会把他交给你。”“你！你这个该杀千刀的强盗！”明月高声怒骂：“你没有资格抢我的儿子！”服侍沐刚的小厮们纷纷尴尬走避，不敢管男主人的“家务事”。

“旭儿是我的孩子，而你是我的妻子！”沐刚语气柔和坚定地说。

妻？！愤怒的红晕浮上了她的双颊，这一个谎言，她已经听够了！

“不要脸的强盗、土匪！”气极败坏的明月口不择言：“欺心的贼胚子！”被骂的狗血淋头的沐刚微微变色，“明月，虽然是一时气话也得有些忌讳！”“贼就是贼！”明月提高了声量，“偏说你是贼！怎样？！坑杀人的红贼！”“明月！”沐刚发怒一把抓住了她，仍然阻止不了她口口声声“红贼！红贼！”的咒骂。

老天爷！沐刚咬牙切齿，这女人实在不可理喻，怎么辱骂他都没关系，他也认了，只有“红贼”兹事体大——因为普天下都晓得：朱元璋在自立为吴王之前正是投靠“红军”当小兵，后来才慢慢壮大势力，自成气候。统一中原，登基为皇帝后最忌讳“红贼”字眼，还大兴文字狱，诸臣奏折中“作则”被他疑为“作贼”、“取法”疑心为“去发”、“有道”疑为“有盗”，以

为文人谐音暗骂地做过红巾贼、做过和尚，一律都杀了干净。

——尤其现在西平侯府邸中尽是义父的眼线，明月也该晓得“隔墙有耳”的道理才是！

无计可施的沐刚用了最有效的方法堵住了她的嘴巴。

缠绵深吻堵去了明月的咒骂，也拭去了大半的嫌隙……。

西平侯宅邸难得如此安祥地度过一个柔情似水的佳夜。

唔……！也许在夜阑人静之时，堂堂的西平侯王爷，还打点了百般温柔软言相求，并跪上一跪才挽回了明月的心……不过除了天上繁星弦月看的清楚之外，外人又哪里可以得知？！

冰释误会的两人缱绻情浓，最后的考验也横亘在面前。

老皇帝要宣召“未来的儿媳妇”觐见！

换上了清素淡雅的服饰，明月在沐刚的陪同下进宫面圣。

老皇帝的脸色阴沉吓人，额头上的皱纹如刀刻斧凿。任由明月跪了半晌才缓声开口赐她平身。

“听说：你在二十八日夜里发了一次脾气！骂了些不该骂的恶话？！妇道人家应‘以夫为天’，岂有辱责丈夫贻人耻笑的？！”双颊飞红的明月连忙磕头谢罪，知道自己的一时鲁莽连累了沐刚，她低声说了悔意和江南间的乡谈：“南方夫妇斗气时还有‘膨肚短命’、‘老杀才！’的恶咒，然而那仅是一时气话，岂有真希望夫婿短命的道理？！”这两句话勾起了老皇帝的童年回忆——他的母亲、兄嫂也常用这些话骂自己丈夫。

微笑浮现在老皇帝唇边，这未入门的儿媳妇真是冰雪聪明，摸清了他的脾气。

“罢了！不痴不聋，不做阿翁。”他宽恕了明月。

“谢皇上宏恩！”明月磕头再拜。

老皇帝慎重其事地下令礼部行聘、由傅友德将军权充女方亲人，隆重风光地将明月嫁为西平侯王妃。

一切终于雨过天晴。

只羡鸳鸯不羡仙的蜜月尚未过完，张恩便由云南日夜赶路，进京急报军情。

蛮酋思伦发聚众反叛，以南欧百象披甲衣为前锋，象阵间置箭筒，发动攻击时，万箭齐发，杀伤力极强，明朝士兵军心浮散苦无对策。

“军无主帅不成，请父皇命沐刚接掌兵权吧！”皇太子标为义兄恳求。

老皇帝的疑虑已消，在钦天殿申赐宴，正式命令沐刚速回云南救平乱事，酒至半酣时亲送沐刚至殿前玉阶，执手温霭夸赞：“能使朕无南顾之忧的，只有子毅哪！”一场可能引起杀身之祸的政治风暴总算平息了。

拜谢圣恩后，沐刚夫妇急忙整顿行李，准备速回前线。

出发前夕，躲在房里足不出户的燕姬主动来求见王妃；明月微感诧异地听她坦白说出，不愿去云南的话。

“为什么？”明月问。

一脸苍白的燕姬咬着下唇，半晌才说：“我既无宠又未生子，跟去也没用。”她要求明月将她赏赐给沐刚的一名门客——名唤李靖仁的读书人：燕

姬毫不讳言指出，她偷窥过李靖仁数面，想将自己的终身托付给他。

“如果你真的像涵芳所说的宽宏仁慈，就会成全我。”燕姬语气坚定，只有美丽的双眸泄露她内心的恐惧。

大不了拚着一死……她暗下决心。明月点头赞赏：“好胆识！红拂女也不过如此！”

我答应你！”谁说女人不能主动追求幸福？！明月微笑想道。

“谢王妃……”心情为之一松的燕姬双膝扑通跪下，眼泪不由自主地扑簌落下。

而生有一女的涵芳则决意跟去云南。不愿去的姬妾侍婢也在明月的安排之下另寻他主，各得归宿。

车驾到了接近云南的威宁驿站，不耐烦穿女装的明月——不！该称她为西平侯王妃，又有了新花样。

被她呼来喝去的沐景春在天快亮的时候，鬼鬼祟祟地溜入柴房里，手里拿着一大包重甸甸的包袱。

“母亲大人……这样不太好吧？”景春为难地说：“父亲会打死我的！”

“你少啰嗦！给我去门外守着！”西平侯王妃厉声喝斥。

景春哀声叹气地照做。

天明启程时，众人看着王妃的装扮皆目瞪口呆，一身银鳞轻甲、锁子衣、护膝护腕的王妃英姿勃发。

她若无其事地告诉丈夫道：“我坐腻了轿子，决定从现在开始和众人一起骑马。”也一起上战场，为了护卫她的丈夫！

震惊消褪后的沐刚，嘴角扬起了笑意，心底明白说什么也不可能改变她的决心。

更何况，她的双眸是如此生气蓬勃，笑意灿烂。他低声说出了李商隐的诗句：“‘巧笑知堪敌万机，倾城最在着戎衣’（注一）！”颊生芙蓉的王妃薄怒娇嗔道：“愈说愈不象样了！居然拿我跟冯小怜那种亡国妖姬相比！”沐刚带笑弯身赔罪：“王妃请恕罪！沐某下次不敢了！”“哼！还有下次吗？”她斜瞅了丈夫一眼。

身旁的随从为之失笑。

出发的号角声，响彻云霄，众人精神为之一振，策马奔驰。阵容整齐的明朝军队正在十余里外等候迎迓他们的主将，明日又将是改变历史的战役新页。

历经艰难的一对爱侣正携手奔向云南，终于得以比翼双飞，借一脉好风，直上青云……——全书完——注一：李商隐咏史诗“北齐”之二，虽不带贬字，但讽刺极深。北齐后主高纬荒淫无道，最宠幸的是出身微贱的冯小怜，封为冯淑妃。北周武帝宇文邕，趁高纬到天池围猎时，出兵攻打北齐军事要地晋川、晋阳。

高纬的打猎方式是号令数万将士合围，将猎物一群群圈赶到预定的平旷之处，由皇帝妃嫔轻松射猎，耗时费日。告急的军情禀报高纬时，意犹未尽的冯小怜撒娇要再猎一回，昏庸的高纬不忍拂逆，真的又合围一次，晋阳也理所当然沦陷在北周手里，北齐就此亡国。

此诗全文如下：  
巧笑知堪敌万机  
倾城最在着戎衣  
晋阳已陷休回顾  
更请君王猎一围

书号：剧场出版社之玫瑰经典（57）

